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XI KELIAN TENDERING CENTER CO.,LTD.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060069-GXKL

采 购 人：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5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70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8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86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21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关于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 整体升级建设项目（LZZC2026-G3-060069-GXKL）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9 点 2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6-G3-060069-GXKL

项目名称：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建设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97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7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建设项目一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的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97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中标人指派项目实施人员到达用户现场开展工作，并必须在 6 个月内完成系统的上线，试运行 3 个月后提交项目验收，12 个月内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潜在投标人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

-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09 点 20 分（北京时间）
2. 提交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金浦路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719011969103330000001034

开户行行号：308611000137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柳州政府采购网（<http://zfcg.lzscz.liuzhou.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在线投标的有关说明:

(1)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 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指南—下载专区),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提交的投标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 投标人投标时, 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 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 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7.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 法人的分支机构经法人授权后可以分支机构的身分参加政府采购。如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 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经法人授权投标人以分支机构名义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及分支机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 广西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塘福路 9 号

项目联系人: 廖贺

项目联系方式: 0772-72177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 256 号万达中心写字楼 13-22 室

项目联系人: 李思瑶、罗苏燕

项目联系方式: 0772-2995575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附件1),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3. 本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制造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制造商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制造商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及配置必须满足采购要求。

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性负责,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投标人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来进行赔偿。

5.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要求
需求一览表	1	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医疗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建设项目	1 项	1. 项目背景 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于 2025 年正式揭牌成为柳州市柳江区人民医院医共体妇幼院区,标志着该院在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进程中迈入关键阶段。然而,医院现有信息系统已无法全面覆盖当前业务需求,严重制约了“共建共享、共同发展”目标的实现,亟需通过信息化手段打通医疗设备、检验检查及信息系统等资源壁垒,建立高效的资源共享机制以实现统一标准、业务协同与资源共享,并进一步优化就医流程以提升服务效能。

				《关于印发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监测指标体系的通知》（国卫办基层发〔2024〕22号）明确将“信息统一管理”纳入紧密型医共体核心评判标准，这不仅是政策合规的刚性要求，更是医院突破服务能力瓶颈、深化医共体协同运作、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2. 总体目标 以柳州市柳江区人民医院为核心、妇幼院区为紧密协同节点的数字化医共体服务体系，通过建立统一的信息交互与资源调度机制，全面实现跨院业务协同与数据深度融合。在业务协同层面，重点打通总院与妇幼院区之间的业务壁垒，支持医共体内医生跨院坐诊与同质化服务，实现跨院开单、检验检查科室资源共享以及病历与诊疗结果的实时互认共享，从而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并提升患者就医体验。在数据治理层面，确立数据资源集中化管理策略，将妇幼院区产生的各类业务数据全量、标准地采集至人民医院机房数据中心，形成统一的医共体数据资产底座，为后续的医共体医疗质量管控、运营决策分析及智能化应用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 3. 项目需求清单 <table><tr><th>序号</th><th>系统类型</th><th>系统名称</th></tr><tr><td>1</td><td rowspan="4">(一)基础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td><td>基础医院业务管理系统（HIS）</td></tr><tr><td>2</td><td>医院集成门户管理系统</td></tr><tr><td>3</td><td>患者主索引管理系统</td></tr><tr><td>4</td><td>统一支付平台系统</td></tr><tr><td>5</td><td rowspan="6">(二)医生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td><td>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td></tr><tr><td>6</td><td>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td></tr><tr><td>7</td><td>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td></tr><tr><td>8</td><td>病历质控管理系统</td></tr><tr><td>9</td><td>临床路径管理系统</td></tr><tr><td>10</td><td>会诊管理系统</td></tr><tr><td>11</td><td rowspan="3">(三)护理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td><td>护士分诊台系统</td></tr><tr><td>12</td><td>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td></tr><tr><td>13</td><td>住院护理文书管理系统</td></tr><tr><td>14</td><td rowspan="6">(四)医疗管理一体化升级拓展</td><td>抗微生物药物管理系统</td></tr><tr><td>15</td><td>住院手术管理系统</td></tr><tr><td>16</td><td>危急值管理系统</td></tr><tr><td>17</td><td>病案统计管理系统</td></tr><tr><td>18</td><td>病案首页质控管理系统</td></tr><tr><td>19</td><td>病案翻拍管理系统</td></tr></table>	序号	系统类型	系统名称	1	(一)基础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基础医院业务管理系统（HIS）	2	医院集成门户管理系统	3	患者主索引管理系统	4	统一支付平台系统	5	(二)医生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	6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7	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	8	病历质控管理系统	9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10	会诊管理系统	11	(三)护理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护士分诊台系统	12	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	13	住院护理文书管理系统	14	(四)医疗管理一体化升级拓展	抗微生物药物管理系统	15	住院手术管理系统	16	危急值管理系统	17	病案统计管理系统	18	病案首页质控管理系统	19	病案翻拍管理系统
序号	系统类型	系统名称																																															
1	(一)基础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基础医院业务管理系统（HIS）																																															
2		医院集成门户管理系统																																															
3		患者主索引管理系统																																															
4		统一支付平台系统																																															
5	(二)医生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																																															
6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7		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																																															
8		病历质控管理系统																																															
9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10		会诊管理系统																																															
11	(三)护理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护士分诊台系统																																															
12		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																																															
13		住院护理文书管理系统																																															
14	(四)医疗管理一体化升级拓展	抗微生物药物管理系统																																															
15		住院手术管理系统																																															
16		危急值管理系统																																															
17		病案统计管理系统																																															
18		病案首页质控管理系统																																															
19		病案翻拍管理系统																																															

				20		疾病报告管理系统
				21	(五)医技业务升级拓展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22		输血管理信息系统
				23		PACS 医学影像管理与通讯系统
				24		放射检查信息系统
				25		超声检查信息系统
				26		内镜检查信息系统
				27		一般治疗管理信息系统
				28	(六)数据资源共享中心	患者 360 视图
				29		运营决策支持系统
				30		质量指标管理
				31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信息系统
				32	(七)接口	电子签名接口
				33		第三方系统及政策接口

4. 项目需求内容

4.1. 应用系统设计

4.1.1. 基础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投标人具备基础医院业务应用研发能力，并有成熟开发经验，提供体现“基础业务”或“HIS”相关自主知识产权证明（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或软件服务厂商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的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由具有 CMA/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性能测试报告，报告基于信创环境，报告包括“患者建档”、“挂号查询”、“号源查询”等核心场景的性能测试及关键事务响应指标，报告性能测试模拟早高峰时期≥500 并发，核心场景测试结果平均响应时间≤1 秒，保障业务连续性与用户体验。

4.1.1.1. 医院基础业务管理系统（HIS）

4.1.1.1.1. 门诊挂号预约管理系统

4.1.1.1.1.1. 预约排班管理

4.1.1.1.1.1.1. 排班管理

4.1.1.1.1.1.1.1. 排班总览

具备排班总览功能，满足临时排班，停诊，预停诊，日排班调整，协同排班业务需求。

4.1.1.1.1.1.1.2. 临时排班

				具备临时排班功能，并同步放号。 4.1.1.1.1.1.3. 停诊 具备单个、批量停诊功能。 具备单个排班停诊、替班、撤销放号功能。 支持与短信平台对接，将停诊消息通过短信发送给患者功能。 4.1.1.1.1.1.4. 换诊 具备将医生的当前排班进行停诊并补诊到指定的日期功能。 4.1.1.1.1.1.5. 排班预停诊 具备根据排班计划快速预停诊功能。 具备停诊已生成号源的排班功能。 具备维护对应的停诊短信内容的功能。 具备作废预停诊的功能。 4.1.1.1.1.1.6. 日排班调整 具备多条件排班查询功能。 具备卡片样式预览排班数据功能。 具备新建、编辑排班功能。 具备单个、批量限号功能。 具备单个、批量恢复限号功能。 具备单个、批量放号功能。 具备单个、批量删除排班号源功能。 具备编辑单个排班号球分布功能。 具备排班号球层面的限号，删除，启用功能。 具备加号功能。 具备导出排班功能。 具备查看号球使用情况的功能。 具备查看排班对应的预约信息的功能。 具备停诊补诊的功能，并支持短信通知患者补诊信息。 4.1.1.1.1.1.7. 协同排班 具备医生申请排班功能。 具备排班申请记录查询功能。 具备排班申请记录审批功能。 4.1.1.1.1.1.8. 周固定班 具备按院区排班功能。 具备维护固定班功能，并按规则通过自动任务进行自动排班，放号。 具备针对固定班，新增计划内容时，超过放号周的号源生成预约排班
--	--	--	--	---

			数据。 具备快速生成，一键生成规则内排班功能。 具备隔周排班功能，对于隔周出诊的医生制定排班计划，并按需生成号源。 4.1.1.1.1.1.1.1.9. 基础班 具备维护基础模板，并能根据基础模版快速生成排班功能。 具备列表全局查询计划详情功能。 具备复制快速生成新计划功能。 具备联合门诊排班功能。 具备生成号源的时候，按号池设置的规则自动生成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生成号源分布图功能，根据时段/号池自动分配。 具备新建、执行、停用排班计划功能。 具备自定义时间段，按需分配排班时间间隔的功能。 4.1.1.1.1.1.1.1.10. 节假日班 具备维护节假日排班，并自动生成排班并放号的功能。 具备自定义维护节假日功能。 4.1.1.1.1.1.1.1.2. 预约黑名单管理 具备黑名单管理功能，可对违反规则的人员自动加入黑名单。 具备配置患者黑名单规则，限定黑名单对应的限制规则。 具备将爽约患者加入黑名单，并在相关业务界面做限制，包括医保停保黑名单、退号黑名单管理。 具备将爽约患者自动加入黑名单功能。 具备将爽约患者手动加入黑名单功能。 具备查看爽约详情功能。 具备手动移除黑名单功能。 4.1.1.1.1.1.1.1.3. 号源管理 4.1.1.1.1.1.1.1.3.1. 号源生成 具备根据模板快速生成对应时间的排班的功能。 具备借班完成节假日排班的功能。 4.1.1.1.1.1.1.1.3.2. 停诊 具备单个、批量停诊功能。 具备单个排班停诊、替班、撤销放号功能。 4.1.1.1.1.1.1.1.3.3. 替诊 具备同职称及以上职称替诊功能。 4.1.1.1.1.1.1.1.3.4. 号源分配
--	--	--	---

			具备多种渠道进行预约处理的功能，并对号源进行统一管理，每种预约渠道可做号源限定，对于放号时间可进行设置。 具备按号池配置号源的回收时间功能。 4.1.1.1.1.1.3.5. 分时段号源规则 具备手工设置分时段时间功能。 4.1.1.1.1.1.3.6. 加号 具备在诊间、窗口进行加号的功能。 4.1.1.1.1.1.3.7. 减号 具备进行号源减号功能。 4.1.1.1.1.1.3.8. 作废 具备将已生成的号源进行作废功能。 4.1.1.1.1.1.3.9. 号序生成规则 具备根据模板定义快速生成对应时间的排班号序功能。 具备换班完成节假日排班功能。 4.1.1.1.1.1.4. 统计分析 具备预约就诊率、爽约率统计分析功能。 具备预约渠道、人次、比例统计分析功能。 具备预约情况汇总统计功能，包括科室、日期、专家等。 4.1.1.1.1.1.5. 门诊预约配置管理 4.1.1.1.1.1.5.1. 预约渠道 具备预约渠道自定配置功能，可设置不同渠道的可用号源池、提前预约天数，当日是否可预约，及预约放好时间点。 4.1.1.1.1.1.5.2. 科目号别配置 具备单科目多号别排班功能，比如医生同时出诊两个及以上排班。 4.1.1.1.1.1.5.3. 号池 具备新建号池功能，可设置号池名称，是否可以预约，分配权重等信息。 具备设置每个号池回收规则功能，可设置回收到哪个号池，提前回收的天数，每日回收的时间点等。 4.1.1.1.1.1.5.4. 号别维护 具备批量针对科目、周计划模版、新建和未挂出的日排班号别进行调整的功能。 具备仅调整某号别的收费服务的功能。 具备批量把某号别调整成另一个号别的功能，并匹配新的收费服务。 4.1.1.1.1.1.5.5. 排班权限设置
--	--	--	--

				具备排班规则定义功能，可对排班人员及排班权限的定义，设置不同排班人员可以排班的范围。 4.1.1.1.1.2. 预约登记服务 预约登记服务对患者预约进行统一管理，支持在窗口、护士站、医生站等不同场景进行预约登记。 4.1.1.1.1.2.1. 窗口预约 具备卡片或列表两种视图模式显示可选预约科目的功能。 具备查询可预约号源的功能。 具备预约到具体号序的功能。 具备预约到时间段的功能。 预约时，具备对患者最近预约记录查询的功能。 具备患者预约登记功能，并可打印预约单。 4.1.1.1.1.2.2. 护士站预约 具备通过病历号，IC卡等方式检索患者信息功能。 具备按时间查询排班信息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时间点预功能。 具备将预约成功的号序、时间、患者信息、科室/医生、注意事项等打印在凭条功能。 支持与短信平台对接，通过短信将预约信息发送给患者。 4.1.1.1.1.2.3. 门诊医生站预约 具备通过病历号，IC卡等方式检索患者信息功能。 具备按时间查询排班信息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时间点预约功能。 具备将预约成功的号序、时间、患者信息、科室/医生、注意事项等打印在凭条功能。 支持与短信平台对接，通过短信将预约信息发送给患者。 4.1.1.1.1.2.4. 住院医生预约 具备通过病历号、IC卡等方式检索患者信息功能。 具备按时间查询排班信息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时间点预功能。 具备将预约成功的号序、时间、患者信息、科室/医生、注意事项等打印在凭条功能。 支持与短信平台对接，通过短信将预约信息发送给患者。 4.1.1.1.1.2.5. 预约取号
--	--	--	--	--

				具备预约后当天在窗口进行取号的功能。 4.1.1.1.1.2.6. 预约取消 具备预约取消的功能。 4.1.1.1.2. 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 4.1.1.1.2.1. 档案管理 围绕患者资源，解决统一患者基本资料管理问题，建立高效安全的索引管理机制，加强对患者重要数据项的统一管理。 4.1.1.1.2.1.1. 患者基本信息登记 具备患者基本信息登记功能，可按照基本必填项要求对患者进行建档，一般用于挂号窗口的患者建档。 具备非实体卡的建档功能，支持实体卡的读卡建档，如医保卡、身份证读卡、电子健康卡等。 具备三无患者临时建档功能：支持证件认证，人工认证，未认证三种认证状态管理。 支持与患者主索引系统对接，对疑似重复建档的患者，可对信息自动合并。 具备在患者建档时标注绿通病人功能，并可对绿通有效期进行维护。 具备地址反结构化功能，输入详细地址后，可解析成结构化地址信息。 具备配置建档是否必须发卡、建档是否生成虚拟电子就诊卡功能，生成规则可以按照就诊卡生成规则进行配置。 具备根据隐私保护方案写入脱敏后的患者信息以及患者真实信息的记录。 4.1.1.1.2.1.2. 患者基本信息维护 患者档案信息包含个人基本信息、家庭成员、地址信息、工作单位、患者标签、实名认证健康摘要、配送地址等。 具备患者详细信息查询、修改功能。 具备启动和停用患者档案功能。 具备患者档案信息变更记录查询功能，可按时间轴查看患者信息的变更记录。 具备患者医保身份的登记和修改功能。 支持新增费别，费别新增时可进行身份校验，如选择医保身份则可跟医保接口进行查询确认患者是否有此身份，支持设置默认保险类型。 具备设置患者特殊标签，包括VIP、老人，救助站，公医办等类型。 具备编辑特殊患者类型和有效期功能。
--	--	--	--	---

				具备删除特殊患者功能。 具备查询门诊患者的担保信息功能。 具备新增门诊患者的担保信息功能。 具备作废未生效的患者担保信息功能。 具备按照姓名、手机号、身份证、病历号搜索、支持磁卡、医保卡刷卡检索患者历史卡记录功能。 具备查看患者就诊卡的修改日志功能。 4.1.1.1.2.1.3. 患者基本信息隐私管理 具备隐私规则设置功能，根据隐私数据项可以配置多种隐私保护方案。 具备隐私操作权限设置功能，可以按照角色和用户配置可编辑、查看真实信息的权限。 具备判断操作员的隐私项操作权限的功能，有编辑权限的进行真实信息编辑保存，无编辑权限有查看权限的可以查看，不允许编辑修改。 4.1.1.1.2.2. 门急诊挂号 患者挂号时可以选择本次就诊费别、科室、专家、号源、号别，实现自费、医保等多种方式的挂号，支持多种支付方式支付，并支持退号操作。 4.1.1.1.2.2.1. 挂号管理 4.1.1.1.2.2.1.1. 挂号 具备对新患者快速建档及挂号登记功能。 具备查询复诊患者近期就诊信息，可根据历史就诊重新挂号的快捷操作。 具备对就诊科目多方式排序功能，如按医生、按科室、按实时门诊量等方式排序。 具备卡片或列表两种视图模式显示可选挂号科目功能。 具备黑名单提醒功能，被列入黑名单的患者，在挂号时提醒业务员。 具备挂号有效期管理功能，可按急诊、门诊、医保挂号分别设置有效期，过了挂号有效期需要重新挂号。 具备在诊间医生手工加号、窗口不限号自动加号、窗口限号自动加号功能。 具备根据优惠规则减免挂号费功能。 支持与统一支付平台对接，实现多种支付方式付费，包括不限于微信、支付宝、数字人民币等，可设置默认支付类型。 具备门特病人收费员录入特病病种挂号功能。 具备挂号统计信息实时显示功能，可实时展示当前操作员当日挂号统
--	--	--	--	---

			计信息情况。 具备预约取号支付并打印取号单功能。 具备查看费用和补打单据功能。 具备挂免费号功能。 具备挂号费用联动收取功能。 具备无排班挂号功能。 具备针对患者属性进行号源过滤功能，如性别限定，医保限定，科室限定，年龄限定，挂号次数限定等。 具备近期免费续诊功能：实现门诊患者在检验检查报告出具 N 日内，再次续诊免收挂号金额的功能，N 可配置。 具备同时挂多个号一次支付功能。 具备指定科室默认挂号费别设置功能。 4.1.1.1.2.2.1.2. 退号 具备退号功能，未就诊号可以进行作废处理。 具备按人检索挂号记录功能，可对挂号记录进行退号、换号。 4.1.1.1.2.2.1.3. 发票管理 支持与电子发票系统对接，自动开具电子发票。 具备纸质发票自动打印功能。 具备特殊费别的患者不开发票处理功能。 4.1.1.1.2.2.1.4. 财务结账 具备操作员结账、全班结账、结账单统计、合并结账单统计功能。 具备零点自动结账功能。 4.1.1.1.2.2.2. 查询统计 具备挂号查询功能，可以查询指定就诊日期内的挂号信息，可退号或补打预约凭条。 具备患者档案查询功能，可以查询患者全档案信息，可停用、启用患者档案，并可查看档案历史修改记录。 具备操作流水查询功能，可以查询操作员的操作流水，包含现金、非现金金额汇总和每笔收费详情。 4.1.1.1.2.2.3. 挂号规则管理 具备挂号规则管理功能，可从多个维度设置挂号规则，如性别限定，医保限定，科室限定，年龄限定，挂号次数限定等。 提供多种渠道进行预约处理功能，并对号源进行统一管理，每种预约渠道可做号源限定，对于放号时间可进行设置。 具备按号池配置号源的回收时间功能。
--	--	--	--

			4.1.1.1.2.2.4. 医保费别维护 具备患者医保身份的登记和修改功能。 具备添加患者的保险类型功能。 具备修改患者默认的保险类型功能。 支持进行新增费别，费别新增时可进行身份校验，如选择医保身份则可跟医保接口进行查询确认患者是否有此身份。支持设置默认保险类型。 4.1.1.1.3. 门急诊收费管理系统 4.1.1.1.3.1. 门急诊收费 4.1.1.1.3.1.1. 门急诊费用管理 4.1.1.1.3.1.1.1. 门急诊收费 支持刷卡读取门急诊处方功能。 具备患者多种身份识别功能。 药品选取提供代码、拼音、五笔等检索方式，具备别名录入功能。 具备不挂号收费功能。 支持多种支付方式，包括：现金、POS 机。支持与统一支付平台对接，实现微信，支付宝支付功能。 具备患者欠费结算功能，实现绿色通道流程。 具备根据联动设置，自动收取联动费用功能。 具备完成收费后根据设置规则自动分配发药、配药窗口功能。 具备将自费支付的收费记录转为医保支付功能。 具备收费后不打印发票，打印收费凭条功能。 门诊收费时，具备分方结算功能，如先收取自费处方再收取医保处方。 具备收费时更换患者费别功能。 具备客户端连接多台“打印机”功能，并且同时打印发票与收费凭条。 4.1.1.1.3.1.1.2. 门急诊退费 具备全部退费和部分退费功能。 具备当日和隔日退费功能。 具备退费规则控制功能，由医生发起申请，药房、医技科室审核后可以退费。 4.1.1.1.3.1.1.3. 费用信息查询 具备病人费用查询功能，处方查询功能。 具备病人欠费费用查询功能。 具备欠费患者统计形成催款报表功能。 4.1.1.1.3.1.1.4. 绿通记账 具备绿通患者先诊疗后付费功能。
--	--	--	--

				具备绿通患者，再次来院进行普通就诊时，提醒结清前次费用功能。 4.1.1.1.3.1.2. 发票管理 支持与电子发票系统对接，实现电子发票开具。 具备纸质发票自动打印功能。 具备特殊费别的患者不开发票处理功能。 4.1.1.1.3.1.3. 财务结账 具备操作员结账、全班结账、结账单统计、合并结账单统计功能。 具备零点自动结账功能。 4.1.1.1.3.1.4. 手工划价 具备不建立患者信息直接进行划价收费功能。 具备添加手工单，可退手工开立药品、检验、检查、处置等项目进行结算功能。 4.1.1.1.4. 医保结算基础交易 4.1.1.1.4.1. 基础信息 4.1.1.1.4.1.1. 人员信息 支持医保人员基本信息获取。 4.1.1.1.4.1.2. 定点医药机构信息 支持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获取。 4.1.1.1.4.1.3. 目录下载 支持医保目录下载。 具备医疗目录与医保目录匹配、医药机构目录匹配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医保目录限价信息、自付比例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医保字典表查询功能。 4.1.1.1.4.2. 医保服务 4.1.1.1.4.2.1. 待遇检查 支持医保人员待遇享受检查。 4.1.1.1.4.2.2. 门急诊结算 具备医保门急诊预算、结算功能。 具备医保门急诊预算、结算撤销功能。 4.1.1.1.4.2.3. 住院结算 具备医保住院费用明细上传及撤销功能。 具备医保住院预算、结算功能。
--	--	--	--	--

				具备医保住院结算撤销功能。 4.1.1.1.4.2.4. 住院办理 具备医保病人入院办理、出院办理功能。 具备医保入院信息变更功能。 具备医保入院办理撤销、出院办理撤销功能。 4.1.1.1.4.2.5. 人员备案 具备医保转院备案及撤销功能。 具备医保人员慢特病备案及撤销功能。 具备医保人员定点备案及撤销功能。 具备医保人员意外伤害备案功能。 4.1.1.1.4.2.6. 事务补偿业务 具备医保冲正功能。 4.1.1.1.4.3. 医药机构管理 4.1.1.1.4.3.1. 医药机构费用结算业务 具备医药机构费用结算对总账功能。 具备医药机构费用结算对明细账功能。 4.1.1.1.4.3.2. 目录对照 具备目录对照上传功能。 具备目录对照上传撤销功能。 4.1.1.1.4.3.3. 科室管理 具备科室信息上传及变更功能。 具备科室信息上传撤销功能。 4.1.1.1.4.4. 信息查询 4.1.1.1.4.4.1. 基础信息查询 具备科室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医执人员信息查询功能。 4.1.1.1.4.4.2. 医保服务查询 具备就诊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诊断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结算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费用明细查询功能。 具备人员累计信息查询功能。
--	--	--	--	---

			4.1.1.1.4.4.3. 医药机构服务查询 具备人员慢特病备案查询功能。 具备人员定点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在院信息查询功能。 具备转院信息查询功能。 4.1.1.1.4.4.4. 签到签退 具备医保签到签退功能。 4.1.1.1.4.4.5. 文件上传下载 具备文件上传下载功能。 4.1.1.1.5. 诊间结算信息系统 4.1.1.1.5.1. 交易结算 4.1.1.1.5.1.1. 嵌入式结算 4.1.1.1.5.1.1.1. 医生诊间嵌入组件 支持与门诊临床信息系统对接，在医生站实现诊间结算、挂号、退费申请功能。 4.1.1.1.5.1.1.2. 医技科室嵌入组件 支持与医技系统对接，在医技科室实现医技科室结算、退费申请功能。 4.1.1.1.5.1.1.3. 药房嵌入组件 支持与药房系统对接，在药房实现药品的结算、退费申请功能。 4.1.1.1.5.1.2. 交易处理 4.1.1.1.5.1.2.1. 自费结算 支持与统一支付平对接，患者通过微信、支付宝等线上支付方式进行自费结算。 4.1.1.1.5.1.2.2. 优惠结算 具备订单的减免功能，包括：残联记账、海关担保、免费婚检、免费产检等多种减免类型。 具备在结算前对订单，按明细、大项、总额进行减免功能。 4.1.1.1.5.1.2.3. 医保结算 支持与医保结算系统对接，实现医保实时结算功能，可多医保同时结算。 具备临时更换医保类型实时结算功能。 4.1.1.1.6. 出入院管理系统 4.1.1.1.6.1. 出入院管理
--	--	--	---

			4.1.1.1.6.1.1. 入院管理 4.1.1.1.6.1.1.1. 入院登记 具备住院登记功能，患者首次住院直接登记，可根据住院预约信息办理入院登记和根据门诊入院通知单办理入院登记。 具备查询复诊患者的历史住院信息功能。 具备新生儿登记患者快速入院功能。 具备预入院患者快速登记功能。 具备入院登记信息缺漏项校验功能。 具备录入住院担保人功能。 具备急观患者入院登记功能。 具备针对未入区的患者，可以取消入院功能。 4.1.1.1.6.1.1.2. 简易入院 具备简易入院登记功能。 4.1.1.1.6.1.2. 出院结算 4.1.1.1.6.1.2.1. 出院结算 具备出院结算功能，可获取并展示病人在院期间发生的费用，具备中途结算，部分结算，出院结算等众多结算方式。 具备病人在院期间费用查询（费用明细，押金明细）功能，可按病区搜索，可实现多种方式展示费用明细，包括按大项/按明细/按发生日期/按科室等。 具备切换医疗保险实时结算功能，可实现多保险结算。 支持与商保结算系统对接，实现商保患者直接结算功能。 具备支付功能，可选择性的使用预交金支付，可实现多种支付方式混合支付。 具备发票打印功能。 支持与电子发票系统对接，实现电子发票开具功能。 具备费用清单打印功能。 具备优惠打折处理功能。 4.1.1.1.6.1.2.2. 取消结算 具备病人结算查询功能，可获取并展示病人的结算记录。 具备医保实时退费功能，可根据医保类型实时退费。 具备多医保类型同时退费功能。 具备退费时实时退款功能。 具备多种退款模式，包括结转预交金、全部红冲等。 4.1.1.1.6.1.2.3. 中途结算
--	--	--	--

				具备在院患者进行中途结算功能。 4.1.1.1.6.1.2.4. 母婴结算 具备新生儿母婴分别结算功能。 4.1.1.1.6.1.2.5. 欠款结算 具备住院按欠款进行结算，并支持还款功能。 4.1.1.1.6.1.2.6. 押金管理 具备住院预交金收退、打印、查询功能。 具备住院预交金收退使用现金、银行卡功能。 支持与统一支付平台对接，住院预交金收退使用微信、支付宝进行支付。 4.1.1.1.6.1.2.7. 病人担保金 具备为担保人员添加担保金额功能。 4.1.1.1.6.1.2.8. 费用管理 具备停药线设置功能。 具备押金报警线设置功能。 具备出入院一日清功能。 具备欠费患者信息、费用查询功能。 具备针对欠费病人打印催款单，系统进行提示等功能。 4.1.1.1.6.1.3. 财务结账 具备操作员结账、全班结账、结账单统计、预交金结账、合并结账单统计功能。 具备零点自动结账功能。 4.1.1.1.7. 配置管理系统 4.1.1.1.7.1. 系统配置 4.1.1.1.7.1.1. 标准基础数据配置 4.1.1.1.7.1.1.1. 术语 具备术语数据字典设置功能，预制各种国际、行业标准术语。 具备新增及切换术语编码体系功能。 具备值集新增和启停用功能。 4.1.1.1.7.1.1.2. 诊断字典 具备维护院内西医诊断、中医证候、中医治法的临床诊断以及医保诊断功能。 具备新增院内诊断及医保诊断的对应关系功能。 具备维护诊断的应用关系功能。 4.1.1.1.7.1.1.3. 行政区划字典
--	--	--	--	---

				具备预制国家最新发布的行政区划字典的功能。 4.1.1.1.7.1.2. 财务基础数据配置 具备费用基础配置功能，包括支付管理、收费窗口、计费模板设置、优惠规则设置、担保设置等。 具备收费项目配置功能，包括计费大项目、收费大项目、收费项目、收费服务、收费项目调价、收费服务批量导入。 具备门诊收费配置功能，包括有效期管理、结算订单范围设置。 具备住院费用配置功能，实现住院欠费规则的配置。 4.1.1.1.7.1.3. 医保基础数据配置 具备医保基础配置功能，包括费别、医疗保险大类、医疗参保人员类别、医保目录配置等。 4.1.1.1.7.1.4. 药品基础数据配置 具备药品通用名、药品字典基础属性、扩展属性、加成率、管理分类维护功能。 具备药品与供应商、招采药品对应关系、多机构药品字典下发、剂型与给药途径对应维护。 具备库房商品目录、领退药单据、药柜、药柜对应药品字典、收货地址、基数药品、分装药品、组方、发药设备维护功能。 具备发配药窗口设置、窗口规则、窗口关系的维护功能。 具备价格、采购、台账、调价、盘点、供药等基础业务配置功能。 具备门诊配药、发药、签到、审核等业务流程配置功能。 具备采购、调拨、科室申请、药品盘点等业务单据设置功能。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联动设置、打印单据设置功能，可以根据医院情况进行流程或表单的自定义。 具备配送及配送方式设置功能。 具备物资字典的基础维护功能。 具备皮试及过敏配置功能。 4.1.1.1.7.1.5. 科室、员工基础数据配置 具备维护科室字典功能，包括基础属性、科室成员、其他属性等。 具备维护科室关系配置功能。 具备维护院内员工字典功能。 4.1.1.1.7.1.6. 权限配置 具备配置基础角色字典、角色对应系统/菜单、员工角色分配功能。 具备配置单个员工的系统/菜单功能。
--	--	--	--	---

				具备配置员工对应角色功能。 4.1.1.1.8. 医疗统计报表系统 4.1.1.1.8.1. 医疗统计 4.1.1.1.8.1.1. 报表基础管理 4.1.1.1.8.1.1.1. 菜单管理 具备报表管理功能，以层级树形结构维护报表体系，可添加模板、添加链接、添加目录。 具备报表新增、编辑、删除、下钻、排序、上传模板功能。 4.1.1.1.8.1.1.2. 权限管理 具备权限管理功能，管理报表查询权限和数据权限。 具备按报表、角色、人员设置报表查询权限功能，同时提供报表权限分配结果查询。 具备报表数据权限管理功能，可按角色、人员设置报表统计数据权限，即同一张报表不同角色或不同人员能访问什么颗粒度的数据。数据权限支持机构、院区、科室、病区、个人及其他分类。 具备按照角色分配报表导出 EXCEL、导出 PDF、打印 PDF 功能。 具备批量赋权功能，将某个人员作为模板批量赋权给其他成员。 具备自定义分组角色，批量设置报表查询权限。 4.1.1.1.8.1.1.3. 日志管理 具备报表查询操作日志功能，可查询报表使用记录，包括查询者、查询时间、查询内容、查询条件及网络地址。 具备报表查询操作日志导出功能，可按照时间、操作人等类型导出日志详情。 4.1.1.1.8.1.1.4. 模型助手 具备报表模型查询及模型关联报表查询功能，通过关键字检索定位到关键字使用到的模型（事实表、维度表、指标）。 具备查看模型结构和内容功能，多个角度展示模型、指标、报表关系。 4.1.1.1.8.1.1.5. 报表设计器 具备多指标模型设计、SQL 报表设计功能，满足现场不同场景的报表制作。 具备多指标模型设计可视化拖拽设计报表功能。 具备参数信息设置功能，如：联动、权限、数据来源、限定条件、辅助查询、辅助名称等。 具备结果集设置功能，如：维度字段设置、排序、补全数据等。 4.1.1.1.8.1.1.6. 报表口径描述
--	--	--	--	---

				具备查看报表指标口径功能，了解报表检索条件、指标口径等信息。 4.1.1.1.8.1.1.7. 用户安全策略管理 具备用户登陆密码管理功能，限制密码最多输错 3 次数，3 次错误后系统锁定。 具备用户查询界面水印功能，水印格式：日期+用户名+姓名。 具备报表查询联合授权功能，提供报表查询多人赋权查询。 4.1.1.1.8.1.2. 统计报表 需提供财务、药剂、门诊、住院类统计报表。 4.1.1.1.8.1.2.1. 财务通用报表 提供 21 张财务类通用报表，包括：门诊住院医疗收入统计报表、住院结算医疗收入统计、住院记账医疗收入统计、门急诊欠费患者统计、单项目统计、住院未结算病人费用统计、门急诊住院费用统计、门诊住院费统计（均次）在院患者押金费用一览、预交金支付明细报表、窗口操作员工作量统计报表等。 4.1.1.1.8.1.2.2. 药剂通用报表 提供 44 张日常药剂类通用报表，包括库存管理类报表、运营分析类报表、药事统计报表。库存管理类报表包括药库和药房药品入库、出库、盘点、报损、调价、调拨等报表。运营分析类报表包括全院药品消耗排行、药品销售排行等报表；药事相关报表包括门诊\住院基本药物和抗菌药物使用情况统计报表。 4.1.1.1.8.1.2.3. 门诊通用报表 提供 18 张门诊类通用报表，包括：门急诊医生出班统计、门急诊科室预约统计、门急诊挂号人次及挂号费统计、门急诊医生接诊人次统计、门诊收治入院人数统计、全院费用统计（占比）、全院费用统计（均次）、门急诊医生工作量统计等。 4.1.1.1.8.1.2.4. 住院通用报表 提供 17 张住院类通用报表，包括：出入转床位使用率、二次入院统计、出院情况排行按诊断统计、住院药占比、入区患者明细、出院病人明细等。 4.1.1.1.9. 医技收费管理系统 4.1.1.1.9.1. 医技收费 具备通过刷卡或者输入病历号检索患者功能，并自动加载医技申请项目。 具备门诊、住院医技项目确认功能。 住院医技确认具备按照在院患者列表显示功能。
--	--	--	--	---

			具备显示申请单和历史诊断信息功能。 具备按照科室自动加载指定科室医技申请项目功能。 具备住院医技退费、门诊医技取消确认功能。 医技退费时具备生成新的医技请求以备再次进行医技确认的功能。 具备对病区或手术室的医技请求补录项目功能，包括药品和材料等其他项目。 具备组套维护和添加功能。 具备通科确费功能。 具备对门诊医技请求补录项目的功能，包含材料等其他医技项目。 具备门诊医技收费多种慢特病处方拆分结算功能。 具备患者入院前检查确费功能。 具备住院补记账和补记账作废功能。 具备住院医技补记账部分退费功能。 具备医技补记账预留补录高值扫码费用功能。 具备医技补记账批量患者补录费用功能。 具备医技收费查询功能。 具备住院发药单补打功能。 具备医技申请单批量打印功能。 具备综合报表统计查询及打印功能。 具备医技工作量查询功能。 具备门诊医技收费查询功能。 具备门诊医技诊间优化流程确费，并打印凭条功能。 具备收费凭条补打功能。 具备门诊医技收费按照患者列表显示，按患者确费功能。 具备门诊医技收费补录临床项目可以选择明细小项目功能。 具备门诊医技优化流程打印机设置功能。 具备门诊、住院费用批量确认功能。 4.1.1.1.10. 手术收费管理系统 具备住院手术安排功能，能够完成病人手术基本信息的录入，急诊/择期手术的排期及取消，手术相关人员的信息录入。 具备手术申请审核功能，对手术申请单进行审核及打印。 具备按照手术等级、医生职务等级匹配进行手术权限的设定功能。 具备手术费用录入功能,进行手术项目及药品处方的录入,支持与 HRP 进行对接，实现手术耗材支持条码扫描。 具备麻醉费用录入功能，能够提供麻醉处方及麻醉协定方的录入。
--	--	--	--

				具备手术情况录入功能，能够详细记录病人术中情况，支持界面录入字段自定义设计。 具备麻醉情况录入功能，能够详细记录病人术中麻醉情况，支持界面录入字段自定义设计。 具备术中医嘱功能，能够完成术中医嘱的审核、执行。 具备汇总领药功能，对手术中产生的药品进行汇总、领药单打印。 支持与耗材管理系统对接，实现耗材的计费核销功能。 具备查询功能，包括病人费用、手术情况、手术费用、领药信息、病人退药信息、手术室退药信息查询。 具备报表管理功能，包括手术室排班表、手术室使用情况统计、手术工作量统计、麻醉工作量统计。 4.1.1.1.11. 药库管理系统 4.1.1.1.11.1. 药库管理 4.1.1.1.11.1.1. 药品字典 4.1.1.1.11.1.1.1. 药品通用名设置和维护 具备对同一通用名设置不同剂量规格功能。 具备通用名层药理所属分类维护功能。 具备对药品临床应用就诊类型设置及维护功能。 具备对药品皮试类型进行设置及维护功能。 具备对药品通用名进行停用或启用功能。 具备对药品通用名别名进行设置和维护功能。 具备对可用剂量单位进行换算关系设置及维护功能。 4.1.1.1.11.1.1.2. 药品字典属性设置 具备按不同的药品类型进行对应属性输入和维护功能。 具备对药品临床管理应用属性进行维护功能。 具备对药品所属医保属性内容进行设置及维护功能。 具备对新增药品字典数据进行审核功能。 具备对新增已生效但未产生业务单据的药品数据进行删除功能。 具备对已生效状态的药品数据进行部分属性修改功能。 具备对已生效的药品一键克隆快速新增出同药品名不同厂家/产地数据功能。 具备对药品字典进行各类型属性进行过滤功能。 具备药品字典对不同科室不同医生设置黑白名单功能。 具备查看药品字典修改日志功能。 具备对药品字典数据进行停用、停开、停发功能。
--	--	--	--	---

			4.1.1.1.11.1.1.3. 库房商品目录管理 具备对指定库房快速批量导入所属本库房的药品数据内容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内指定药品设置上限和下限数值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内指定药品进行本库房内停开、停发、停用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内指定药品进行货位号设置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指定药品设置临床科室开立处方时可使用单位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指定药品设置门诊取药模式和住院取药模式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指定药品设置默认供应商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指定药品设置是否进入包药机、摆药机、无人自助发药机功能。 具备对本库房指定药品批量设置相关属性功能。 4.1.1.1.11.1.2. 价格管理 4.1.1.1.11.1.2.1. 多种价格方案管理 具备多批次统一零售价和多批次多零售价两种模式配置功能。 具备价格、金额保留小数位设置功能。 4.1.1.1.11.1.2.2. 调价 具备全院统一按药品调价和按批次调价功能。 具备只调零价和进价零价同时调价功能。 具备实时调价和定时调价两种模式。 具备调价单据查询、按照格式打印功能。 4.1.1.1.11.1.2.3. 应付账管理 具备按供应商、采购性质和药品类型等条件查询未付款数据的功能。 具备按开票日期或单据生效日期进行未付款数据过滤功能。 具备按供应商打印付款通知单的功能。 具备多个供应商进行付款并打印汇总付款单据的功能。 4.1.1.1.11.1.3. 库存管理 4.1.1.1.11.1.3.1. 入库 具备采购计划单据创建和维护功能。 具备按多种规则条件快速生成需采购药品明细和采购数量功能。 具备采购计划单审核功能。 具备根据不同的药品类型来制定采购计划功能。 具备根据药房的请领申请单快速生成采购计划功能。 具备按供应商维度快速自动生成采购订单功能。 具备手工创建和编辑采购订单单据功能。 具备采购订单数据快速批量导出功能。
--	--	--	--

				具备采购订单入库状态及入库数量情况查看跟踪功能。 具备按采购订单快速生成采购入库单功能。 具备手工创建和编辑采购入库单功能。 具备采购入库单进行审核制处理功能。 具备采购入库单直接对销转入指定药房快速出库处理功能。 具备采购入库单药品明细录入发票信息功能。 具备发票管理功能，可手工或批量补录到货发票功能。 具备手工创建外部入库药品明细及数量功能。 具备在外部入库单内添加药品使用新批号数据进行入库处理功能。 具备将多出的库存进行报溢入库功能。 具备入库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入库单据的根据不同格式打印功能。 4.1.1.1.11.1.3.2. 出库 药品出库包含采购退货、本库房出库、科室申请等，具体功能如下： 具备按药品或按入库单直接退货处理功能。 具备采购退货单导出处理功能。 具备采购退货单直接录入发票信息功能。 具备手工创建药品按其他方式退货出库功能。 具备对过期，损坏的药品进行报损出库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查看出库单据列表功能。 具备库房出库单据审核后再生效功能。 具备库房出库单据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根据表格格式打印功能。 具备药库与药库之间药品调拨功能。 具备药库对科室领药申请进行科室领药出库功能。 具备药库直接对科室领出药品进行强制退回功能。 具备科室领药单据的打印功能。 4.1.1.1.11.1.3.3. 盘点 具备药品盘点任务单的创建，分单操作功能。 具备多个人对药品盘点任务单的录入功能。 具备对盘点录入单最终合并复核的功能。 具备在多批次管理模式下支持按总量盘点模式功能。 具备按总量盘点和按生产批号盘点两种模式。 具备盘点录入数量默认方式（空/0/账存数量）功能。 具备盘点数据导出功能。
--	--	--	--	--

				具备根据医院盘点表格格式打印功能。 4.1.1.1.11.1.3.4. 账目管理 具备根据指定日期进行台账结算功能。 具备按指定日期设置自动台账结算功能。 具备台账结算撤销功能。 具备台账明细记录的查询功能。 具备台账重整功能。 具备台账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台账报表按格式打印功能。 具备按自定义台账设置的财务类别统计台账功能。 具备根据用户自定义选择的时间条件进行不同业务类型数据查询统计功能。 具备自定义设置台账财务报表科目项及报表内容的功能。 4.1.1.1.11.1.3.5. 计划报警 具备根据高低储设置进行报警、药品有效期报警的功能。 4.1.1.1.11.1.3.6. 综合查询 具备根据药品名称、库存状态、药品类型、毒麻精分类查询当前库房药品库存功能。 具备根据统计区间查询呆滞和滞销药品明细功能。 具备库存高低储设置和查询功能。 具备按不同的业务单据和时间区间等多条件进行药品的消耗查询功能。 4.1.1.1.12. 门诊药房管理系统 4.1.1.1.12.1. 门诊药房管理 4.1.1.1.12.1.1. 门诊药房库存管理 4.1.1.1.12.1.1.1. 药房入库 具备库存初始化，期初上线时的库存导入功能。 具备药房向药库请领药品功能。 具备药房向同级药房间调拨请领功能。 具备接收药库出库单据的功能。 具备接收同级药房调拨入库单据的功能。 4.1.1.1.12.1.1.2. 药房退库 具备药房向药库退回药品功能。 具备对过期，损坏的药品进行报损出库功能。 4.1.1.1.12.1.1.3. 盘点
--	--	--	--	---

				具备药品盘点任务单的创建，分单操作功能。 具备多个人对药品盘点任务单的录入功能。 具备对盘点录入单最终合并复核的功能。 具备按药品盘点和按药品生产批号盘点两种模式。 具备按药品类型、药品剂型、货位号、人数等方式拆分离单功能。 具备全部盘点、手动选择盘点、引入模版盘点等盘点方式。 具备过滤盘点数据的功能。 具备盘点录入数量默认方式（空/0/账存数量）功能。 具备盘点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根据医院盘点表格格式打印功能。 4.1.1.1.12.1.1.4. 账目管理 具备可根据指定日期进行台账结算功能。 具备可按指定日期设置自动台账结算功能。 具备台账结算撤销功能功。 具备台账明细记录的查询功能。 具备台账重整功能。 具备台账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台账报表按格式打印功能。 具备根据自定义台账设置的财务类别统计台账的功能。 具备根据用户自定义选择的时间条件进行不同业务类型数据查询统计功能。 具备自定义设置台账财务报表科目项及报表内容的功能。 4.1.1.1.12.1.1.5. 冻结管理 具备根据对外借药品、养护药品等进行冻结的功能。 4.1.1.1.12.1.1.6. 综合查询 具备根据药品名称、库存状态、药品类型、毒麻精分类查询当前库房药品库存功能。 具备根据统计区间查询呆滞和滞销药品明细功能。 具备根库存高低储设置，查询药品库存功能。 具备按不同的业务单据和时间区间等多条件进行药品的消耗查询功能。 4.1.1.1.12.1.2. 门急诊发药、配药 4.1.1.1.12.1.2.1. 药师审核 具备毒麻精处方审核功能，审核时可修改患者信息、修改代办人信息。 具备拒绝审核操作功能。
--	--	--	--	---

				具备审核成功后打印红处方功能。 具备取消审核功能。 4.1.1.1.12.1.2.2. 门诊配药 具备手工选择处方配药完成、并自动打印配药单功能。 具备收费后，通过后台配置自动配药完成、并自动打印配药单功能。 具备选择处方补打配药单功能。 具备扫码员工号及处方号完成配药功能。 具备配药取消功能。 支持与合理用药系统对接，配药时自动调用合理用药审方，并显示审方结果。 4.1.1.1.12.1.2.3. 门诊发药 具备待发药处方自动刷新功能，可勾选多处方一键完成发药，可实时记录扣减库存流水。 具备审查处方的功能。 具备特殊药品，毒麻精药品发药确认功能。 支持 LED 屏显示和语音取药叫号。 支持与智能配发药设备对接，通过设备进行配发药功能。 具备选择部分处方发药功能。 具备选择处方中部分明细发药功能。 具备查看患者的过敏信息、生理状态、体重、医保等信息。 具备发药时自动打印用药指导单和用药标签功能。 具备补打用药指导单和用药标签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查询出待发药的处方，一键批量发药功能，完成扣库存操作。 具备在同一界面支持配药以及发药操作的功能。 4.1.1.1.12.1.2.4. 门诊退药 具备一键退药功能，可勾选多处方一键完成退药，可实时记录增减库存流水。 具备退药取消功能。 具备药房修改退药数量功能。 具备药房拒绝退药功能。 具备无需退药申请药房退药功能。 具备不满足退药条件时，控制不允许退药功能。 4.1.1.1.12.1.2.5. 线上处方退药审核 支持与互联网医院对接，接收患者在手机端的退药审核信息。审核通
--	--	--	--	--

			过后在小程序端可发起退费。 4.1.1.1.12.1.2.6. 代发处方查询 具备查询药房代发处方明细及汇总信息。 具备按代发处方明细汇总数据生成调拨出库单到代发药房。 具备查询代发调拨单功能。 具备查看应调拨数量功能。 4.1.1.1.12.1.2.7. 处方查询 具备支持根据多维度条件筛选查询患者处方信息和处方详情信息。 具备按处方笺预览处方功能。 具备按处方状态查询患者处方信息。 具备打印处方笺功能。 具备补打用药指导单和用药标签功能。 4.1.1.1.12.1.2.8. 上下班管理 具备手动开启药房上班状态和下班状态功能。 具备下班时把药房所有窗口关闭功能。 具备查询窗口工作状态，可以打开和关闭指定配发药窗口，并支持查看窗口开启关闭日志记录。 4.1.1.1.12.2. 门诊发药大屏 4.1.1.1.12.2.1. 门诊发药大屏数据接口 支持与门诊发药大屏软件对接，将患者发药取药信息展示到大屏。 4.1.1.1.13.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4.1.1.1.13.1. 住院药房管理 4.1.1.1.13.1.1. 住院药房库存管理 4.1.1.1.13.1.1.1. 药房入库 具备库存初始化，期初上线时的库存导入功能 具备药房向药库请领药品功能。 具备药房向同级药房间调拨请领功能。 具备接收药库出库单据的功能。 具备接收同级药房调拨入库单据的功能。 具备接收科室申领/科室退药的功能。 具备主动向科室发起出库或者退库功能。 4.1.1.1.13.1.1.2. 药房退库 具备药房向药库退回药品功能。 具备对过期，损坏的药品进行报损出库功能。 4.1.1.1.13.1.1.3. 盘点
--	--	--	---

				具备药品盘点任务单的创建，分单操作功能。 具备多人对药品盘点任务单的录入功能。 具备对盘点录入单最终合并复核的功能。 具备按药品盘点和按药品生产批号盘点两种模式。 具备按药品类型、按药品剂型、按货位号、按人数等方式拆分录入单。 提供全部盘点、手动选择盘点、引入模版盘点三种盘点方式。 具备过滤盘点数据功能。 具备盘点录入数量默认方式（空/0/账存数量）功能。 具备盘点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根据医院盘点表格格式打印功能。 4.1.1.1.13.1.1.4. 账目管理 具备根据指定日期进行台账结算功能。 具备按指定日期设置自动台账结算功能。 具备台账结算撤销功能。 具备台账明细记录的查询功能。 具备台账重整功能。 具备台账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台账报表按格式打印功能。 具备自定义台账设置财务类别统计台账功能。 具备根据用户自定义选择的时间条件进行不同业务类型数据查询统计功能。 具备自定义设置台账财务报表科目项及报表内容的功能。 4.1.1.1.13.1.1.5. 冻结管理 具备根据对外借药品、养护药品等进行冻结的功能。 4.1.1.1.13.1.1.6. 综合查询 具备根据药品名称、库存状态、药品类型、毒麻精分类查询当前库房药品库存功能。具备根据统计区间查询呆滞和滞销药品明细功能。 具备根库存高低储设置查询库存功能。 具备按不同的业务单据和时间区间等多条件进行药品的出入库查询功能。 4.1.1.1.13.1.2. 住院发药、摆药 4.1.1.1.13.1.2.1. 住院发药 具备根据患者姓名、床位号、住院号、病区等多个条件筛选医嘱功能。 具备按不同发药单打印不同单据的功能。 具备按同一个发药单中的不同发药明细发药的功能。
--	--	--	--	--

				具备一键发药功能，可自动或手动刷新待发药医嘱，勾选多医嘱完成一键发药，并实时记录扣减库存流水。 具备欠费患者、药品异常情况校验的发药操作和处理功能。 具备按发药单或按整个病区一键发药的确认处理功能。 具备拒绝发药及填写拒绝原因的功能。 具备对已拒绝发药医嘱或医嘱项数据，重新发药操作功能。 具备字段项自定义显示或隐藏功能，并可手动调整字段项排列位置。 具备住院批量发药功能，支持批量发不同单据类型不同病区所有的领药单。支持一次操作打印不同的摆药单。 具备对精、麻、毒处方发药前进行审核的功能。 具备查询毒麻精药品的使用记录并导出功能。 具备按药品，按患者，按时间，按发药，退药等方式查询病区、患者的发药情况功能。 具备配药人员、核对人员，打包人员在药房系统上记录配药/核对/打包操作时间及操作人功能。 具备重新补打住院发药单功能，支持查看住院发药单打印记录以及打印次数。 4.1.1.1.13.1.2.2. 住院退药 具备按患者、床号、住院号、病区、退药申请日期等条件查询待退药列表。 具备医生停止医嘱后对当天已发药医嘱自动生成退药申请功能。 具备退药确认后自主选择打印或者不打印退药清单功能。 具备退药确认后已解冻库存恢复至药房内。 具备拒绝退药单据操作，当不满足退药条件时，不允许退药。 4.1.1.1.13.1.2.3. 手术室、医技科室、二级药柜摆药 具备手术室、医技科室基数药管理功能。 具备医技基数药设置管理功能。 具备医技基数药统一申领，统一申请退药功能。 4.1.1.2. 医院集成门户管理系统 4.1.1.2.1. 单点登录 具备用户登录一次可访问所有相互信任的应用系统功能。 具备用户账号、密码管理功能。 具备用户系统访问权限管理功能。 支持密码、CA、扫码三种身份认证方式。 支持 BS/CS 信息系统的集成。
--	--	--	--	---

			4.1.1.2.2. 门户首页 提供多样化的门户运维功能，满足用户在管理日程、账户委托、个人信息及门户个性化管理的需求。 具备在门户首页查看和新增日程安排功能。 ▲具备在规定时间内将自己的账户委托给其他用户短期使用功能，并可设置对应的委托授权系统范围和具体的委托时间。 ▲具备首页个性化配置功能，用户在门户首页可进行模块位置和大小调整，生成个性化首页。提供 16 种颜色的换肤功能。 具备当前用户修改自己的基本信息功能，例如性别、照片、电话、邮箱等。 4.1.1.2.3. 日志管理 具备查看单点登录接口调用日志信息功能。 具备查看系统登录记录的功能，包括：登录人员的用户名、登录 ip 等。 具备查看系统数据变更内容与对应操作员信息功能，当操作员修改系统数据时，可对修改内容进行记录。 4.1.1.2.4. 通知管理 具备系统内通知发送功能，在发送通知时可根据用户或用户组批量发送通知消息。 4.1.1.2.5. 文档管理 具备文档上传与审核功能，文档上传通过审核后显示在用户首页。 4.1.1.2.6. 门户管理 ▲支持通过 url 的方式接入其他系统中的页面，并可以将页面配置到门户首页。 4.1.1.3. 患者主索引管理系统 患者主索引在一个复杂的医疗体系内，通过唯一的患者标识将多个医疗信息系统有效地关联在一起。以实现各个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保证对同一个患者，分布在不同系统中的个人信息采集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4.1.1.3.1. 主索引管理 ●患者主索引系统提供患者信息的各种管理功能，如患者信息注册及更新、患者信息合并、患者信息拆分、患者信息查询、患者时间轴等。 4.1.1.3.1.1. 患者注册 支持与业务系统互联，在业务系统新增患者或者更新患者信息时，能将患者信息注册到患者主索引系统中。 具备在患者信息注册时，根据规则对患者关键信息字段进行匹配校验
--	--	--	--

			功能，关键信息包括：身份证号、姓名、电话、地址、标识符。 具备在患者信息注册时根据相同匹配规则与患者主索引系统中已有的患者信息进行自动匹配后合并的功能。 具备在患者信息注册时根据相似匹配规则与患者主索引系统中已有的患者信息进行自动建立相似关系的功能。 具备在患者信息注册到患者主索引系统时对操作日志进行记录的功能。 4.1.1.3.1.2. 患者合并 具备将符合相同匹配规则的患者信息进行自动合并的功能。 具备对相似患者进行详细信息差异比对的功能，具体比对的信息包括：患者标识符、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地址、电话、联系人、母亲姓名、婚姻状况、民族、出生顺序、就诊信息，当判定是相同患者时，可分别选取各自的真实信息部分进行手动合并。 具备在患者信息合并时对操作日志进行记录的功能。 4.1.1.3.1.3. 患者拆分 具备对手动合并后的患者进行详细信息差异比对的功能，比对的信息包括：患者标识符、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地址、电话、联系人、母亲姓名、婚姻状况、民族、出生顺序、就诊信息，当判定是不同患者时，可按照合并前的信息进行手动拆分。 具备在患者信息拆分时对操作日志进行记录的功能。 4.1.1.3.1.4. 患者查询 具备查看患者基本信息的功能，可查看的信息包括：患者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家庭地址、家庭电话等。 具备身份证号、电话号码脱敏处理功能。 具备通过患者标识符进行患者检索查询的功能。 具备患者高级检索查询功能，可自由组合患者主索引号、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卡数、电话、地址、就诊日期等的查询条件进行检索。 具备下钻查看患者详细信息以及门诊、住院、体检就诊信息和相似患者信息的功能。 具备手机扫描二维码来获取患者信息功能，包含信息有患者主索引号、姓名、性别和脱敏的身份证号信息。 4.1.1.3.1.5. 患者时间轴 具备以时间纵轴的形式将患者历次信息变化时间点进行串联展示功能。 ▲具备时间点患者详细变更信息查看的功能，包括变更前、变更后，
--	--	--	---

			并可对患者的详细信息在变更前后作比对。 4.1.1.3.2. 模型管理 患者基础模型留出可扩展字段，供扩展使用，并支持配置患者模型字段的映射关系及优先级。 4.1.1.3.2.1. 患者模型管理 具备患者基本信息模型扩展功能，根据需要扩展字段。 4.1.1.3.2.2. 字典映射管理 支持外部系统注册患者基本信息的字典字段与主索引系统中的术语字典映射转换。 4.1.1.3.2.3. 字段优先级配置 具备配置患者基本信息的字段来源系统的优先级功能。 4.1.1.3.3. 匹配规则管理 患者主索引系统可根据设定的相同匹配规则对注册的患者信息进行合并，也可以根据设定的相似匹配规则对注册的患者信息建立相似关系，并可对两种规则进行个性化的管理。 4.1.1.3.3.1. 相同规则 提供默认的相同匹配规则的功能，一般是由多个患者信息字段组合的，包含身份证号和姓名全拼、医保卡号和姓名全拼，且是不允许删除的。 具备增加医疗机构时，同步增加配套的相同匹配规则。当删除医疗机构时，配套的规则也随之删除功能。 具备新增自定义相同匹配规则功能，在新增规则时与已有规则进行校验，若已有规则包含新规则时，将进行提示并控制不能新增该条相同匹配规则。 具备对相同匹配规则进行修改的功能。 具备查看相同匹配规则功能，且支持模糊检索。 具备对相同匹配规则进行打印功能。 4.1.1.3.3.2. 相似规则 提供默认的常用相似匹配规则的功能。 具备新增自定义的相似匹配规则功能，新增规则时与已有规则进行校验，若已有规则包含新规则时，将进行提示说明并控制不能新增该条相似匹配规则。 具备对相似规则进行修改的功能。 具备查看相似匹配规则功能，且支持模糊检索。 具备对相似匹配规则进行打印功能。 4.1.1.3.4. 查询统计
--	--	--	--

				在患者主索引系统中可查看各个时间段患者注册、新增和合并的统计情况，以及在各时间段调用主索引服务的性能情况。可以对匹配规则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对各类的外部对接服务进行记录和管理。 4.1.1.3.4.1. 数据统计 具备统计、展示注册到系统中的患者情况功能，包括：患者注册总数、患者合并总数、今日相似患者、今日合并率的周同比、日环比。 具备查看今日注册到系统中的患者总数、患者注册总数、合并患者总数的功能。 具备以环状图的形式展示业务系统患者注册到患者主索引系统中的患者来源分布的功能。 ▲具备通过历史数据分析以及系统性能的回溯性分析展示任意指定时间范围内各业务系统与患者主索引系统交互的接口调用耗时情况的功能。 具备患者年龄分布及患者地域分布的统计功能。 具备浮标显示各统计类型的具体总数功能。 4.1.1.3.4.2. 匹配规则统计 具备对患者数据进行分类统计的功能，包括患者注册来源，根据特定规则合并的患者数量及明细等。 4.1.1.3.4.3. 消息日志管理 ▲具备对 11 种类型消息日志（注册、合并、拆分、查询就诊信息、查询基本信息、查询标识符、根据 ID 查询标识符、查询相似患者、更新通知、合并通知、拆分通知）进行记录、查询及查看日志详情的功能。 4.1.1.3.5. 患者数据管理 具备在历史数据同步场景下，对数据源进行新增和编辑，对导入任务的患者信息进行配置及任务执行时间周期进行设置的功能。 4.1.1.3.5.1. 数据源管理 具备可视化配置初始化数据来源的功能。 4.1.1.3.5.2. 数据导入 具备可视化从配置的数据库中直接导入患者数据的功能。 ▲具备统计待生成患者主索引患者数目及设置定时任务的执行周期功能。 具备查看任务的最新执行状态、定时任务状态、开始执行时间、结束时间，并可以查看任务的执行历史情况功能。 4.1.1.3.6. 基础管理 当患者信息在某些医疗业务系统中发生变化，患者主索引系统需要及
--	--	--	--	---

			时把这些变化通知到已订阅的业务系统中，包括新增、修改、合并、拆分通知。 4.1.1.3.6.1. 医疗机构管理 具备医疗机构信息的新增、修改、删除和查看功能。 具备设置多院区的上下级对应关系功能。 4.1.1.3.6.2. 医疗系统管理 具备医疗系统信息的新增、修改、删除和查看功能。 具备设置多院区的医疗系统信息功能。 4.1.1.3.6.3. 订阅管理 具备管理业务系统订阅患者主索引新增、更新、拆分、合并等服务接口范围及订阅地址的功能。 4.1.1.4. 统一支付平台系统 4.1.1.4.1. 统一支付平台 为医院建设统一支付平台，统一对接支付宝、微信第三方支付渠道，医院无需在单独和支付宝、微信对接。 4.1.1.4.1.1. 支付配置 4.1.1.4.1.1.1. 部署配置 投标厂商需管理院内支付服务的部署情况，根据不同部署模式展示部署图。 4.1.1.4.1.1.2. 支付商户 根据院内的支付业务情况，针对不同支付业务场景、不同渠道进行商户号管理。 4.1.1.4.1.1.3. 收费链路配置 投标厂商需维护院内收费应用、院区等关联关系，形成直观的管理维度。 4.1.1.4.1.1.4. 支付配置 配置不同支付渠道的appid、商户号等支付能力。同时投标厂商需要提供支付配置的自动备份、还原功能。 4.1.1.4.1.1.5. 账单配置 投标厂商需配置账单拉取逻辑，对接支付渠道，获得各个渠道的账单。 4.1.1.4.1.1.6. 应用访问管理 投标厂商需管理院内收费应用，维护收费应用的访问安全参数。 4.1.1.4.1.1.7. 支付视图
--	--	--	--

				投标厂商需提供直观的院内收费链路展示功能，展示包括院区、收费应用、支付渠道的关系，协助院方梳理支付的情况。 4.1.1.4.1.2. 系统管理 4.1.1.4.1.2.1. 用户管理 具备用户账号增删改管理功能，包括：登录名、密码、用户姓名、手机、邮箱、所属机构等相关信息。同时可对用户账号状态进行管理，进行冻结、解锁等操作。 4.1.1.4.1.2.2. 角色管理 具备定义角色名称、权限，对角色的增删改处理功能，可查看拥有当前角色的账号人员清单。 4.1.1.4.1.2.3. 日志管理 投标机构需管理日常各类支付方式下单请求、支付请求的推送日志，包括与内外部系统接口交互的入参和出参。 4.1.1.4.1.3. 对账功能 投标厂商需为医院财务人员提供统一对账平台，对账平台需满足以下对账需求。 4.1.1.4.1.3.1. 多方渠道统一对账 提供多方支付渠道统一对账服务，包括支付宝、微信支付渠道。 具备自动展示当日资金对账情况功能，并能直观显示对账结果。 提供对账数据对比情况以及今日对账结果展示。 提供单边账日期提醒、单边账原因说明以及单边账处理机制。 具备记录对账人员最后一次对账时间、登录对账操作员、待处理单边账起始日期功能。 为财务对账提供不同筛选条件。如：院区、订单来源等。 具备导出报表、刷新报表功能。 4.1.1.4.1.3.2. 对账记录追溯查询 具备最后一次对账时间、对账操作员等信息查看功能。 支持重新对账，系统能够再次自动重新获取对账单。 4.1.1.4.1.3.3. 单边账预警 单边账预警：支持查询当日产生的或已处理的单边账情况。 单边账提醒：提供待处理单边账处理日期、单边账日期日历提醒等方式。 单边账原因说明：提供单边账列表，并可查看该笔订单的详细信息。
--	--	--	--	---

			单边账处理：提供单边账的操作处理。 4.1.1.4.2. 门诊窗口、住院窗口 在门诊窗口、住院窗口两个场景中实现微信/支付宝扫码支付就诊费用。 住院窗口可通过支付宝、微信进行预交金充值、住院结算。 4.1.1.4.3. 诊间支付场景 投标厂商需支持患者通过医生下达处方或开完医技检查单后，诊间提供给自费患者带有二维码的结算单，自费患者可以通过支付宝或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结算单上的二维码完成自费支付。 4.1.2. 医生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投标人具备医生工作站业务应用研发能力，并有成熟开发经验，提供体现“医生工作站”或“CIS”相关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投标人或服务厂商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以及提供由具有 CMA/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性能测试报告，报告基于信创环境，报告包括“诊断下达”、“医嘱检索查询”、“医嘱保存”等核心场景的性能测试及关键事务响应指标，报告性能测试模拟早高峰时期≥ 500并发，核心场景测试结果平均响应时间≤ 1秒，保障业务连续性与用户体验。 ●投标人具备电子病历管理业务应用研发能力，并有成熟开发经验，提供体现“电子病历”或“EMR”相关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投标人或服务厂商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以及提供由具有 CMA/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性能测试报告，报告基于信创环境，报告包括“病历打开”、“病程记录保存”等核心场景的性能测试及关键事务响应指标，报告性能测试模拟早高峰时期≥ 500并发，核心场景测试结果平均响应时间≤ 1秒，保障业务连续性与用户体验。 4.1.2.1. 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 4.1.2.1.1. 门诊患者信息管理 分类管理门诊患者，按照卡片、列表模式展示患者就诊信息，支持以标签形式醒目展示门诊患者特点。支持直观展示患者的基本信息、费用信息、医保信息，支持登记患者的过敏信息、皮试信息。 4.1.2.1.1.1. 患者信息管理 查看开诊科目和患者信息，支持补充和调整患者信息，支持登记患者过敏情况，满足患者信息管理需要。 4.1.2.1.1.1.1. 就诊科目选择 具备登录开诊功能，医生进入门诊医生站后，可自动登录有排班的就
--	--	--	---

			诊科目。 ●具备科目选择功能，进入门诊医生站后，可根据权限切换开诊科目。 支持与分诊系统对接，实现分诊功能，灵活启用分诊科目。 4.1.2.1.1.1.2. 团队出诊 具备团队出诊功能，在团队出诊模式下，出诊专家登录时，可以选择助理医生。 4.1.2.1.1.1.3. 开诊信息查看 具备开诊信息查看功能，可以查看当前科目详情及登录时长。 4.1.2.1.1.1.4. 患者信息展示 具备患者信息集中展示修改功能，包括基本信息、过敏史、健康摘要、就诊信息、患者备注、修改日志。 具备多地址维护功能，可以维护患者的多个地址，包括联系地址、籍贯、出生地、工作单位地址、联系人地址。 具备患者过敏史管理功能，可录入患者过敏源、过敏物、过敏结果、操作时间信息，过敏源类型包括药物、食物、环境、混合性过敏源等。 具备健康摘要信息录入功能，包括是否发热、肝功能状况描述、肾功能状况描述等信息。 具备就诊信息查看功能，包括患者门诊病历号、就诊类型、挂号科目、挂号时间、接诊时间、就诊状态等信息。 ●具备患者隐私信息保护功能，包括患者联系电话、身份证信息及地址信息。 具备人群标签设置功能，可以自定义设置和显示绿色通道、特殊人群标签。 4.1.2.1.1.2. 患者管理显示配置 为不同科室配置个性化显示样式，设置个人偏好显示样式，包括配色、患者列表、叫号、诊间转诊等内容的布局。 4.1.2.1.1.2.1. 患者就诊列表 提供患者列表，展示当前开诊科目的就诊患者。 具备患者列表显示列自定义配置功能。患者列表中可展示患者姓名、初复诊、号序、性别、年龄、门诊病历号、签到流水号、联系电话、挂号科目、医保信息等。 具备患者分类展示功能，包括全部、未就诊、就诊中、待回诊、已就诊、退号患者、挂账患者，分类展示并统计患者数量。 具备快捷操作功能，包括单据、转诊、我的排班、转介申请等操作。
--	--	--	---

				支持与互联网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接诊功能，在患者列表中体现患者来源。 4.1.2.1.1.2.2. 叫号面板 支持与护士分诊系统对接，显示当前患者排队情况，查看候诊人员及候诊人数，自动呼叫患者进入诊室就诊。 具备叫号面板配置功能，可以自定义配置叫号面板样式。 具备检索功能，可以输入关键信息检索患者。 4.1.2.1.1.2.3. 诊间转诊 具备诊间转诊功能，可在门诊同级别科室之间，为患者安排转诊。 4.1.2.1.1.2.4. 个人偏好配置 具备个人偏好配置功能，可以配置患者信息显示样式显示的数据项及顺序。 4.1.2.1.2. 门诊处方管理 分类显示门诊处方，按照医嘱模板、检索开立等模式开立门诊处方。支持直观展示处方特色，如精麻毒标志等。支持查看患者的历史处方、已开处方信息，支持撤销、删除患者的处方。 4.1.2.1.2.1. 门诊处方处置规则 门诊处方处置规则包括药品用量、完整性校验、重复医嘱、互斥医嘱、药品联动、用法联动规则。 具备药品使用范围设置功能，可为不同科室、医生、职称等，设置不同的用药范围，支持提示或限制超出用药范围。 具备药品用量设置功能，限制超出累计用量的用药。 具备重复互斥设置功能，设置相互重复的医嘱服务和相互排斥的医嘱服务。 具备医嘱联动配置功能，包括药品联动、药品用法联动、药品与检查联动、检查项目联动。 具备基本费用控制配置功能，设置基本费用控制的处方规则，提醒并控制单张处方金额和单次就诊的总费用。 具备处方录入完整性校验规则设置功能，包括剂量、剂量单位、用法、频次、天数校验规则。 具备过敏药品规则设置功能，可设置拦截、提示过敏药品。 4.1.2.1.2.2. 门诊处方和处置 开立门诊处方和处置措施，包括西成药、草药（中药饮片）、治疗处方，支持处方绑定诊断，支持调用药品的默认用法、剂量、频次。支持查
--	--	--	--	---

			阅及调用历史处方；提供动态医嘱开立显示样式，支持快速开立处方，处方开立时动态预警，醒目显示特殊属性的标签。 4.1.2.1.2.2.1. 西成药开立 具备临床服务检索功能，根据拼音、五笔、名称、别名、代码等条件搜索匹配西成药临床服务，匹配方式包括全匹配、前匹配、模糊匹配。 具备显示样式动态加载功能，开立西成药时，根据药品特性动态加载西成药医嘱录入模块。输液医嘱动态加载滴速录入控件，抗菌药物医嘱动态加载用药目的录入控件。 具备儿科患者体征校验功能，在开立儿科处方前，自动校验儿科患者的身高、体重信息。 具备注射类药品剂型检测功能，动态加载注射类药品录入显示样式，自动获取药品的注射剂型信息。 具备录入用法、嘱托录入功能，在开立西成药医嘱时，可以填写用法说明等嘱托。 具备发药数量计算功能，自动根据药品处方的剂量、频次、天数，计算发药数量。 具备处方绑定诊断功能，绑定的处方药品自动调用默认剂量、用法、频次、天数、数量，支持修改处方药品的剂量、用法、频次、天数、数量。 具备药品变动剂量录入功能，用药频次的执行次数大于1时，每顿用药可以录入不同的剂量。 具备自备药录入功能，药品允许自备时，可以录入患者自备的药品。 具备药品流向默认和选择录入功能，开立的西成药医嘱流向可根据设置自动默认发药药房。 具备特殊剂量单位录入功能，滴眼液类药品的剂量单位按“滴”录入，喷剂类药品的剂量单位按“揲”录入。 具备领药人管理功能，开立精麻处方，必须填写领药人信息，支持自动获取精麻档案人员信息。 具备过敏检测功能，对于需要皮试的西成药，自动判断以往皮试记录，阻止可能导致过敏的药品。支持记录皮试方式，包括非原液皮试和原液皮试。 具备分方处理功能，根据自动分方规则，把药品分成不同的处方。 具备药品成组功能，可以便捷拖动药品顺序，把相同类型的药品组合在一起。 具备医嘱模板管理功能，可将医嘱另存为模板，通过模板快速开立处方。
--	--	--	---

				具备医嘱状态展示功能，展示的医嘱状态包括已开立、已签署、已收费。 具备药品属性标签管理功能，醒目显示精、麻、毒、放等药品特殊属性标签。 具备自费处方标记功能，可以将整张处方标记为自费处方。 具备慢病长处方开立功能，可根据诊断、病种、用药天数结合判断是否长处方，根据职称控制是否可开立长处方。 具备开立基数药功能，支持选择基数药药品的执行科室。 支持与医务管理系统对接，实现抗菌药物开立的审批流程。 支持与合理用药系统对接，实现药品说明书调用和事中用药提醒功能。 4.1.2.1.2.2.2. 草药（中药饮片）开立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开立模式设置功能，根据门诊医生的操作习惯，个性化设置草药（中药饮片）的开立模式，包括卡片模式和表格模式。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动态加载功能，按照草药（中药饮片）的剂型和药房，切换检索药品，动态加载草药（中药饮片）。 具备药品属性标签管理功能，醒目显示特殊属性标签，比如贵重药材显示贵重标签。 具备快速开立功能，自动获取草药（中药饮片）默认剂量、默认剂量单位，按照默认煎法快速开立草药（中药饮片）。 具备君臣佐使标志功能，为处方中的草药（中药饮片）建立君臣佐使标志，按顺序显示。可以拖动改变草药（中药饮片）的君臣佐使标志。 具备全键盘快速操作功能，可通过键盘快速搜索、选择、删除、替换药品。 具备重复草药（中药饮片）服务设置功能，校验重复的草药（中药饮片）处方并及时提醒。 具备多剂共用标记功能，对于多剂饮片处方要共用的药品，可以设置多剂共用标记，按一剂处方数量计算。 具备库存校验功能，处方中的药品如果库存不足，将醒目提醒。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用量设置功能，控制单张处方单味草药（中药饮片）的最大剂量。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属性默认值设置功能，包含剂数、给药途径、频次、煎法信息。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录入完整性校验功能，包括剂数、给药途径、药房、用法、煎药方式的必填校验和逻辑校验。
--	--	--	--	---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备注功能，可以备注膏方、外送、保密、快递等信息。 具备处方引用开立功能，可引用医嘱模板、历史处方，快速开立饮片处方。 具备合并开立功能，可以把多个中药处方合并为一个处方。 具备分方处理功能，按照处方分方规则，把药品分成不同的处方。处方分方规则包括不同药品分方、不同厂家分方、不同剂型分方、自制药品分方以及小规格单独分方。 具备单次诊疗草药（中药饮片）方数量控制功能，包括单次就诊的草药（中药饮片）处方数量、相同给药途径的草药（中药饮片）处方数量、药品总剂量、处方总金额。 具备处方联动功能，按照草药（中药饮片）代煎规则，联动代煎服务，按照医师职称规则联动中医辨证服务。 支持与合理用药系统对接，实现饮片“十八反十九畏”验证提醒功能。 4.1.2.1.2.2.3. 治疗项目开立 具备治疗目的动态加载功能，开立治疗项目时，动态加载不同属性的治疗显示项。 具备治疗项目拼接展示功能，可以拼接显示治疗规格和单价。 具备治疗项目自动计算功能，根据单价和数量自动计算治疗项目金额。 4.1.2.1.2.2.4. 医嘱操作 具备医嘱统一操作功能，在医嘱模块统一执行编辑、撤销、删除、签署等操作，支持批量医嘱操作，支持医嘱联动处理，支持医嘱数量实时计算。 具备医嘱撤回功能，可以撤回已签署未收费的医嘱。 4.1.2.1.2.2.5. 处方权限管理 具备处方权限管理功能，根据医生职级设置相应的医嘱处方权限。 具备处方权限实时提示功能，在门诊医生检索医嘱的过程中，即通过警示图标实时提示处方权限。 4.1.2.1.2.2.6. 医嘱显示 具备医嘱集中显示功能，根据西药、草药（中药饮片）、检验、检查、治疗等各类医嘱的特点，自动提取相应的重点信息，包括给药途径、用法、嘱托，自动拼接为连贯的文本语言，并与当前医嘱费用、签署状态等相关信息，集中显示在同一页面。
--	--	--	--	---

				具备根据医嘱属性配置医嘱显示颜色功能。 4.1.2.1.2.2.7. 处方单据打印 具备单据打印功能，可以打印处方单、检验单、检查单、治疗单、导诊单。 4.1.2.1.2.2.8. 日间手术申请 支持与日间手术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开立日间手术申请单功能。 4.1.2.1.2.2.9. 历史处方查阅及引用 具备历史处方查阅功能，对于复诊病人，门诊医生可以快速筛选一个月、三个月、六个月内的历史处方，可以自定义时间段筛选历史处方。 具备历史处方引用功能，对于复诊病人，可以引用历史处方，延续就诊处置措施。 4.1.2.1.2.2.10. 处置模板查阅及引用 具备处置模板引用功能，可以引用单条医嘱，可以批量引用处置模板，快速开立处置措施。 具备处置模板维护功能，通过拖拽医嘱，便捷维护处置模板。可以将当前开立的医嘱，另存为处置模板，包括个人、科室、全院处置模板。 具备模板权限控制功能，对全院处置模板设置查阅权限。 4.1.2.1.2.2.11. 处方开立辅助检索 具备医嘱检索功能，可以检索多种类型的医嘱，包括西成药、草药（中药饮片）、检验、检查、治疗、病历、模板。检索方式包括拼音、五笔、名称、别名、代码等，可以模糊检索、智能排序。 具备医嘱检索展示功能，根据医嘱类型特点，自动提取各类医嘱的重点信息，为医嘱检索拼接展示内容，为精麻毒类药品、抗菌药物、自费药物设置标签。 具备配置检索列表展示的表头名称功能。 4.1.2.1.2.2.12. 常用临床服务前置推荐 具备临床服务前置推荐功能，根据用户使用频率，将医生常用的临床服务前置，方便门诊医生便捷选择常用的临床服务。 4.1.2.1.2.3. 门诊协定方管理 具体门诊协定方维护和管理功能，提供门诊诊疗包和协定方维护及引用，方便快速录入处方。 4.1.2.1.2.4. 门诊特病处方管理 具备门诊特殊病种处方管理功能，门诊特殊病种包括恶性肿瘤、高血
--	--	--	--	---

			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肺结核。可以标识特病患者、标识特病处方，把检查检验申请单与特病诊断绑定，方便特病医保报销。 4.1.2.1.2.5. 门诊诊疗辅助 依据诊疗路径规则自动推荐检查、检验、药品、病理、治疗项目，辅助门诊医生开立诊疗路径项目，支持批量开立和单独开立。 具备诊疗路径规则配置功能，提供诊疗过程中的推荐查体、检验、检查、用药和治疗方案。 具备诊疗路径诊断维护功能，包括诊断新增、删除、编辑、收藏。 具备诊疗路径项目维护功能，包括检查、检验、药品等项目，可以加入、删除诊疗路径项目。 4.1.2.1.3. 门诊申请单管理 基于统一的检验和检查项目字典，开立检验和检查申请单，调阅与申请单对应的检验和检查报告。 4.1.2.1.3.1. 门诊检验电子申请单 具备门诊检验申请单开立功能，动态加载检验项目录入模块，自动生成相应的收费信息。 具备组套勾选开立功能，勾选检验项目形成组套，可以录入检验项目相关的诊断、频次、数量、加急标志。 具备指定检验项目流向功能，指定检验申请单流向的执行科室。 HIS、医生工作站、检验系统同库建设时，支持项目字典同步，开立检验项目可指定检验申请单流向指定执行科室，并支持同库建设的医共体成员单位跨机构指定检验执行科室。 具备检验申请单树状图开立功能，可查看树状图，并据此选择相应的检验项目进行开立。 门诊医生站开立检验项目时，对互斥的检验服务进行提示或禁止。 4.1.2.1.3.2. 门诊检查电子申请单 具备门诊检查申请单开立功能，动态加载检查项目录入模块，自动生成相应的收费信息。 具备人体图开立功能，当用户需要开立检查申请单时，可浏览人体图示，精准选择所需检查的部位，进行检查项目开立。 具备指定检查申请单流向功能，指定检查申请单流向的执行科室。 HIS、医生工作站、检查系统同库建设时，支持项目字典同步，开立检查项目可指定检验申请单流向指定执行科室，并支持同库建设的医共体成员单位跨机构指定检查执行科室。 具备树状图开立功能，用户可查看树状图，并据此选择相应的检查项
--	--	--	--

			目进行开立。并在此过程中录入临床摘要、诊断信息、检查目的及注意事项关键信息。 门诊医生站开立检查项目时，控制同一检查分类下平扫与增强项目不能同时开立，并支持其他检查项目互斥。 具备门诊病人病理检查申请单模板设置功能。 支持与总院病理系统对接，推送门诊医生站开出的申请单。 4.1.2.1.3.3. 检验报告调阅 支持与检验信息系统对接，实现医技检验报告调阅功能。可接收检验信息系统发布的检验报告、撤销通知。可通过申请单医嘱快捷跳转查看对应的检验报告，可通过检验指标快捷跳转查看对应的检验报告，可以按照名称、拼音、五笔、日期检索检验报告，可以查看患者历次就诊报告。 具备检验报告趋势展示功能，可视化展示同一检验指标的变化趋势。 4.1.2.1.3.4. 检查报告调阅 支持与检查信息系统对接，实现医技检查报告调阅功能。可以接收检查信息系统发布的检查报告、撤销通知。可通过申请单医嘱快捷跳转查看对应的检查报告。 4.1.2.1.4. 门诊医生危急值应用 为门诊医生提供医技危急值信息的提醒，辅助门诊医生给予患者及时有效的干预措施，记录危急值发布后的处置过程。 4.1.2.1.4.1. 危急值接收和处理 具备危急值接收功能，可以设置危急值消息内容和样式，按照设置样式展示接收的危急值内容。 具备危急值处理功能，接收危急值消息后，可以立即处置。若存在多个危急值通知，可连续处置。 具备修改处置回复的内容功能。 具备危急值插入病历功能。 具备稍后处置功能，接收危急值消息后，如果选择稍后处置，显示样式转为缩略样式，稍后将自动再次弹出。 具备危急值方案维护功能，支持医生采用危急值方案进行危急值处理，可查看消息处理结果。 4.1.2.1.4.2. 危急值查询 具备危急值查询功能，对于已经处理过的危急值，可以按照发布科室、处理医生、危急值类型和发布日期检索，支持查询危急值处理意见。 4.1.2.1.4.3. 危急值消息时限监控 具备消息时限监控功能，可设置消息级别、配置时限、监控策略，进
--	--	--	--

			行消息时限监控管理，及时提醒医生查看危急值消息。 4.1.2.1.5. 门诊单据管理 4.1.2.1.5.1. 门诊单据管理（住院证开具、疾病证明单管理、病假单管理） 门诊单据包括住院证、疾病证明单、病假单，提供门诊单据的填写、开具和打印功能。 4.1.2.1.5.1.1. 住院证开具 具备入院通知单管理功能，门诊医生可为需要住院的患者开具入院通知单，作为患者办理住院手续的凭证。 4.1.2.1.5.1.2. 疾病证明单管理 具备疾病证明单管理功能，门诊医生可为门诊患者开具疾病证明单，作为患者的疾病证明资料。 4.1.2.1.5.1.3. 病假单管理 具备病假单管理功能，门诊医生可为门诊患者开具病假单，作为患者申请病假时的证明资料。可以录入休假天数、开始日期和结束日期。 4.1.2.2.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4.1.2.2.1. 住院患者信息 患者信息集中管理，包括基本信息、住院信息、患者健康状况、过敏史、药品不良反应、费用信息、医保信息、患者标记/备注信息、诊断信息 4.1.2.2.1.1. 患者信息管理 具备患者基本信息显示与修改功能，字段至少包括：姓名、性别、国籍、出生日期、证件信息、联系电话、地址、贫困级、信息保密级、实名制级。 具备患者住院信息显示与修改功能，至少包括：责任护士、责任医生、主治医生、医疗组。其中住院号、住院科室、住院病区、入院时间信息不能修改。 具备患者基本健康信息显示和修改功能，至少包括身高、体重、BMI、血型、危重级别、病生理状态、呼吸、脉搏。 具备患者过敏信息登记、展示、编辑功能。可录入药物类、食物类、环境类过敏信息，支持医生录入非结构化类过敏信息。 具备患者费用信息显示功能，至少包括：总费用、预交金余额、担保金额、报警线、停药线。 具备患者病种信息编辑与显示功能。
--	--	--	---

				具备患者生育业务类型显示和修改功能，包括生育业务类型、计划生育手术类别、生育或流产日期。 具备患者备注信息录入功能。 4.1.2.2.1.2. 床卡显示管理 提供多种样式床头卡显示功能，包括标准模式、简卡模式、列表模式。 具备多种患者标签配置功能，至少包括：护理级、VTE 风险级、手术患者、危重级、临床路径、压疮风险级。可根据业务场景和状态定义患者不同标签，并在医生站床头卡中显示。 具备床头卡多维度自定义组合查询功能，至少包含“病人状态”、“入区方式”、“床位状态”、“患者角色”、“患者标签”、“手术状态”、“患者状态”、“在院状态”、“医保范围”及“护理状态”多个维度。 4.1.2.2.1.3. 诊断管理 具备诊断录入功能，包括西医诊断录入和中医诊断录入。支持诊断录入相关操作，包括诊断新增、编辑、保存、删除、复制、排序。 具备集中录入西医诊断、中医诊断功能。 具备录入西医诊断主要诊断、次要诊断、子诊断，具备录入中医诊断疾病和中医诊断证候。 具备多种类型的诊断查看功能，至少包括门诊诊断、入院诊断、确定诊断、出院诊断临床相关诊断类型。 具备录入诊断的前缀、后缀。 具备确诊时间、发病日期修改功能。 具备复制历史诊断功能，支持单个复制和批量复制。 具备诊断收藏功能，包括个人收藏、科室收藏。 支持与疾病监测报告管理系统对接，录入传染病诊断时，自动触发传染病报卡，并能进行填写。 4.1.2.2.2. 住院医嘱管理 围绕临床医嘱开立场景，需提供医嘱权限、医嘱检索、医嘱开立显示、医嘱开立规则控制、历史医嘱查看、医嘱模板引用、医嘱打印相关功能。针对不同类型医嘱，需提供按医嘱类别分开开立及相关规则控制。 4.1.2.2.2.1. 医嘱操作 具备医嘱操作功能，至少包括：医嘱开立、排序、成组、签署、删除、撤销、作废、停止操作。 具备医嘱开立快捷键操作功能，医嘱录入时，通过预设的快捷键，可快速完成医嘱开立操作。 具备检索开立、模板引用、历史医嘱引用、复制、联动开立多种开立
--	--	--	--	--

			方式，具体如下： 医嘱检索开立, 具备不同医嘱类型的检索设置功能;具备多种方式的快速查找功能，包括按首拼、五笔、代码、名称查询药品，并支持模糊查询;具备检索词频应用功能，可根据使用频率排序。 医嘱联动, 医嘱进行联动开立，包括皮试医嘱的联动，开立治疗药时自动联动一条皮试医嘱。 医嘱模板引用, 具备模板分类、归类功能，医嘱模板可以根据需要维护自己的分类。医嘱模板关联模板分类，可将相同属性的模板归属到同一模板分类；具备模板维护功能，包括医嘱模板的新增、删除、修改、启用、停用操作。可在诊疗过程中，选择已开立的医嘱直接另存为医嘱模板；具备模板关联功能，医嘱模板可关联诊断、诊断组；具备模板范围设置功能，可设置医嘱模板应用范围，包括“个人”、“科室”、“全院”。 历史医嘱引用, 具备历史医嘱查询功能，可查询历次门诊就诊医嘱、历次住院医嘱，并可根据时间范围过滤历次就诊记录；具备历史医嘱批量开立功能，可在历次住院医嘱中选择需要重新开立的医嘱，批量进行开立。 复制医嘱引用，具备“复制”本人、他人医嘱开立医嘱功能，“复制”可快速引用本次就诊医嘱，“复制到剪切板”可快速引用其他患者就诊医嘱。 具备医嘱显示与排序功能，可批量显示未签署医嘱的长临标志、开始日期、时间、名称、规格、剂量、单位、用法、频次、嘱托、扩展信息列；可在医嘱未签署前拖动排序，成组药品可重新成组。 具备开立医嘱暂存功能。 具备终止医嘱功能，对于未签署的医嘱，医生可直接删除进行废止；对于医生已签署而护士尚未签收的医嘱，支持医嘱的撤回操作；对于护士已签收的医嘱，则支持医嘱的作废处理；对于长期医嘱支持停止医嘱操作；对于执行科室已确认接收或完成执行的，需执行科室取消执行，否则不能随意停止医嘱。 4.1.2.2.2.2. 医嘱管理 具备医嘱自定义分类显示功能，可自定义每列显示内容，自定义分类显示不同的医嘱类型，包含护理医嘱、膳食医嘱、西成药品医嘱、草药（中药饮片）医嘱、治疗医嘱、手术医嘱、嘱托医嘱。 4.1.2.2.2.2.1. 护理 具备开立等级护理、常规护理、专项护理功能。其中等级护理支持特级、Ⅰ级、Ⅱ级、Ⅲ级共4个等级，级别护理互斥。
--	--	--	---

			4.1.2.2.2.2. 膳食 具备开立膳食医嘱功能，至少包括：禁食、基本饮食、治疗饮食、专科饮食 4 个分组，具备配置组内、组间膳食医嘱互斥功能。 4.1.2.2.2.3. 西成药 具备药品属性提示功能，针对特殊类药品显示药品的属性特征，针对国家基本药物显示国基、省基，针对医保药品显示国家医保编码和省医保编码。 具备药品库存校验功能，对于药品类服务，可进行库存实时校验及提示。 具备医嘱执行详情信息录入功能，针对药品医嘱开立可录入剂量、单位、用法、频次、嘱托；可根据频次属性自动推荐首日用药次数和首次用药时间；可设置滴速要求或定量录入滴速范围，填写超限滴速的说明原因；支持录入和药品费用相关属性。 具备过敏药品皮试功能，根据患者的临床用药情况、皮试有效期，判断需皮试的医嘱用药是否需要重新皮试，需要皮试联动皮试相关药品。 具备领药人信息录入功能，录入精麻毒类药物时，需登记领药人及其身份证明信息，领药人信息支持自动同步患者的基本信息。 具备精麻药品统一编码归档功能，精麻类处方按照规范要求统一编码归档。 具备出院带药医嘱录入功能，可录入出院带药，录入出院带药时与当前患者的出院医嘱进行关联控制，无出院医嘱不允许出院带药。 具备医学计算公式融入功能，TPN（肠外营养）开单针对不同人群提供个性化参考标准，自动计算当次医嘱全肠外营养总液量、总能量、非蛋白热卡、供氮量、热氮比、葡萄糖供给量、脂肪乳供给量。 4.1.2.2.2.4. 草药（中药饮片）医嘱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类药品医生权限校验功能，可根据登录医生的权限设置是否显示草药（中药饮片）。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处方编辑功能，可编辑草药（中药饮片）的处方名称、治疗法则。 具备草药（中药饮片）处方信息录入功能，录入草药（中药饮片）处方明细项时，可选择不同规格草药（中药饮片），单味药剂量，补充煎法要求；可编辑草药（中药饮片）处方的剂数、煎法、煎出总剂量、每顿剂量、每日频次、代煎要求及剂数。 具备开立草药（中药饮片）选择执行药房功能，支持对接代煎平台，
--	--	--	--

			发送代煎申请。 4.1.2.2.2.2.5. 治疗 具备执行医生与科室选择功能，录入医嘱时，可对执行科室进行选择。 具备治疗部位录入功能。 4.1.2.2.2.2.6. 手术医嘱 ●在下达手术医嘱之前，系统将支持对患者进行术前讨论，并撰写术前小结。同时，系统将向患者明确说明手术风险，并取得患者签署的手术知情同意书。随后，在对患者实施手术医嘱时，系统将执行相关病历文书的校验工作，并提供病历书写模块的切换功能，以便补全和修正任何未完成的病历文书。 具备手术医嘱开立功能，手术录入取标准手术字典，自动带入手术等级，调整并标识主手术，支持录入主从手术、手术信息、人员信息、耗材信息。 具备手术医嘱开立后手术信息查看功能。 4.1.2.2.2.2.7. 流转医嘱 具备录入转床、转科、转区、出院及死亡等流转类医嘱的功能 具备将流转类医嘱与自动终止医嘱流程进行关联功能。 4.1.2.2.2.2.8. 嘱托医嘱 具备结构化嘱托和手工自由录入 2 种模式录入嘱托医嘱功能。 4.1.2.2.2.3. 医嘱查询 具备长期医嘱、临时医嘱、有效医嘱、全部医嘱的查询功能，并提供医嘱执行情况、患者费用明细查询。 具备医嘱内容类别过滤功能，包括按药品、护理、膳食、治疗、手术、检查、检验、全部过滤医嘱。 具备长期医嘱、临时医嘱区分展示功能，可显示医嘱的长临标志、开始日期、时间、名称、规格、剂量、单位、用法、频次、嘱托、扩展信息。 具备医嘱状态实时显示功能，可实时显示医嘱的执行交互信息，可查看医嘱当前状态，包括护士核对情况、药师审方信息、医技预约信息、费用收取情况。 4.1.2.2.2.4. 医嘱打印 具备打印医嘱单据功能，含长期医嘱和临时医嘱。 具备撤销、续打、重整、查询历史记录、全面打印以及表格打印等操作。 具备转科医嘱、术后医嘱分页打印功能，以符合不同地区对医嘱书写
--	--	--	---

			规范的要求。 具备精麻处方单据、外购处方单据、普通药品单据、草药（中药饮片）处方单据、手术单据、检查单据、检验单据、治疗单据和病理单据打印功能。 具备精麻类处方打印功能，包括精麻类医嘱按处方打印，长期医嘱中精麻类处方按天打印处方。 具备医嘱单据合并预览打印功能。 具备单据预览模式及多种打印模式选择功能。 4.1.2.2.2.5. 医嘱处置规则管理 具备处方规则控制功能，包括科室对应药品项目、职称对应药品项目、医师对应药品项目。 具备重复医嘱规则校验功能，可自动校验重复医嘱。 具备医嘱必填项校验功能，且能进行醒目提醒。 具备医嘱互斥规则控制功能，可设置医嘱互斥规则，并进行相关控制。 具备流转类医嘱校验功能，针对患者流转类医嘱，支持互斥规则、联动停止规则；患者流转包括：转床、转区、转科、出院、死亡。 具备药品及项目属性展示功能，可自动加载临床药品及项目的默认属性，包括药品的剂量、给药途径。 4.1.2.2.2.6. 术中医嘱 具备病人签署后自动授权到麻醉科医生和相关护理单元功能。 具备麻醉科医生查询授权患者，并对患者进行医疗处置功能。 具备患者出区自动回收授权信息功能。 4.1.2.2.3. 住院申请单管理 需提供电子化处理住院检查、检验项目，涵盖申请单的开具、打印以及报告查阅功能。 4.1.2.2.3.1. 住院检验电子申请单 需提供住院检验项目电子申请单相关功能，至少包括申请单的开立、打印。可对检验项目进行维护及自定义配置，电子申请单开立时可进行基础规则校验控制，检验电子申请单数据支持与电子病历文书互通。 具备检验申请单类型管理功能，包括：包括临检血液检查、生化常规检测、出凝血检测、临床微生物检测、病原体核酸检测、基因（多态性/突变）检测、尿液相关检测、粪便相关检测、体液相关检测、性病相关检测、女性激素检测、凝血项测定（DIC 全套）、肝功能、肾功能。 HIS、医生工作站、检验系统同库建设时，支持项目字典同步，开立检验项目可指定检验申请单流向指定执行科室，并支持同库建设的医共体
--	--	--	---

			成员单位跨机构指定检验执行科室。 具备住院输血申请单管理。 具备检验申请单开立样式及打印模板自定义配置功能。 具备检验申请单录入诊断、临床摘要、注意事项信息功能。 具备检验项目维护功能。 具备申请单打印功能，打印模板可自定义设置。 具备申请单基础规则校验控制功能，至少包括院区、应用场景、开单科室、开单医生、开单职称、性别、年龄规则、数量规则。 住院医生站开立检验项目时，对互斥的检验服务进行提示或禁止。 4.1.2.2.3.2. 住院检查电子申请单 需提供住院检查项目电子申请单相关功能，包括申请单的开立、打印。可对检查项目进行维护及自定义配置，电子申请单开立时可进行相应规则校验控制，检查电子单数据支持与电子病历文书互通。 HIS、医生工作站、检查系统同库建设时，支持项目字典同步，开立检查项目可指定检验申请单流向指定执行科室，并支持同库建设的医共体成员单位跨机构指定检查执行科室。 具备检查类型管理功能，至少包括：医学影像、超声检查、心电图检查、内镜检查。 具备检查申请单开立样式自定义配置功能。 具备检查申请单加急、床旁、影像号、检查部位、临床摘要、其他检查结果、检查目的信息录入功能。 具备申请单基础规则校验控制功能，至少包括院区、应用场景、开单科室、开单医生、开单职称、性别、年龄。 具备申请单打印功能，打印模板支持自定义设置。 具备搜索检查项目，填写检查申请单功能。 具备检查申请单中数据与病历文书互通功能。 住院医生站开立检查项目时，控制同一检查分类下平扫与增强项目不能同时开立，并支持其他检查项目互斥。 具备住院病人病理检查申请单模板设置功能。 支持与总院病理系统对接，推送住院医生站开出的申请单。 4.1.2.2.3.3. 住院检验报告调阅 支持与医技系统对接，实现在住院医生站调阅住院检验报告调阅，可按照名称、拼音、五笔、日期检索检验报告，可查看患者历次就诊报告，包括住院检验报告、历史住院检验报告、门诊历次就诊检验报告。 具备检验报告趋势展示功能，可视化展示同一检验指标的变化趋势。
--	--	--	---

				具备检验报告打印功能。 4.1.2.2.3.4. 住院检查报告调阅 支持与医技系统对接，实现住院检查报告调阅功能，可以按照名称、拼音、五笔、日期检索检查报告, 可以查看患者历次就诊报告, 包括住院检查报告、历史住院检查报告、门诊检查报告。 具备检查报告打印功能。 4.1.2.2.4. 危急值处理 支持对接医技系统，实现危急值的智能提醒、处置与反馈功能。 4.1.2.2.4.1. 危急值预警提醒 支持与医技系统对接，接收医技系统发送的危急值信息，并进行预警提醒。 具备危急值不处理时，不间断进行消息提醒干预功能。 具备在消息中心处理危急值功能。 4.1.2.2.4.2. 消息处理结果 具备危急值方案维护功能，支持医生采用危急值方案进行处理，可查看消息处理结果。 具备危急值处理所使用的医嘱，建立与危急值关联功能。 具备危急值医嘱方案病历插入功能。 4.1.2.2.4.3. 消息处理意见反馈 具备根据危急值处理情况，自动生成危急值病程记录功能。 支持与医技系统对接，实现将危急值接收、处理信息返回医技科室功能。 4.1.2.2.4.4. 消息时限监控 具备危急值查询功能，实时查询危急值内容信息和处理进展。 具备消息时限监控功能，可设置消息级别、配置时限、监控策略，进行消息时限监控管理，及时提醒医生查看危急值消息。 4.1.2.2.5. 医生交接班管理 医师交接班系统借助电子化手段，智能快速获取有效的交接班患者信息，保障患者诊疗过程的连续性。 4.1.2.2.5.1. 住院医生交接班规则设置 具备多院区模式管理配置功能，可根据各个院区的特定需求配置交班数据。 具备科室定制化交接班管理，支持按科室管理交接班流程，不同科室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配置不同的交接班班次，并提供便捷的批量设置功能，以提高管理效率。
--	--	--	--	--

				具备按科室设置交接班班次功能，支持批量设置。 具备联合值班功能，支持以交接班管理维度创建联合值班科室，在交/接班时按一个科室进行统一管理，实现跨科室的交接班管理。 具备交班单配置功能，提供晨交班、午交班、晚交班、24 小时交班、床旁交班、医护交班等独立的交班类型，支持配置不同班次的交班属性，包括交班时间范围、交接班模式、患者范围、病人类型、患者信息。 具备交班单模板自定义配置功能，配置交班患者类型、交班单书写内容格式。 具备交班单内容自动生成功能，可配置不同患者类型的生成模板、生成内容。 具备设置打印提醒功能。 具备交班单打印模板配置功能。 4.1.2.2.5.2. 住院医生交接班 具备交接班一键创建功能，可按科室、按病区、按医疗组创建晨交班、午交班、晚交班、24 小时交班、床旁交班、医护交班等交班单。 具备患者数据自动获取功能，自动获取病危、病重、新入院、新转入、当日手术、术后患者、临床路径患者、危急值患者、在区患者的统计结果及患者列表。 具备数据智能引用功能，创建交班时自动引用患者姓名、性别、床号、住院号、医疗组等患者基本就诊信息数据，以及诊断、主诉、现病史等最新诊疗数据。 具备患者信息管理功能，支持医生按时间范围、业务单元、在区状态、住院号、姓名手动检索添加患者。 具备录入详细交接班内容功能。 具备综合医疗信息查看与引用，支持医生在书写交班时调阅患者既往病历、检查报告、检验报告，并一键格式化引用到交班单。 具备交班单的编辑锁定与状态更新，交班单交班/接班签名后，将交班状态更新为“待接班”/“已接班”，系统锁定交班单，不允许进一步编辑，仅允许交班医生或接班医生进行交班单的回退，确保交班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具备医护共同交接班功能，创建医护交班单，由护士完成重点患者的接班。 具备交班单的连续性校验，根据医院管理配置，支持控制上一份交班单未完成接班时，不允许创建新的交班单。 具备交班单的重复性校验，根据医院管理配置，支持控制同一班次不
--	--	--	--	---

			允许存在多份交班单。 具备补交班功能，对于漏书写交班单时，可进行补交班创建。 支持与电子签名系统对接，实现交班 CA 签名认证功能，支持交/接班批量签名。 4.1.2.2.5.3. 住院医生交接班查询与打印 具备交接班记录检索功能，用户可以依据交班日期和时间段、交班科室等条件，快速定位并检索相关的交接班记录。 具备交接班查询权限管理功能，为管理部门提供全面的交接班记录查询权限，对于各科室人员，则仅开放了对本科室交接班记录的查询权限。 具备交接班记录打印功能，支持单份记录、批量打印。 具备打印记录查询功能，用户可轻松查看交班单的打印历史，包括操作人员及对应的操作时间。 4.1.2.3. 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 4.1.2.3.1. 门诊电子病历信息 4.1.2.3.1.1. 门诊病历录入 4.1.2.3.1.1.1. 门诊病历书写 优化门诊医生编辑病历的方式，结构化录入，所见即所得，自动采集核心数据，记录病历签署、撤销操作，打印签署的病历。 具备核心数据自动采集功能，采集的数据自动写入病历，包括患者主诉、诊断、检验、检查、处置方案。 具备书写逻辑校验功能，按照结构化录入规则校验病历内容。 具备编辑器工具栏功能，编辑病历时可以使用工具栏，包括加粗，斜体，字体，字号，上标，下标，插入表格，插入图片。 具备编辑区域调整功能，门诊医生可以根据个人习惯设置病历编辑区域的比例大小。 具备快捷键操作功能，可以个性化配置病历操作的快捷键，如 Alt+Q 病历签署，Alt+P 病历打印等等。 具备病历留痕功能，可以查看病历修改痕迹和病历操作记录。 具备个人模板制作功能，支持医生自行制作个人病历模板，建立模板目录，调整目录顺序。 具备个人模板共享功能，个人模板可以共享给科室，成为科室共享模板。 具备病历有效期管理功能，设置病历编辑的有效期后，仅在有效期内新增和编辑病历，有效期外限制编辑病历、限制新增病历。 具备病历打印锁定功能，病历在经过打印输出后，电子版本的病历将
--	--	--	---

			被限制编辑。 具备解锁管理功能，病历锁定后，医生可以申请解锁，辅助医院建立病历解锁审批流程。 具备门诊病历授权管理功能，支持讲患者病历授权给其他科室人员进行查阅。 具备授权记录查询功能，支持查看当天、一周内、一个月内及自定义时间范围查询。 具备门诊案例病历管理功能，支持对当前病历进行案例标记，支持自定义案例名称、输入领证体会、设置案例标签；选择病历后，按设置进行保存案例。 具备门诊病历案例查看功能，支持对本人保存的案例进行查询管理功能。 支持门诊病历提交时，调用 CA 数据签名，完成具有法律意义的签名及时间记录。 4.1.2.3.1.1.2. 门诊病历书写助手 书写助手集成患者以往病历、医技报告、医学公式、常用图形，辅助医生快捷录入门诊病历。 具备既往病历引用功能，可以查看并引用以往的急诊病历、门诊病历、住院病历。 具备医技报告引用功能，可以查看检查、检验、微生物报告，支持自定义文本格式引用录入病历。 具备医嘱引用功能，书写病历时查看并引用当前患者的医嘱信息。 具备符号录入功能，可以查看预置的常用特殊符号，书写病历时快速引用特殊符号。 具备医学控件功能，包括牙位图、月经公式、生育史等医学控件。 具备医学公式功能，辅助医生计算 BMI、体脂率、体表面积、预产期、肌酐清除率、血浆渗透液面积、腰臀比、微糖、化疗药物等，书写病历时快速引用计算结果。 具备常用语功能，门诊医生可以在病历书写过程中收藏常用语，可以把常用语共享给科室，在病历过程书写中引用收藏的常用语。 4.1.2.3.1.1.3. 门诊病历模板管理 管理与维护病历模板，方便门诊医生根据诊疗过程实际情况，快速建立门诊病历的段落结构，按照全院、科室、个人等维度，分类管理病历模板。 具备模板分类维护功能，类别包括全院模板、科室模板、个人模板。
--	--	--	--

			支持统一维护全院模板和科室模板，支持把科室级别的病历模板发布到对应的科室。 具备默认模板设置功能，医生接诊时将引用设置的默认模板创建门诊病历。 具备门诊病历模版版本管理功能，模版更新后记录版本号，支持按版本号进行溯源。 具备门诊病历模版更新于发布功能，支持模版云端制作完成后发布到院端环境。 4.1.2.3.1.1.4. 数据存储 具备采用病历服务器时间作为病历操作记录时间的唯一来源。 具备病历记录结构化存储功能。 具备原系统历史病历数字化处理并可查询功能。 病历保存时间符合《电子病历应用管理规范》存储要求。 支持与其他业务系统对接，实现病历数据全院共享功能。 具备敏感信息脱敏功能。 4.1.2.3.1.2. 门诊病历查询与统计 4.1.2.3.1.2.1. 门诊病历基本查询 具备按患者姓名、性别、年龄段等查询门诊病历功能。 具备按患者诊疗信息，包括诊断、接诊医生、就诊科室、挂号信息等查询门诊病历功能。 具备按病历模版查询门诊病历功能。 具备多院区查询门诊病历功能，支持查看全部院区及单个院区的门诊病历。 具备查询条件重置功能，支持一键重置为系统默认查询条件。 具备查询结果列自定义设置及排序功能。 具备病历完成情况查询功能，按科室或医生维度查询病历完成情况，并支持一键重置查询条件功能。 具备按创建时间查询病历完成情况功能，包括草稿状态、已签署状态及已审核状态的查询。 具备按患者查询病历完成情况功能。 具备病历操作日志查询功能，包括病历创建、修改、保存、签署、撤销签署、打印的操作步骤。 具备按操作时间、按患者基本信息、按医生信息查询病历操作日志功能。 具备病历阅读记录查询功能，包括操作者对病历的打开时间、关闭时
--	--	--	--

			间的记录，支持展示持续时间。 具备按操作时间、按患者基本信息、按操作者查询病历阅读记录功能。 具备病历借阅功能，支持医生本人接诊患者的病历，临时授权给指定医生、指定 IP 调阅，支持自定义借阅的时间范围。 具备借阅病历查看功能，支持查看当天、一周内、一个月内及自定义时间范围查询。 具备授权记录查询功能，支持查看当天、一周内、一个月内及自定义时间范围查询。 具备到时自动回收及手动回收授权功能。 4.1.2.3.1.2.2. 门诊病历结构化内容查询 具备按结构化节点查询功能，支持设置一个或多个数据元进行结构化查询。 具备按病历段落是否包含关键字模糊查询功能。 具备按数据元及按段落联合查询功能。 具备一键重置查询条件到初始状态功能。 具备查询结果导出 Excel 功能。 具备通过医院授权给部分角色，将查询出来的患者病历数据导出 PDF、导出 xml 文件功能。 急诊抢救及留观病历书写 ●以电子方式书写急诊抢救及留观病历，实现急诊病历的快速录入和查询，促进急诊病历信息的数字化管理，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提高医生的诊疗效率和患者的就医体验。 4.1.2.3.2. 住院电子病历信息 4.1.2.3.2.1. 住院病历书写 4.1.2.3.2.1.1. 结构化录入 具备数据自动采集功能，病历文书创建完成后，患者在就诊过程中产生的病史信息、医嘱信息和诊断信息会自动同步到病历文书中。 具备病历结构化录入功能，提供包括单选、多选、日期时间控件等结构化的方式实现病历文书的编辑。 具备引用专科、专病的病历模板生成结构化病历的功能。 具备插入月经史、孕周、眼压、胎心常用医学公式功能。 具备表格化病历书写模式，满足医院个性化病历书写要求。 具备不同的文书展示模式，包括预览模式/编辑模式/痕迹模式。 具备规培生权限管理功能，病历书写完成后带教老师对病历进行签名。
--	--	--	--

				具备手术相关文书绑定手术信息，按手术名称分类展示病历的功能。 具备临床异常指标信息自动生成病历功能，例如危急值自动生成病程。 支持对接 CA 接口，实现电子病历签名的功能。 具备病历记录录入编辑过程中自动保存编辑内容的功能。 具备按照医生操作进行病历版本保存以及查看的功能。 具备多个客户端编辑病历时，进行版本校验，提醒保留还是覆盖病历内容的功能。 具备对书写内容进行智能检查与提示功能。 4.1.2.3.2.1.2. 病历保存 提供结构化数据、自由文本及 PDF 格式等多种数据存储方式。 采用标准化的数据格式和编码方式保存结构化数据。 支持通过数据接口实现不同系统之间的数据共享和交换。 具备对病历数据的长期管理和访问，提供数据备份和恢复功能。 4.1.2.3.2.1.3. 病历提交 具备病历提交提交时根据设定的规则进行完整性、合规性校验功能。 支持与电子签名系统对接，在电子病历系统中生成具有法律效力的电子签名。在进行病历提交和签名之前，医生需要通过电子病历系统的身份认证功能，验证自己的身份和权限。支持使用 USB Key、扫描二维码等多种方式验证。 具备病历操作留痕功能，病历提交后，上级医师支持审核病历，并能够自动留痕，记录时间、修改人、职称等信息。 4.1.2.3.2.1.4. 数据存储 具备采用病历服务器时间作为病历操作记录时间的唯一来源。 具备病历记录结构化存储功能。 具备历史病历完成数字化处理并可查询功能。 病历保存时间符合《电子病历应用管理规范》存储要求。 支持与其他业务系统对接，实现病历数据全院共享功能。 具备敏感信息脱敏功能。 4.1.2.3.2.1.5. 住院病历三级阅改 具备住院病历三级审签流程功能，可针对不同的文书类型，配置审签方式。 具备三级审签流程可视化配置功能，直观展示三级审签从开始到结束的全流程。
--	--	--	--	--

				具备三级审签模式下不同职称医生的权限分配功能，可设置每种阅改流程中不同职称医生的权限。 具备审签通过和审签退回功能，支持查看审签记录。 具备审签任务提醒功能，可通过消息、任务等对上级医生进行提醒。 4.1.2.3.2.1.6. 住院病历打印 具备普通文书单份打印功能，支持打印预览、直接打印、指定页打印、奇偶页打印、补打。 具备病程类文书连续打印功能，支持续打、选择页补打、奇偶页打印、全部打印、分批打印，支持选择多份病程一起续打。 具备病历集中打印功能，可按需要选择多份病历进行打印。 具备设置集中打印病历排序功能。 具备按照文书类型配置打印模式的功能，支持单页打、续打、续打（新页打）、续打（单独打）等多种模式。 具备按文书类型控制病历打印次数及打印锁定功能。 4.1.2.3.2.1.7. 住院病历个人设置 具备住院病历个性化设置功能，医生可按自己关注点及喜好设置书写助手功能区的展示方式。 具备设置既往病历、短语引用、检查报告、检验报告等的展示样式、展示方式及默认值功能。 具备将病历簿展示方式按个人偏好设置的功能，可按病历簿展示、按时间轴模式展示。 具备设置病历病程是按单病程书写还是多病程连续书写功能。 具备个性化设置新增病历界面功能，可设置默认显示模式、新增方式。 4.1.2.3.2.1.8. 表格式病历管理 具备病历全表格化管理功能。 具备对指定的病历设置编辑、打印样式中的网格线功能。 具备根据每页的行数自动调节行间距功能。 4.1.2.3.2.1.9. 住院病历书写提醒 具备病历待书写提醒功能，根据住院过程中患者的诊疗场景和临床事件触发病历书写任务，并提醒医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具备根据诊疗时间触发场景的配置功能，覆盖入区、转科、出院等住院全程。 具备根据临床事件触发时限规则功能，包括：病危病重医嘱、手术医嘱、抢救医嘱关联等。
--	--	--	--	---

				具备在文书总览中展示 7 天内、14 天病历书写情况及待书写情况提醒功能，支持快捷生成病历。 4.1.2.3.2.1.10. 住院病历封存管理 具备运行病历封存功能，可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及责任医生进行联合查询，支持查看当前患者的病历信息并进行封存。 具备查询封存记录功能，可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及责任医生进行查询，支持查看历史记录。 具备病历解封功能，对于已封存的病历进行人工操作解封，并记录操作信息。 具备病历再封存功能，封存记录查询中可查看封存状态，可对已解封病历再次封存。 4.1.2.3.2.1.11. 住院病历归档管理 具备住院病历自动归档和手动归档功能。 具备系统发送自动归档时间提醒。 具备病历自动归档设置功能，配置首次归档时限、召回后再次归档时限、死亡等特殊患者归档时限，支持跳过节假日。 具备病历手动归档强控制，校验病历是否缺首页、是否缺提交签名、是否缺审签。 具备归档查询功能，可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及归档状态进行查询统计。 具备归档统计功能，可按科室统计手动归档率、自动归档率、召回归档率。 具备对已归档病历召回申请功能，可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及患者状态查询并在线申请归档召回。 具备病历召回情况查询功能，可查看申请原因、当前流程步骤等信息，支持查看我的申请。 具备召回审核功能，可对申请召回的已归档病历进行在线审核，支持查看待我审核的和我参与审核的召回申请。 4.1.2.3.2.1.12. 住院病案借阅管理 具备住院病案借阅申请功能，可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查询并发起借阅申请。 具备查询我的申请功能，可对我的申请进行撤销申请及流程查看。 具备在线借阅审核功能，可查看待我审核的和我参与审核。 具备借阅病历过期后自动归还功能。
--	--	--	--	--

			4.1.2.3.2.2. 住院病历书写助手 具备通过智能标签集成展示当前患者诊疗信息功能，展示最近搜索的关键词，支持按关键词快捷查找，支持展示最近病历操作情况，支持快捷写入到病历中。 具备分类检索当前患者诊疗信息功能，支持查看检验报告、检查报告、住院医嘱、护理信息及病历文书信息。 具备查看患者本次以及历史门诊、急诊、住院就诊病历功能，并支持引用既往病历数据。 具备查看患者医嘱信息功能，支持表格和卡片两种展现方式，支持按医嘱类型分别展示，并支持多选医嘱数据插入到病历中。 具备查看患者本次就诊过敏信息功能，并支持多选过敏信息后写入到病历中。 具备查看患者本次就诊诊断信息功能，并支持引用诊断数据。 具备查看患者本次以及既往门诊、住院就诊医技报告功能，支持表格和卡片两种展现方式，并支持引用检查检验结果数据。 具备医学计算公式及计算结果引用功能。 具备医学常用特殊字符引用功能，支持自定义配置特殊字符。 具备医学常用图片引用功能，并支持对图片进行标注。 具备常用短语收藏及引用功能，并支持对短语进行编辑、共享等操作。 具备智能提醒集成展示功能，支持展示病历内容校验不符合项、病历质控校验不符合项及质控记录项。 支持与移动查房系统对接，将移动查房内容插入到病历中。 4.1.2.3.2.3. 住院病历模板管理 具备病历模板管理功能，提供符合卫生部、省市标准规范的病历模板。 具备病历模板目录自定义配置功能。 具备模板目录标准分类管理功能。 具备模版云端维护并发布功能。 具备病历模板维护功能，支持依据医院需求对病历模板进行修改。 具备病历模板的批量修改功能。 具备科室模版管理功能，科室模版管理员维护模版，经院级审核后发布使用。 具备个人模版的创建、维护、共享到科室功能。 具备病历模板的版本管理，支持使用最新发布的模板创建病历，控制系统及个人模板统一升级。 支持系统模板手动恢复至某一特定版本。
--	--	--	--

				具备病历模版多院区统一管理功能，支持模版统一管理，下发不同院区使用。 4.1.2.3.2.4. 住院病案首页录入 具备临床病案首页录入功能，提供卫健委中西医标准病案首页模板。 ●具备基本信息数据自动采集和病案首页数据填写规则事中提醒功能。 具备病案首页自动获取患者基本信息、临床信息。 具备病案首页所见即所得打印。 具备病案首页必填项、关联性数据校验。 提供符合 HQMS、绩效考核、质控规则要求校验病案首页数据。 4.1.2.3.2.5. 住院病历授权管理 具备住院病历授权功能，可按科室、按病区或按医生授权病历查看权限、病历编辑权限。 具备住院病历授权时选择全部病历、指定病历查看、编辑的功能。 具备自定义设置授权有效期功能。 具备病人转科后自动授权查看权限、病历编辑权限。 ●具备配置会诊病历授权功能，支持设置自动授权的病历范围、操作类型和授权期限。 4.1.2.3.2.6. 病历基础查询 4.1.2.3.2.6.1. 病历查询 具备住院病历查询功能，包括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文书信息等联合查询。 具备按角色权限分配菜单进行科室、全院病历查询功能。 具备按需求编辑查询条件功能。 具备将查询结果可视化展示功能，直观展示科室分布情况。 具备将查询结果导出 Excel 功能。 具备查询结果列自定义设置及排序功能。 具备在查询结果中快速查看患者病历的功能。 具备按病历模版分类及按文书名称查询功能。 具备多院区查询住院病历功能，支持查看全部院区及单个院区的住院病历。 4.1.2.3.2.6.2. 日志管理 具备病历日志查询功能，可按患者信息、就诊信息、操作类型、操作人、病历文书联合查询，支持一键重置查询条件。 具备查询病历新建、暂存、修改、删除、提交、打印、查看的记录功
--	--	--	--	---

			能。 具备在查询结果中同屏查看当前操作的病历功能。 具备病历审签日志查询功能，可查看审签通过、审签驳回、撤销审签的操作日志。 具备短语日志查询功能，支持查询短语的收藏、新建、修改、查看、删除、审核情况、引用情况的日志情况。 具备病历归档日志查询功能，支持查看自动归档、手动归档情况，支持查询归档状态及撤销归档审核情况。 具备会诊日志查询功能，支持查询会诊申请、审核、调度、回复、完成等不同状态的会诊记录情况。 具备病历打印日志查询功能，支持查询全部打印、集中打印、续打、指定页打印等不同类型打印情况。 4.1.2.3.2.7. 结构化查询 具备病历结构化查询功能，支持设置患者基本信息、诊断信息、段落内容、结构化元素内容联合查询。 具备自定义新增多个查询条件功能，支持设置条件联合查询的关联关系。 具备将自定义设置的查询条件另存为我的查询功能。 具备将我的查询模版共享科室功能。 具备编辑我的查询模版功能。 具备将查询结果导出 Excel 的功能。 具备对查询结果里匹配到的关键字进行高亮显示的功能。 4.1.2.4. 病历质控管理系统 4.1.2.4.1. 门诊病历质控 4.1.2.4.1.1. 门诊病历质控 辅助建立门诊病历评分管理机制，基于结构化字段自动完成评分计算，记录病历质量整改过程，持续改进门诊病历整体书写质量。 具备病历评分功能，包括：人工评分和自动评分。需要整改时，登记整改单、记录整改追踪和审核过程。 具备评分标准设置功能，维护质控评分项目，组成门诊病历评分标准。评分项目包括主诉、病史、一般患者信息、通用要求等。 提供质控规则库，初始化基础质控规则，按需批量开启、停用或删除。支持自定义质控规则。 具备质控任务管理功能，可以维护质控抽查小组，维护质控员权限，创建质控任务，随机抽查或指定条件批量抽查门诊病历，记录质控结果。
--	--	--	--

			4.1.2.4.1.2. 门诊病历质量查询分析 具备病历评分查询功能，可以按照就诊日期、患者姓名、门诊号、就诊科室、就诊医生查询评分结果。 具备病历评分统计功能，可以统计病历质控等级率、缺陷率，可导出质控缺陷统计表。 具备按月、按季度统计查看门诊病历质控总体情况功能。 具备图形化展示科室甲乙丙病历整体分布功能。 具备图形化展示门诊病历缺陷排名 top10 的缺陷统计查看。 具备按科室查看门诊病历质控总体情况及查看甲乙丙级病历数量的占比功能。 具备病历质控缺陷查询功能，支持患者基本信息查询、按就诊信息查询、按质控信息查询。 具备对质控缺陷查询结果一键导出功能。 具备查看具体病历内容及缺陷情况功能。 具备病历缺陷整改情况的查询统计功能。 4.1.2.4.2. 住院病历质控管理 4.1.2.4.2.1. 病历质控评分 4.1.2.4.2.1.1. 住院病历时限质控 具备自定义设置时限规则功能。 ●具备根据配置的时限规则查询科室或全院患者病历的完成进度功能，包含按时完成、超时完成、超时未完成、未完成等。 支持与住院临床信息系统对接，实现在医生站客户端进行时限消息提醒功能。 4.1.2.4.2.1.2. 提供标准质控规则 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病历质控评分规则，支持质控规则开启、停用。 具备定制多套评分体系，可按环节质控、终末质控设置单独的评分标准。 具备根据不同专科病历、病种，选择差别化的质量控制。 具备维护评分大项、评分小项功能。 具备评分小项适用指定病历、绑定多个质控规则的功能。 具备评分项适用病种、适用科室、扣分标准、自动扣分规则设置功能。 4.1.2.4.2.1.3. 运行、终末病历质控评分 具备对在院/出院患者病历自动调用评分表进行缺陷校验，并生成病历分数和等级的功能。
--	--	--	---

			具备质控员一键发起质控，系统自动校验患者的病历缺陷生成质控单功能。 具备自动调用基础规则引擎、内涵规则引擎功能，对当前患者的全部病历进行质控，支持根据文书类型自动定位对应的质控缺陷。 具备查看患者医嘱、护理文书、检查检验信息、生命体征、既往病历信息功能。 具备质控员对患者所在科室的医生或诊疗组发送整改单功能，支持将整改单抄送给科主任进行查看。 4.1.2.4.2.1.4. 病历质控抽查 具备按照科室、按医生维度随机指定份数、指定比例进行病历抽查功能，支持按照专项条件、就诊信息、病历信息筛选。 具备手动添加患者或一键导入创建抽查名单功能，支持对建立的任务设置质控完成日期。 具备自动分配、手工分配质控任务功能，支持系统自动分配任务后人工干预分配。 具备质控员实时查看具体的任务数及任务完成情况功能。 具备系统自动质控结果查看并可自动定位质控缺陷功能。 具备质管员对任务一键完成、一键取消、一键作废功能，支持查看质控员的质控任务情况，包括完成进度、质控缺陷结果等。 4.1.2.4.2.2. 质控整改追踪闭环管理 ●具备质控追踪功能，可发送整改单，实时查看医生对于问题病历的整改进度，闭环流程集中展示医生与质控人员之间关于问题说明与整改的互动信息。 具备实时追踪整改单进度功能，支持查看整改单的操作记录。 具备整改单作废功能。 具备对医生未开始整改的质控单撤回功能。 具备质控整改单人工审核功能，支持通过/驳回整改单，支持备注驳回原因。 具备在医生端实时提醒并查看整改单驳回原因，支持临床医生对驳回的病历再次修改或申诉。 4.1.2.4.2.3. 病历文书内容质控 提供一套病历内涵质控规则库，包括空值、字符类型、长度检查、文书缺失校验、逻辑校验、重复性校验、时限校验规则。 具备自定义配置不同类型的校验规则功能，配置后病历提交时自动校验并提醒。
--	--	--	--

			具备按关键字、校验类型、校验对象、质控形式、系统规则、状态、规则分类检索质控规则内容功能，支持对规则启用、关闭。 具备病历文书内容质控知识库定制化的维护功能。 具备维护住院病案首页事中规则校验功能，维护病案首页书写过程中的相关规则。 4.1.2.4.2.4. 病历质控情况统计分析 具备重点关注病历查询功能，包括死亡讨论记录、危急值记录、疑难病历讨论记录、抢救记录等多类重点病历的查询统计，支持按患者基本信息、就诊信息查询并导出。 具备环节质控统计查询功能，包括病历评分等级统计、缺陷明细统计、整改情况统计等，支持导出质控月报。 具备终末质控统计查询功能，包括病历评分等级统计、缺陷明细统计、整改情况统计等，支持导出质控月报及复查记录。 具备抽查任务缺陷统计功能，包括汇总统计及明细统计。 具备病历时限质控情况查询统计功能，包括时限质控项目明细、完成情况统计。 具备病历数据查询统计功能，支持汇总展示科室病历书写情况、医生病历书写情况。 具备质控工作量统计功能，支持按质控员维度、按质控科室维度统计。 4.1.2.5.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4.1.2.5.1. 住院临床路径管理 4.1.2.5.1.1. 临床路径配置 具备临床路径维护权限设置功能，通过权限控制医生允许维护的临床路径范围。 具备可视化临床路径配置功能，包含临床路径基本信息、入径规则、疗程（含基本信息、重点医嘱、主要诊疗工作、主要护理工作、患者项目）信息。 具备根据临床路径标准配置疗程功能，配置疗程对应的阶段天数、阶段费用等。 具备配置疗程对应的诊疗服务项目功能，配置诊疗项目所属模块、必选标志、重复执行标志、是否医嘱包。 具备入径判断规则、出径规则路径规则管理功能。 具备入径判断规则，能够根据患者的具体情况进行诊断入径和主动入径的区分。诊断入径时，系统不仅推荐标准化的治疗路径，还提供基于患者所在科室的专业路径，从而确保治疗的精准性和个性化。
--	--	--	---

			●系统提供出径规则管理功能，支持退出路径和完成路径两种机制。当患者的治疗需求超出当前临床路径的覆盖范围时，系统允许通过退出路径机制来调整治疗方案。对于成功完成治疗计划的患者，则通过完成路径机制正式结束当前路径。 具备临床路径医嘱包替换维护功能，通过路径疗程计划维护时进行绑定，实现计划中专案或药品与可替换包中专案进行替换不变异。 具备临床路径入径规则设置功能，可根据入院诊断绑定临床路径，下达诊断时联动临床路径的入径。 具备临床路径疗程可视化展示配置结果功能，并可查看疗程对应的诊疗措施。 具备分支路径配置管理功能，可按需对分支路径规则进行相应配置与维护，包括分支路径条件、分支路径信息，在设置临床路径疗程时，可将分支路径维护到疗程中。 4.1.2.5.1.2. 入出路径管理 提供患者入径、出径管理功能，可实现将患者纳入路径，中途退出路径、完成退出路径功能。 4.1.2.5.1.2.1. 入径管理 具备医生手动纳入或按入径规则系统推荐纳入两种方式入径功能。 具备路径纳入条件设置功能，按入径诊断条件或手术操作自动触发。 具备医生手动纳入路径功能，医生手动纳入路径时，可主观按病人诊断、病情判断纳入路径。 具备查看待纳入路径对应的方案明细功能，包括路径流程图、疗程方案情况明细（重点医嘱、诊疗工作等）。 具备是否纳入路径操作功能，医生可以选择纳入路径或不纳入路径。 具备纳入路径后，系统自动检测疗程方案中是否包含入径前已完成项目功能。 4.1.2.5.1.2.2. 准入评估 医生对于病人医疗是一种以循证医学证据行为，病人是否符合采用临床路径治疗，需要医生评估是否纳入，具备医生主动纳入或按入院主诊断系统推荐纳入两种方式。 具备医生根据诊断、病情判断纳入路径功能，主要诊断可修改。 具备按入院主诊断自动触发纳入路径功能，入径后禁止修改入院主诊断。 具备查看待纳入路径对应的方案明细功能，包括路径流程图、疗程方案明细（重点医嘱、诊疗工作）。
--	--	--	--

				具备医生按照纳入标准选项或不纳入标准选项，决定是否将病人纳入路径治疗功能。 4.1.2.5.1.2.3. 出径管理 具备临床路径退出机制，包括中途退出路径与路径完成两种模式。中途退出路径，可记录退出原因。 具备路径中途退出审批功能，审批结束后退出路径。 4.1.2.5.1.3. 路径执行与变异管理 提供路径执行相关功能，可实现路径执行过程中的医嘱下达、药品库存提醒、变异处理提醒。 4.1.2.5.1.3.1. 路径执行 具备标签检索路径患者功能，医生可根据临床路径的标签检索进入路径的患者，优先从路径方案中下达医嘱。 具备按路径阶段显示医嘱计划功能，包括治疗目的显示与否、按照治疗目的或路径定义排序显示；停用项目显示、路径名称、疗程天数以及入院天数显示、可选必选项目显示以及按推荐必做分组显示；可显示治疗目的、成组标志、工作内容、药品剂量、剂量单位、用法、频次、开始时间、开始日期。 具备醒目区分必须执行、推荐执行的路径项目或药品功能，提供路径表单录入方式，通过勾选框实现将必做项或者推荐项医嘱批量下达。 具备路径药品、项目替代功能，在路径方案中药品库存不足或厂家停用时，依据规则设置医生可以选择可以替换药品或项目。 具备路径方案中专案或药品下达时，修改剂量、剂量单位、用法、频次功能。 具备录入计划外医嘱功能，包含药品、治疗、检查、检验、护理、膳食类医嘱。 具备路径疗程执行情况一览功能，查看路径每个疗程执行信息，且可按国家标准路径表单打印。 具备路径疗程执行过程中选择进入特定分支路径的功能。 具备从其他路径中导入医嘱到执行路径中功能。 4.1.2.5.1.3.2. 路径中评估 具备维护路径某疗程评估单和分支路径功能。 具备疗程完成且进入下一疗程前，依自动提示医生疗程评估功能。 具备按照评估结果智能推荐下一疗程功能，若存在分支路径，医生可手动修改分支路径。
--	--	--	--	--

			4.1.2.5.1.3.3. 路径变异 涵盖计划外医嘱、计划内必做医嘱未执行、以及计划内医嘱出现变异的三种管理类别。 具备路径执行时，新增计划外医嘱功能，纳入变异管理。 具备按照医嘱类型设置豁免变异功能。 具备路径计划中明确必做的任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未得到实施，纳入变异功能。 具备在路径规划任务中，实际执行过程需对元素进行调整，以纳入变异功能。元素应允许医院根据自身需求进行自定义，涵盖剂量、频次和用法要素。 具备变异原因手工录入功能。 具备路径变异控制功能，如依据药品品种、药品通用名、药品商品、医嘱属性、医嘱剂量来进行变异规则控制，可依据医院实际情况来指定变异规则。 4.1.2.5.1.4. 临床路径统计查询 提供临床路径执行月报表，按照患者出院时间根据科室、病区、路径不同维度统计路径执行情况，包括入径人数、完成人数、变异人数、退出人数、入径率、完成率、完成率、退出率。 具备查看临床路径实时执行情况功能，包括执行路径名称、进入路径时间、当前路径执行状态、当前执行日程信息，是否发生变异和退出。 具备临床路径变异和临床路径退出原因统计功能，统计已发生变异路径的变异人数以及已发生退出路径的退出人数。 4.1.2.6. 会诊管理系统 4.1.2.6.1. 住院会诊申请 ●具备住院会诊申请功能，在会诊申请时填写会诊类别、会诊级别、邀请会诊科室、邀请会诊医生、拟会诊时间、病情摘要、会诊理由及目的等申请信息。 具备提交会诊申请单后自动发送会诊相关信息至受邀科室，同时生成会诊文字医嘱功能。 具备上传附件功能。 具备撤回会诊申请功能。 具备作废会诊申请功能。 具备自动发送会诊通知的功能，包括站内信息等。 具备结构化会诊申请单书写功能。 支持与电子签名系统对接，实现会诊申请单电子签名功能。
--	--	--	--

				具备配置结构化元素各种状态颜色功能。 具备配置病历字体样式功能。 4.1.2.6.2. 会诊助手 具备既往门诊、住院病历数据引用功能。 具备个人段落保存及引用功能。 具备医嘱、护理、检验、检查临床信息一体化引用功能。 具备所有诊断数据统一录入功能。 具备诊断数据自动、手动写入会诊单功能。 具备医学常用特殊字符引用功能。 具备自定义配置特殊字符功能。 具备剪切、粘贴、复制文本、复制元素、追加复制功能。 具备插入表格功能。 具备插入医学公式功能。 具备插入短语功能。 具备标记颜色、添加备注、插入图片功能。 具备自动排版功能。 具备同步病历数据功能。 具备对病历进行编辑模式、预览模式、痕迹模式切换功能。 4.1.2.6.3. 会诊记录单打印 具备直接打印、打印预览、补打、指定页打印会诊记录单功能。 在打印机支持的情况下，支持会诊记录单双面打印。 4.1.2.6.4. 会诊审核 具备科主任审核会诊申请功能。 具备医务处审核会诊申请功能。 具备审核通过、审核驳回功能。 具备修改会诊申请单信息重新提交功能。 4.1.2.6.5. 会诊数据存储 具备病历服务器时间作为会诊单操作记录时间的唯一来源功能。 具备会诊单记录结构化存储功能。 具备历史会诊完成数字化处理并可查询功能。 会诊单保存时间符合《电子病历应用管理规范》存储要求。 4.1.2.6.6. 会诊签到 具备接收会诊的人员的签到功能。 具备特邀专家的签到功能。 4.1.2.6.7. 会诊提醒
--	--	--	--	---

				具备展示会诊提醒消息功能，并可跳转到对应的会诊处理页面。 具备按照当前登录人，展示当前登录人关于会诊的所有待办事项功能。 具备按照不同的角色展示不同的待办事项功能。 具备系统站内消息提醒会诊下一步待办的功能。 具备查看会诊状态视图的功能。 具备待审核提醒的功能。 支持对接短信、钉钉等第三方平台，实时推送会诊消息提醒。 4.1.2.6.8. 会诊答复 具备会诊接收功能。 具备撤销会诊接收功能。 具备接收后自动授权查看患者诊疗资料功能。 具备会诊指派给本科室的其他有权限的人员功能。 具备会诊答复意见暂存功能。 具备提交会诊答复意见功能。 具备补充会诊答复意见功能。 具备上传附件功能。 4.1.2.6.9. 会诊计费 具备会诊计费规则配置功能，提供多种计费方式，包括：按科室数量计费、按会诊类型计费、按医生职级计费。 具备会诊答复后根据配置的会诊计费规则自动计费功能。 4.1.2.6.10. 查询统计 具备按科室统计会诊工作量功能。 具备按人员统计会诊工作量功能。 具备统计会诊记录完成情况功能。 具备统计会诊质量评估情况功能。 具备统计节假日会诊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会诊签到情况功能。 具备按不同会诊状态快速查询会诊记录功能。 具备按照会诊状态查询本人的会诊申请记录。 具备按照会诊状态查询本科室的会诊申请记录。 具备按照会诊状态查询本人历史的会诊申请记录。 4.1.3. 护理业务一体化升级拓展 ●投标人具备护士工作站业务应用研发能力，并有成熟开发经验，提供体现“护士工作站”或“NIS”相关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投标人或软件
--	--	--	--	---

			服务厂商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以及提供由具有 CMA/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性能测试报告，报告基于信创环境，报告包括“医嘱确认”、“医嘱执行”等核心场景的性能测试及关键事务响应指标，报告性能测试模拟早高峰时期≥ 500 并发，核心场景测试结果平均响应时间≤ 1 秒，保障业务连续性与用户体验。 4.1.3.1. 护士分诊台系统 4.1.3.1.1. 门急分诊叫号 4.1.3.1.1.1. 门诊诊区分诊 4.1.3.1.1.1.1. 诊区大屏 诊区大屏显示开诊医生、诊室，就诊/下一位患者信息，医生点击叫号时，语音播报患者就诊，并且对回诊患者/过号患者设置“回/过”标识显示。 诊区大屏支持 windows10、Android6.0.0 及以上操作系统。 具备显示当前日期时间、科室、医生、诊室、就诊中、下一位患者、候诊数，以及列显示与隐藏功能。 具备选择大屏主题样式风格功能。 具备选择大屏叫号窗位置功能。 具备自定义配置温馨提示内容功能。 具备按照诊区自定义配置大屏主题风格样式与显示规则。 4.1.3.1.1.1.2. 分诊规则管理 具备报到（首诊报到、回诊报到）规则设置功能，设置后则按配置的规则进行报到。 具备配置按照挂号序号还是按报到序号叫号功能。 具备设置患者可提前多少分钟报到功能，患者提前报到情况，提供三种限制方式供选择：限制报到、提示报到、提示操作员确认。 具备迟到患者规则配置功能，可设置排列队尾叫号或者在首诊队列设置推迟几位患者叫号。 具备设置叫号时候诊人数功能。 具备设置医生平均接诊时长功能。 具备按照诊区、科目配置分诊规则功能。 具备医生开诊多个科目，按照多科目依次轮循环叫号功能。 4.1.3.1.1.1.3. 队列管理 具备队列维护功能，包括队列类型、队列名称、队列描述、队列启停用状态、新增修改删除队列等。
--	--	--	--

				具备自定义首诊/回诊/过号患者呼叫时顺序与排队数的功能，如设置为 2 个首诊/1 个回诊/1 个过号后，则按设置的规则依次循环叫号。 具备配置队列后，查看所设定叫号队列顺序规则功能。 4.1.3.1.1.1.4. 语音播报 具备设置呼叫患者播报次数、语速、播报间隔功能。 具备配置就诊与候诊播报内容功能。 具备配置播报语言功能，可设置普通话、粤语。 4.1.3.1.1.1.5. 分诊报到 支持与扫描枪、读卡设备对接，实现刷身份证、扫描病历本号识别定位患者功能，也可手动输入患者姓名/身份证/病历本号识别定位患者。 具备护士查看患者基本信息、预约信息、医生信息、分诊记录功能。 具备护士在报到成功后查看患者所在队列、叫号状态。 具备护士查看患者预计等待时间以及预计等待人数功能。 具备患者报到功能，包括首诊患者、过号患者、回诊患者报到。报到后，患者进入待叫号队列。 具备 VIP 患者设置功能，设置后，此类患者将优先其他队列患者叫号。 具备针对挂号到科目的患者，由护士指定就诊医生功能。 具备护士对已报到的患者执行取消报到功能。 具备护士对已完成就诊的患者执行结诊功能。 4.1.3.1.1.1.6. 诊区概况 具备查看当前诊区出诊的医生，当前医生下正在就诊的患者、下一位患者功能。 具备查看每个科目下的待叫号、未报到、过号、全部患者列表中信息功能。 具备护士查看整个诊区挂号人数、待叫号人数、未报到人数功能。 具备根据科目切换患者列表功能。 具备护士查看患者分诊记录功能。 4.1.3.1.1.1.7. 叫号记录 具备查看历史患者叫号记录功能。 具备以时间轴方式展示患者就诊周期记录功能，包括：挂号、报到、候诊、叫号、就诊、结诊节点的详细发生时间。 4.1.3.1.1.2. 门诊诊间分诊 诊室小屏显示当前诊室、坐诊医生介绍以及当前就诊中、等候中的患者信息。
--	--	--	--	--

				当医生叫号后，小屏中就诊中/等候中的患者信息实时刷新展示。 诊室小屏支持 windows10、Android10.0.0 及以上操作系统。 具备显示当前日期时间、诊室名称、科目、医生、医生简介、以及就诊中的患者、等候患者功能。 具备选择小屏主题样式风格功能。 具备自定义配置温馨提示内容功能。 具备用户上传医院介绍内容与图片功能。 具备按照诊区自定义配置小屏主题风格样式与显示规则。 4.1.3.1.2. 护士分诊台 4.1.3.1.2.1. 危急值提醒 具备危急值提醒功能。 具备危急值查询功能。 4.1.3.1.2.2. 体征/病史采集录入 具备以患者维度，展示本诊区内所有的患者，护士可根据患者姓名、医生姓名、科目、预约就诊时间查询过滤。 具备护士录入患者体征/病史信息功能，包括：体温、脉搏、呼吸、血压、既往史、过敏信息等。 具备体征数据打印功能。 4.1.3.1.2.3. 分诊台挂号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实现在分诊台由护士为患者挂号功能。 4.1.3.2. 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 4.1.3.2.1. 住院床位管理 住院床位管理支持对患者的床位管理及床位维护，并在床位管理中支持多样化的组合式筛选。同时需支持在床位管理中进行换床、包床/退床、患者迁入/迁出操作。 4.1.3.2.1.1. 床位管理 具备快速定位病人功能，能进行住院号和床号的双重定位，对复杂查询提供姓名拼音、五笔检索。 提供不少于 10 种床位组合式筛选功能，包括待入院、待入区、在区、流转、出区、授权、补费召回等状态，并支持在不同状态进行二次筛选，如在区状态下可根据床位状态、护理级别、包床包房状态等进行数据的二次筛选。 具备换床功能，可以选择新的床位进行更换，也可以选择床位卡拖动到另一个床位卡上执行换床，可为患者快速实现床位调换。 具备包床退床功能，可为特定患者提前预约特定床位，可进行包床操
--	--	--	--	--

			作，如不需要特定床位，可进行退床处理。 具备患者迁入、迁出管理功能，病区没有床位时进行借床，选择目标病区及床位完成借床，借床后患者会在目标病区待入区借床患者列表中。 4.1.3.2.1.2. 床位维护 具备各病区的床位信息的维护及查看功能，包括所属科室、病区、责任护士、床位医生、床位费、编制床位、加床床位、虚拟床位、家庭床位等，可以根据病房及床位类型进行快捷筛选，可以添加、修改、删除床位。 4.1.3.2.2. 住院患者入出转 住院患者入出转包含患者在院过程入区、出区、转区/转科的全流程管理。同时满足母婴专科管理，支持母婴同床、分床管理两种模式。且提供了统一的陪护管理，支持陪护人员信息的维护与结束陪护操作。 4.1.3.2.2.1. 患者信息查看与修改 具备患者全局信息的查看与修改功能，包括基本信息、住院信息、入区健康状态、过敏信息、费用信息等；并能依托医院管理规范，对修改权限、内容进行个性化控制。 4.1.3.2.2.2. 入区登记 具备一键入区和操作空床两种入区登记方式，在入区登记时自动带入院登记的信息，并在选择床位后自动带入床位的责任医生及责任护士等信息。 具备待入区患者列表的统一查看功能，具备按新入院待入区、其他科室待转区、迁入患者的区分查看。 具备已入区患者的取消入区操作，可以录入取消原因、取消时间。 4.1.3.2.2.3. 转科转区 具备待转科转区患者一键转区转科功能。 具备转区的流程性控制功能，包括对未完成的待处理医嘱、未退药项目、未发药查询、未计费项目、退费申请进行提醒或控制。 具备已转区未入区患者的取消转区操作。 具备转区待入区患者的退回功能，针对转区患者，接收病区无法接收患者时，进行退回转区功能。 4.1.3.2.2.4. 母婴管理 具备婴儿登记管理功能，可以添加新生儿信息，包括胎儿信息、孕周、分娩接生信息、婴儿去向、病床等信息。 具备对已登记婴儿的作废操作。 具备对登记婴儿的腕带打印。 具备母婴突发疾病时的特殊管理模式，包括婴儿突发疾病时通过转科
--	--	--	---

			转区到新生儿科，自动办理入院入区模式；或妈妈突发疾病时办理转科转区，将婴儿留在产科病区模式。 4.1.3.2.2.5. 出区管理 具备待出区患者的出区操作，可查看出院诊断，登记出区时间、病情转归。 具备在出区界面对患者进行退费申请或补记账操作。 具备出区的流程性控制功能，包括对未完成的待处理医嘱、未退药项目、未发药查询、未计费项目、退费申请进行提醒或控制。 具备对已出区的患者进行召回，在召回时选择召回方式、召回床位，并填写召回原因。 4.1.3.2.2.6. 陪护管理 具备陪护人员信息的维护功能，并可对已维护的陪护人员信息进行修改。 具备陪护人信息的统一查看功能，可以根据患者床号、姓名、陪护状态进行数据的检索。 具备对每条记录的状态标识，可对陪护中的状态进行结束陪护操作，录入结束陪护时间、结束陪护原因。 具备根据陪护信息打印陪护证功能。 4.1.3.2.3. 住院患者费用处理 住院患者费用处理需提供患者费用多场景化记费功能，包括常规记账、批量补记账、长期记账等。在记账过程中，如患者欠费，需支持按照催缴金额进行欠费催款。 4.1.3.2.3.1. 费用查询 具备预交金的查询功能，可查看某一患者的费用汇总、押金汇总、可用余额等信息，并能查看患者的历次预交金信息。 具备未计费项目的查询、计费和作废操作，在查询时可按照执行科室进行费用信息的查询。 具备费用一日清的查询和打印功能。 具备患者在院费用及已结费用的查看及核对功能。 具备按照费用汇总、费用明细进行查询及打印。 4.1.3.2.3.2. 欠费管理 具备欠费患者信息的查询功能，可以根据报警线、停药线及医保类型进行查询。 具备欠费患者欠费单及催缴单的打印操作。 4.1.3.2.3.3. 记账管理
--	--	--	---

			具备灵活的记账功能，支持治疗、护理、卫材、高值耗材等多种类型的记账操作，以满足同时对多个患者的记账操作及长期记账功能；同时具备费用模板的维护和使用功能，以使用户快速的完成记账操作。 4.1.3.2.3.3.1. 常规记账 具备记账功能，可以按照治疗、护理、卫材、高值耗材等类型进行项目的筛选和开立。 4.1.3.2.3.3.2. 批量记账 具备批量记账功能，可以选择多个患者进行记账。 4.1.3.2.3.3.3. 长期记账 具备长期记账功能，可按照治疗、护理、卫材、高值耗材等类型进行项目的筛选和开立。 4.1.3.2.4. 护士站医嘱处理 医嘱处理是患者整个诊疗过程的重要一环，需要能对医生开立的诊疗/医嘱进行全流程管理，包括医嘱签收/申请、单据打印、过敏管理、医嘱执行、药品管理、医嘱查询、医技报告/手术信息查看等。同时能基于医院管理规范，在医嘱处理时对医嘱流程进行管控，如在医嘱申请时进行欠费控制、执行时进行高警示药品提醒等。 4.1.3.2.4.1. 医嘱签收/申请 具备所选患者医嘱的签收功能，包括新开医嘱、停止医嘱、作废医嘱，可以进行批量签收与申请。 具备根据不同的筛选条件，如根据长临类型、加急类型、医嘱类型、频次等条件进行签收医嘱的筛选，筛选后进行批量签收。 具备在医嘱签收、申请时同屏查看对应医嘱的绑费信息，并能进行医嘱的绑费操作。 具备在医嘱签收时，针对重点医嘱进行特殊标识，包括高警示药品、需皮试药品、自备药等。 具备在医嘱签收时针对有疑问的医嘱进行疑问返回操作；具备根据新开、停止、作废的医嘱类型控制是否允许疑问返回。 具备医嘱申请功能，并在申请前针对有问题的医嘱进行撤销签收操作。 具备药品类医嘱申请后自动生成领药明细功能。 具备按照不同的临床服务类型、临床服务分类、临床服务、给药途径、医嘱类型、开立业务单元条件设置不同的医嘱申请模式。 具备 PRN 医嘱的特殊申请模式，可根据患者病情手工添加执行计划。
--	--	--	---

				具备在医嘱申请时根据患者欠费情况进行欠费控制。 4.1.3.2.4.2. 单据打印 具备执行单的打印操作，可按照不同的时间段、打印状态、长临类型等条件进行执行单的筛选。 具备多种单据类型的打印，包括口服单、输液单、输液瓶签等。 具备医嘱单据按照数据列表及打印预览两种方式展示。 具备医嘱单据的单个打印或批量打印操作。 具备医嘱单打印功能，包括长期医嘱单、临时医嘱单、检查申请单、处方单。 4.1.3.2.4.3. 过敏管理 具备患者过敏信息的登记功能，可维护过敏物、过敏源、过敏结果、过敏程度、过敏症状等信息。 具备皮试执行功能，可对皮试药品录入皮试的开始时间、药品批号、执行人等信息。 具备在皮试执行、结果录入时进行双人核签。 4.1.3.2.4.4. 医嘱执行 具备按照长临类型、执行状态、首次执行、今日新开、医嘱类型等条件进行执行医嘱的筛选。 具备在医嘱执行查询时，针对重点医嘱进行特殊标识，包括高警示药品、需皮试药品、自备药等。 具备单个医嘱或多个医嘱的批量执行。 具备医嘱的执行失败操作，填写执行失败原因。 具备特殊医嘱的执行双签名操作，包括高危药品、皮试药品等。 4.1.3.2.4.5. 药品管理 4.1.3.2.4.5.1. 领药管理 具备所选患者药品医嘱的领药单信息及领药单变更记录查看功能，包括西成药和中草药（中药饮片）。 具备按照患者展示领药明细或按药品展示汇总领药功能，药品汇总展示模式可以查看每类药品的患者领药明细。 4.1.3.2.4.5.2. 退药申请 具备按照药品类型、发药时间、发药药房、药品名称进行发药列表的查看。 具备按照患者分组展示所选患者的医嘱列表，并可选择单条或多条记录进行退药申请。 具备退药申请提交功能，并支持对已提交药房未确认的退药申请进行
--	--	--	--	--

			作废操作。 4.1.3.2.4.5.3. 病区毒麻精使用登记 具备毒麻精药品的未登记信息的查询功能，可按照发药时间、发药药房、执行时间等进行毒麻精药品的查询。 具备在查询的基础上进行毒麻精药品的使用信息登记。 具备根据毒麻精药品的使用量自动计算余量。 具备已登记毒麻精药品的查看、作废、打印功能。 具备按照待登记、已作废、已过期等状态进行毒麻精药品的查询。 4.1.3.2.4.6. 医嘱查询 具备患者医嘱的总览查看功能，可以按照多种条件进行医嘱的查询。同时能在医嘱查询时同屏查看医嘱的费用信息、发药记录、执行计划等。 具备变更医嘱的统一查询功能，以便于用户快速的了解当天的医嘱变化。 4.1.3.2.4.7. 医技报告/手术信息查看 具备检验、检查报告的查看功能，可按医嘱模式或报告模式进行查看。 具备按照时间、报告类别、报告单号、送检医生、送检科室等条件进行医技报告的查看。 支持与检验系统对接，对患者的历次检验结果进行趋势分析。 具备手术信息的查看功能，可按照申请日期、申请科室、住院号、手术名称、排程状态等条件进行手术信息的筛选。 4.1.3.2.5. 住院护士危急值预警提醒 危急值是影响患者病情的重要指标，系统需支持危急值管理流程，当患者有危急值时能在护士站及时接收并进行通知医生操作。 具备查看病区危急值的信息及处理情况，包括发布信息、患者信息、危急值内容、接收反馈信息、上报信息。 具备在接收到危急值后进行用户名、密码的校验。 4.1.3.2.6. 住院护士排班 护理排班系统需提供手动排班和自动排班，提高护士长排班效率，帮助护理部了解各病区的排班情况以及人力资源配置是否合理。 4.1.3.2.6.1. 班次设置 具备维护病区特殊排班班次与全院通用班次功能。 具备冬令/夏令班次时间段切换功能。 具备按照不同的管理单元进行班次的启用功能。 具备排班班次颜色设置功能。 具备夜班费计算系数设置功能。
--	--	--	--

				具备弹性班次设置功能。 4.1.3.2.6.2. 班组设置 具备按班组进行护理排班功能，并按照班组护士进行责任床位安排。 具备多个科室合并排班功能。 具备单个科室拆分排班功能。 4.1.3.2.6.3. 假期维护 具备节假日维护功能。 具备排班显示节假日功能。 4.1.3.2.6.4. 护理排班 具备规培护士、实习护士、正式护士排班功能。 具备自动同步上周排班表，可参照上周排班情况完成本次排班功能。 具备显示班组内各护士的责任床位和代管床位，并可对床位进行调整功能。 具备排班前录入护士个人意愿功能，并在排班时提示排班者。 具备排班界面展示影响到排班的信息概要功能，包括班次、人员、工时。 具备护士进行个人的调换班申请功能。 具备排班管理者对调换班申请进行审批功能，审批通过后直接更新排班表。 具备排班界面进行人员班组调整功能，并直接更新调整后的人员分组。 具备实习护士带教排班功能。 具备预设模板并按照模板排班功能。 具备自由复制排班区域进行粘贴排班功能。 4.1.3.2.6.5. 备班排班 具备各班排班功能。 4.1.3.2.6.6. 当日主管 具备按照日期进行每日主管人员的安排功能。 4.1.3.2.6.7. 公积金计算 具备每周额定工时休改，并能按照额定工时计算护士公积金功能。 具备护士公积金初始化功能。 具备护士进行加班申请并根据申请计算公积金功能。 4.1.3.2.6.8. 调换班申请/审批 具备护士在排班后申请调换班的功能。 具备护士长对调换班申请进行审批，并支持审批后更新排班表的功能。
--	--	--	--	---

			能。 4.1.3.2.6.9. 人员请假申请审批 具备护士请假申请功能。 具备护士长对护士请假进行审批，并自动更新排班表功能。 4.1.3.2.6.10. 加班申请 具备护士线上登记个人加班情况功能。 具备护士长审批护士的加班申请功能。 具备加班申请通过，在排班表上显示功能。 4.1.3.2.6.11. 弹性排班 具备排班后弹性班次筛选功能。 具备进行弹性班次排班后上班时间的修改功能。 4.1.3.2.6.12. 排班查询 具备工作时长、公休天数、补休天数、周休天数统计功能。 具备护士查看个人排班情况功能。 具备管理人员查看负责科室排班情况以及排班人员分布情况功能。 4.1.3.2.6.13. 具备管理人员查看在岗人员情况功能 具备管理人员查看病区床护比/护患比功能。 具备夜班费计算功能。 4.1.3.3. 护理文书管理系统 护理信息系统需帮助护士规范、高效完成护理文书书写和维护功能。能查阅患者个人就诊信息、医嘱信息、住院病历等信息，降低护士的劳动强度，避免护士重复转抄带来差错，把护士从电脑边解放出来，回归病房，提升护理质量。 功能要求：需实现护理文书录入、护理计划管理、交班管理、转运交接、健康宣教管理等功能。 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4.1.3.3.1. 护理文书书写 需支持对病区护理文书模板搜索，可基于护理文书模板进行新建文书等相关操作，如创建、修改、编辑等，模板应覆盖护理各项工作，包括评估类表单、记录类表单、通用体温单、文本类表单等。 4.1.3.3.1.1. 结构化电子病历录入 具备当前病区护理文书模板搜索功能，支持批量创建多个护理文书模板。包括评估类表单、记录类表单、通用体温单、文本类表单等模板。 具备以护理文书大类对已建文书进行筛查功能，默认选择全部护理文书大类。
--	--	--	---

				具备以护理文书大类文件夹形式展示当前患者已建文书列表功能。 具备切换患者后，同步当前患者已建文书信息功能。 具备文书暂存功能，支持展示草稿状态下护理文书记录，继续编辑文书操作。 具备护理文书项录入配置功能，包括体温、体重、呼吸、脉搏、血压、氧饱和度、血糖（空腹、餐前、餐后）、出入量、各类评估单等。 具备护理文书项数据校验规则配置功能，校验规则包括上下限、预警值、数据格式，在格式错误时系统会自动提示，确保患者数据的准确性。 具备对患者住院期间产生的医疗数据根据配置的校验规则进行校验并自动提醒功能。 支持与 CA 对接，实现电子签名认证功能。 具备护理文书模板维护功能，可自主维护护理文书模板。 4.1.3.3.1.2. 评估类表单 具备入院评估单级联录入功能，如皮肤状况正常无弹出，异常弹出皮肤录入项，并可选择录入操作。 具备入院评估场景中不同评估单内嵌功能，填写完成并提交后将总分自动带入。 具备入院评估单基本信息录入功能，包括患者入院时间、入院方式、民族、职业、文化程度、婚姻、既往史、过敏史等信息。 具备体征数据同步功能，在护理记录单、入院评估单里录入的体征数据，可以同步到体温单。 具备数据引用功能，可引用患者体征数据、护理模板。 具备评估单新建、删除/作废、编辑以及查询功能，含通用十大类评估量表，痛疼专科、压疮专科等。 具备评估单评估展示功能，以页签形式打开，以表单形式展示。 具备评估单历史详情查看功能，包括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筛查，默认查询全部，根据记录时间倒序展示、评估单历史明细分页展示功能。 具备评估单结果实时展示功能，包括勾选评估选项时，实时计算评估结果并提示在评估结果组件上。 4.1.3.3.1.3. 记录类表单 具备记录单新建、删除/作废、编辑以及查询功能。 具备记录单展示功能，以页签形式打开，以纵向或横向表格形式展示，支持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筛查，默认查询全部，根据记录时间倒序展示。 具备记录单历史详情查看功能，包括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筛查，默认查询全部，根据记录时间倒序展示。
--	--	--	--	--

				具备记录单出入量等信息添加行操作，对于空行数据删除功能。 具备数据引用操作功能，数据引用包括体征引用以及护理模板引用。 具备插入操作功能，插入包括插入小结和插入总结。 4.1.3.3.1.4. 体征管理 具备体温单记录新建、删除/作废、编辑功能。 具备体征异常警示范围上下限设定，录入超过范围可进行提醒的功能。 具备按体温单记录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筛查体温单，并按记录时间倒序展示。默认显示全部。 具备同步体温单功能，可将患者体温信息同步，包括护理记录单体温数据、患者入区登记体温数据同步至体温单中。 具备体温单上自定义项目数据同步功能。（例：胸腔引流液同步到体温单的自定义项中）。 具备体温单上下标事件新建、删除、编辑以及查询功能。事件类型包括入院、出院、转科、转出、转入、手术、分娩、出生等。可查看事件记录事件、事件时间点、是否隐藏、事件来源等信息。 具备体温单记录数据实时渲染到体温表中功能。 具备体温单渲染分页切换以及打印预览功能。 4.1.3.3.1.5. 文本类表单 具备文本类表单新建、删除/作废、编辑功能，包括各类知情同意书、健康教育、饮食指导等文书类表单。 4.1.3.3.1.6. 出入量计算 具备护理记录单中的所有入量项目和出量项目（小结、总结）结算功能。 具备出入量所结算结果同步给体温单功能。 4.1.3.3.2. 护士集中工作 具备对指定病区患者进行集中体温记录，可以设定体温记录的时间点具备血糖单集中录入。 具备录入多个患者的同一个时间点的血糖记录单。 具备危重护理记录单集中录入功能。 具备录入多个患者的同一个时间点的一般护理记录单。 具备录入多个患者同一个时间点的危重护理记录单。 4.1.3.3.3. 护理文书书写助手 具备书写评估单、记录单时调用书写助手辅助文书书写。 具备患者就诊记录数据查看与引用，包括医嘱信息、护理文书书写模板、
--	--	--	--	--

			检验检查数据以、体征信息。 具备引用病区设定的护理措施模版。 具备引用检验包括，支持按今日、昨日、3天内、7天内查询。 具备引用检查包括，支持按今日、昨日、3天内、7天内查询。 具备引用医嘱内容，可按长期、临时、有效查询，支持引用格式设定。 具备书写文书时，通过书写助手引用特殊字符。 具备书写文书时，引用医生病历记录，包括本次病历及历史病历。 具备引用手麻文书记录，包括总输液量、总书写量、总失血量、总尿量。 4.1.3.3.4. 护理文书查询 具备查询患者本病区患者出入院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高危压疮病人评估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高危跌倒病人评估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导管滑脱病人评估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高危疼痛病人评估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患者历次护理文书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患者异常体征情况功能。 具备查询患者待执行体征记录功能。 具备查询患者待评估记录功能。 4.1.3.3.5. 护理文书阅改 具备配置权限给护理部主任、科护士长、病区护士长等进行病历阅改、并记录阅改签名。 具备在有权限的用户（护理部主任、科护士长、病区护士长）阅改修改时，记录阅改修改的痕迹。 具备根据表单类别筛选存在未阅改的护理病历。 具备根据患者维度筛选该患者存在未阅改的护理病历。 具备对于同一类文书的多个患者进行切换阅改。 具备护理部主任、科护士长、病区护士长查看对同一类文书的多个患者的阅改修改留痕记录进行查看。 具备在阅改界面新增护理记录，直接修改阅改内容，并在阅改界面标记修改的内容。 具备筛选存在阅改修改留痕记录的护理文书记录。 具备根据用户需求渲染阅改界面，阅改界面渲染模式支持可配置。 具备对同一份文书的多条记录进行批量阅改功能。 具备对文书的单条记录进行阅改。 具备已经阅改的文书可配置职级权限，支持职级高的对已阅改内容进
--	--	--	--

			行再次修改阅改。 具备护理部主任、科护士长、病区护士长查看护理病历、医嘱、住院病历、医技报告信息，辅助进行病历阅改功能。 具备对于已经阅改的记录进行单条撤销阅改。 具备对于已经阅改的记录进行批量撤销阅改。 具备记录撤销阅改病历的签名记录。 具备对于已经撤销阅改的内容，在护理病历修改。 具备配置职级权限，无需撤销阅改即可为已经阅改的文书支持职级高的对已阅改内容进行再次修改阅改。 4.1.3.3.6. 护理计划 4.1.3.3.6.1. 护理计划管理 具备护理计划管理功能，包括护理评估、护理问题、护理目标、护理措施、护理评价、护理计划模块知识库、护理措施智能提醒。 具备护理计划的执行、停止、评价、取消评价、作废功能。 具备根据评估结果推荐护理问题功能。 具备根据护理问题，联动生成护理目标、措施功能，在护理计划列表中展示，护理措施由体征测量、护理评估、健康宣教、护理措施组成。 具备对护理计划单进行打印、预览功能。 具备护理计划模板设置功能，包括：护理问题、护理目标、护理措施。 具备风险评估、体温、入区、医嘱触发护理计划规则设置功能。 具备护理评估标准设定功能。 4.1.3.3.6.2. 护理计划联动规则管理 具备护理计划联动规则管理功能，包括压疮评估联动、跌倒评估联动、自理能力评估联动、管道滑脱评估联动、入院宣教联动、手术宣教联动、检查宣教联动、饮食宣教联动。 具备通过入院评估和风险评估，智能提示建议护理问题，护士根据病人病情选择护理问题，生成到护理计划中功能。 具备风险评估趋势图展示功能。 具备高危压疮、高危跌倒、高危自理能力、高危管道滑脱、体温大于38度可以触发护理计划功能。 4.1.3.3.6.3. 护理计划统计分析 具备科室常见护理诊断统计查询功能。 具备护理计划执行情况统计查询功能。 4.1.3.3.7. 护士交班管理 具备自动获取患者的主诉、既往史信息，患者最新各类评估分数与风
--	--	--	---

			险等级、患者最新体温、脉搏、心率、呼吸信息，并自动生成患者交接记录功能。 需支持护士根据病区管理需要，自主设置病区交班内容，包括交接的患者分类统计、药品交接、物品交接等，需支持多模式交班，自动生成统计数据 and 交班数据，支持引用患者医嘱、病历、报告、模板相关内容快速完成交接报告书写。 具备交接单设置功能，根据临床科室病区需求和班次设置个性化交班单内容。 具备患者交接签名批量签名功能。 具备手动修改交接班内容功能。 具备普通交接班和 SBAR 交接班两种模式，并能够进行切换功能。 具备交接报告书写功能，可录入各类交班信息形成交班报告书。 具备患者交接信息自动获取功能，可自动生成 SBAR 交接班的现状、背景、评估、建议的患者交接信息。 具备调用各类信息功能，在 SBAR 交接时，支持查看并引用患者医嘱、检验、检查、病历信息。 具备交班报告书写及打印功能。 具备书写护理记录单时，可将病情观察措施同步至交班报告中。 具备交接班设置功能，包括根据排班节点设置交接班节点、不同交接班节点匹配不同的交班单模板、批量设置通用交接班内容和模板、临床机构特殊性个性化设置交接班内容和模板。 具备病区交接班设置功能，包括班次、班次签名是否允许撤销、患者签名是否允许撤销、药品签名显示、药品签名是否允许撤销、物品签名是否显示、物品签名是否允许撤销、排班交班允许撤销时间设置、是否启用组内交班、组内交接签名是否允许撤销、组内患者交接签名是否允许撤销、组内交班允许撤销时间设置。 具备病区统计设置功能，包括交接班统计标签、显示名称、统计标签编码、交班类型等设置，患者类型统计信息自动获取。 具备病区药品设置功能，包括药品名称、药品编码、药品数量、药品规格、药品描述等设置。 具备病区物品交接设置功能，包括物品名称、物品编码、物品数量、物品包装规格等设置。 具备交班单内容自动生成功能，护士可配置不同患者类型的生成模板，独立配置普通交班、SBAR 交班的生成内容。 具备设置打印提醒功能。
--	--	--	--

				具备交班单打印模板配置功能。 4.1.3.3.8. 健康教育 支持护士根据患者病情进行不同的健康教育，记录宣教情况，对宣教记录和效果进行评估。 具备患者筛选功能，可对住院状态（在区时间范围、已出区时间范围、已转区时间范围及原因）、在区患者手术状态（全部、今日手术）、在区患者状态（全部、新患者、病危、病重、过敏）、在院状态（全部、预出院、待转区）、医保范围（全部、临床路径）、护理状态（全部、防跌倒、防褥疮、特级护理、一级护理、二级护理、三级护理、特殊疾病护理）进行筛选。 具备时间筛选功能，对于宣教记录支持精确到日的筛选。 具备对健康教育的宣教对象、被教育者姓名、宣教语言、教育程度、学习动机、学习障碍、教育时机、教育方法、教育效果、教育内容等进行记录功能，支持多条教育内容添加，但是多条之间不支持重复添加。若患者是新患者，无默认值；若该患者在之前已有新建过健康教育记录，对于基本信息支持与上一次相同的默认值。 具备单患者的宣教记录打印功能。 具备根据病人的病情添加宣教项目功能。 具备按时间段、宣教掌握情况查询宣教记录功能。 具备打印、预览患者的宣教记录功能。 具备对患者的宣教需求评估功能。 具备对已宣教的记录进行效果评价功能。 具备按类别维护纯文字、HTML 及视频格式的健康教育模板及导入功能。 具备设置宣讲项目默认的宣教方式及宣教对象功能。 提供通用健康教育知识库，支持文字内容根据 Excel 模板编辑后导入。 4.1.3.3.9. 病区转运交接 具备危重患者的转运业务，支持发起转运申请，填写转运交接单。 具备血透患者的转运业务，支持发起转运申请，填写转运交接单。 具备介入治疗患者的转运业务，支持发起转运申请，填写转运交接单。 具备围手术患者的转运业务，支持发起转运申请，填写转运交接单。 具备转运交接的申请、撤回、接收的功能。 具体手术转运交接获取麻醉记录单、复苏记录单体征、手术日期、手术名称、手术部位的功能。 具备根据医嘱触发待转运业务流程。
--	--	--	--	--

				具备按转运业务类型，配置不同的转运业务流程功能。 具备查询已发起的转运交接申请，及流程节点的展示功能。 具备根据转运记录记录生成患者转运轨迹。 4.1.4. 医疗管理一体化升级拓展 4.1.4.1. 抗微生物药物管理系统 4.1.4.1.1. 抗菌药物管理 抗菌药物管理系统需依据国家《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2015 年版）》政策规范，借助信息手段实现对医生开立药品医嘱过程进行监测，需实时管控抗菌药物使用权限、规范抗菌药物使用流程，从而提升抗菌药物使用管理质量。 4.1.4.1.1.1. 抗菌药物规则设置 需提供抗菌药物规则设置功能，抗菌药物的开立、审批权限，抗菌药物等级划分、围手术期使用规则进行管理配置。 具备抗菌药物等级设置功能，包括非限制性、限制性和特殊级抗菌药物。 具备按职称和按医生两种方式设置医生抗菌药物使用权限功能。 具备医生抗菌药物审批权限设置功能，包括联合用药、三级管控、特殊级抗菌药物会诊和围手术期用药审批权限。 具备围手术期规则设置功能，包括按手术、切口级、科室、用药时机类别，设置对应条件内抗菌药物使用方式（申请使用或直接使用）。 具备抗菌药物医生用药权限规则校验功能：有权使用、允许越级申请、不允许使用。 4.1.4.1.1.2. 抗菌药物联合用药控制 具备触发联合用药控制条件设置功能，包括联合用药上限设置。 具备联合用药审批流程设置和联合用药申请审批功能，记录联合用药医生及药物。 4.1.4.1.1.3. 抗菌药物三级管理 具备抗菌药物权限分级控制功能，开立抗菌药物时，按医生使用权限控制是否允许使用。 具备抗菌药物治疗目的录入功能，满足详细记录和追踪药物使用目的的需求。 具备抗菌药物越级使用规则设置功能。 具备非限制级权限医生越级审批申请功能，非限制级权限医生在需要时申请越级审批，通过上级医师审批后使用限制级药品，紧急情况走补签
--	--	--	--	---

			流程。 具备特殊级抗菌药物会诊审批功能，要求特殊级抗菌药物权限的医生在使用特殊级药品前，必须经过抗菌药物会诊专家的审批，紧急情况走补签流程。 具备紧急情况下的临时越级使用功能，满足医生在紧急情况下快速救治患者的需求。 具备 workflow 环节调整功能，满足医院根据个性化管理流程调整 workflow 的需求。 具备抗菌药物科室使用统计功能，包括：科室出院患者人数、科室抗菌药物使用人数、科室抗菌药物使用率、科室抗菌药物种类数、科室 I 类切口患者使用抗菌药物患者以及使用率。 具备抗菌药物患者使用查询功能，查询患者使用抗菌药物名称、抗菌药物费用以及占比。 具备抗菌药物药品使用数量统计功能。 具备抗菌药物使用强度统计功能，按照住院科室维度/病区维度根据抗菌药物设定 DDD 值以及使用数量，统计具体抗菌药物药物使用强度。 具备查询结果导出 EXCEL 功能。 4.1.4.1.1.4. 围手术期预防性抗菌药物管理 具备围手术期规则设置功能，包括按手术、切口级、科室、用药时机类别，设置对应条件内抗菌药物使用方式（申请使用或直接使用）。 具备按手术切口级控制围手术期用药时长功能。 具备围手术期用药规则设置功能，在特定手术期限内可以允许开立的抗菌药物类别。支持联合开立，支持围手术期预防性抗菌药物控制管理，对术前、术中、术后使用的抗菌药物实行流程控制。 4.1.4.2. 住院手术管理系统 4.1.4.2.1. 住院手术分级管理 4.1.4.2.1.1. 手术分级目录管理 具备手术目录列表查看功能，可按手术级别、手术专业分类、手术类别查询手术列表，手术级别可按一级手术、二级手术、三级手术、四级手术进行查看。 具备手术检索功能，可按手术专业分类、手术等级、手术名称/编码组合查询手术。 具备手术信息编辑功能，可修改手术分类、手术类别、手术等级、切口等级、切开属性等信息，支持启用、停用手术。 具备重大手术规则定义功能，可定义规则明细、校验规则、年龄范围、
--	--	--	--

			手术类别、管控模式等信息。 具备重大手术新增、修改、删除及批量导入功能。 4.1.4.2.1.2. 手术分级授权管理 具备手术权限授权功能，按照手术等级、专业分类、手术名称三种方式进行授权。 具备手术权限取消授权功能。 具备医生发起手术权限变更申请功能，审批通过后自动授权。 具备手术权限变更记录功能，查看变更时间和变更内容。 具备手术权限汇总查询功能，可按照指定医师、指定手术等级、指定手术名称多个条件进行筛查结果。 具备开立手术申请单时主刀医师权限校验，只允许选择当前手术授权范围内手术医师。 4.1.4.2.1.3. 重大手术审批管理 具备重大手术/非计划再次手术申请审批功能，支持动态角色审批配置。 具备手术医嘱与重大手术审批结果过程关联功能，要求重大手术审批通过后，对应手术医嘱才可签署通过。 4.1.4.3. 危急值管理系统 支持与检验系统对接，自动获取检验危急值数据，并将临床医师、护士的处理结果反馈至检验系统。 支持与检查系统对接，自动获取影像及超声等检查危急值数据，并将临床医师、护士的处理结果反馈至检查系统。 支持与病理系统对接，自动获取病理诊断危急值数据，并将临床医师、护士的处理结果反馈至病理系统。 支持与输血系统对接，自动获取输血相关危急值数据，并将临床医师、护士的处理结果反馈至输血系统。 支持与心电系统对接，自动获取心电图危急值数据，并将临床医师、护士的处理结果反馈至心电系统。 支持与临床系统集成，实现危急值提醒功能，并将医师、护士的处理结果回传至对应医技系统。 支持推送功能，具备危急值规则消息引擎配置能力，支持多种消息推送组合策略，确保信息触达及时有效。 临床医生工作站、护士工作站可同步弹出强提醒窗口，提醒内容包含患者基本信息、危急值项目名称、检测结果、异常标识、报告时间及来源系统。
--	--	--	---

				系统自动记录危急值从产生、推送、接收、确认到临床处置反馈的全流程时间节点与操作人员信息，形成完整的闭环追溯日志。 设置危急值接收后，若医生在规定时间内未处理，系统再次弹框提醒，直至完成处置或人工干预。 4.1.4.4. 病案统计管理系统 4.1.4.4.1. 病案首页 4.1.4.4.1.1. 病案首页录入 具备根据出院日期、医生提交日期、出院科室、逾期情况、标签、状态等条件查询出待录入的病案首页数据。 提供符合国家和各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最新发布的标准的中、西医病案首页信息的录入功能。病案首页内容按照基本信息、诊断信息、住院信息、手术信息、费用信息等模块划分的功能，可以通过点击通过选项卡切换的方式方便定位到对应模块的首页信息，也可以使用鼠标对整个首页进行滚动查看。 具备诊断、手术信息录入条目不受限制功能，可进行新增、插入、上移、下移、删除和手术复制操作。 具备病案首页删除功能，可以选择性删除未录入的首页或已录入的首页，删除后的病案首页可以查看删除记录进行恢复。 具备首页录入规则配置功能，提供不少于 800 条内置质控规则，包括国家住院病案首页数据质量管理与控制指标（2016）、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上报、HQMS 上报等，且规则可以进行编辑和添加。 具备根据不同科室以及中、西医首页类型，在不同的时间段内启用不同的评分项和规则，规则可选择为错误类或提示类功能。 具备病案首页校验功能，在首页录入保存时对首页数据的质量进行校验，返回所有错误问题列表。编码员可对问题进行忽略。点击具体的一个问题时，会自动定位到具体的首页录入框，且首页录入框会进行颜色标记并显示问题原因。 具备首页录入模板配置功能，可通过拖拽新增首页模板中的各个字段，拖拽调整首页项位置，修改首页分类和展示的栅格布局等。同时可在首页录入模板中直接配置所有首页字段是否必填、录入约束、长度、默认值（固定值/字典、其他首页项）、备注、是否禁用等。 具备病案首页样式自定义配置功能，在病案首页录入时，可以自定义配置病案首页的标题、录入框、提示等字体大小和背景颜色，同时支持默认模式和护眼模式切换。 具备病案首页修改留痕功能，首页所有首页项的内容修改后都可以查
--	--	--	--	---

			询修改记录，包括修改前和修改后的数据对比，以及修改人和修改时间。 具备在录入界面快捷切换到上/下一份待录入或检索病案号的首页数据继续进行录入功能。 具备医生病案首页与病案室首页数据对比功能，支持同时显示医生提交的完整病案首页数据和病案室录入完成的完整病案首页数据，通过颜色标记出不同。 支持与住院医师站系统对接，接收病案首页数据和是否已提交等状态。 具备病案首页催交天数提醒功能，支持配置首页催交消息提醒时限，医生未提交病案首页，按配置的催交天数进行提醒。支持与住院医师站对接，病案室发起病案首页催交后，在住院医师站中可以查看到催交消息提醒，并点击消息直接进入病案首页编辑页面。 支持与住院医师站对接，在住院医师站中可以查看到消息提醒，并点击消息直接进入待办项，可以直接编辑病案首页。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在首页录入时单份重新导入患者最新的费用信息。也支持批量首页费用重导，通过出院日期、首页状态、费用平衡状态等条件查询出病案信息，可以对病案首页的费用信息进行浏览、删除。 支持与病案无纸化系统对接，在首页录入时同一个界面右侧显示病案无纸化的患者 PDF 病历文件，方便对比查看。 4.1.4.4.1.2. 病案首页查询 具备多种病案首页查询功能，包括：按病案号、出院日期、录入时间、出院科室、手术诊断、手术医生、住院医师、主要诊断和次要诊断。 具备自定义配置综合查询的查询条件功能，所有首页字段可作为查询条件，拖动首页项可任意组合成查询条件模板保存或者直接进行查询。 具备自定义配置综合查询的结果显示模板功能，所有病案首页字段可作为查询结果列，对于设置结果列时可以拖动排列显示顺序，可以设置哪些作为查询条件的排序列，可以设置按病人显示查询、按诊断多行显示查询、手术多行显示查询。 具备所有首页字段作为查询结果展示功能，选择首页自动可任意组合成查询结果模板。 4.1.4.4.1.3. 数据字典管理 具备标准字典查询和维护功能，包括诊断字典、手术字典、地址字典、付款方式字典、关系字典、麻醉方式字典等。自带多套标准字典版本，不同时间段可启用不同字典版本。 具备权限科室维护功能，可维护人员对应菜单的权限科室、权限病区
--	--	--	--

			及工作科室。在首页录入、查询等有科室条件的菜单，只有权限科室才能选择，根据工作科室进行默认勾选。 具备病案处理时效配置功能，包含病案首页录入、医生提交的及时、逾期天数维护。 具备在病案主页中显示病案待办项和用户自己的常用功能，待办项包括本期首页提交和首页录入的待办项和数量，点击数量跳转到对应的数据列表。 4.1.4.4.1.4. 纸质病案回收 具备查询纸质病案回收情况、医生站病案首页是否提交状态功能。 具备通过查询条件查询病案进行批量回收或使用扫码枪扫描病案条码一键回收功能，本次回收和今日回收的病案能分别直观展示。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查询出区/出院患者的基本信息。 4.1.4.4.1.5. 首页汇总分析 需提供对病案首页进行汇总分析功能，包括诊断编码汇总、录入工作量分析、首页录入对比查询、病案首页修改留痕查询、出院人数核对、医生提交首页分析、编码符合情况分析、病案回收录入概览。 具备诊断编码汇总功能，对全院或者指定科室、诊断类型，按照章节、类目、亚目、细目等展示编码分布情况，提供排序图表和汇总表格展示。点击编码能够查看到下级编码的排名情况，点击人数则可以查看具体患者的明细。可以按照科室显示数据，也可以展示全院的分布情况。 具备其他查询分析功能，比如录入工作量分析、首页录入对比查询、病案首页修改留痕查询、出院人数核对、医生提交首页分析、编码符合情况分析、病案回收录入概览。 4.1.4.4.2. 统计报表 4.1.4.4.2.1. 日志管理 需提供对门诊工作日志、病房工作日志等进行导入、查询、修改和生成日报表的功能。 具备各种工作日志的录入和修改功能。 具备病案首页数据与病房动态日志数据间的平衡核查功能，可查看首页和日志的出院人数是否一致，可查看不一致数字差额的具体患者明细。 具备日志查询功能，可按照日期和科室条件进行日志数据查询。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实现自动导入门诊、住院工作日志数据功能，包括：门诊工作日志、病房工作日志等汇总和患者明细日志数据。支持每天固定时间自动导入，也支持选择时间段导入。 4.1.4.4.2.2. 门诊/住院报表统计
--	--	--	---

			系统需提供基于门诊和病房日志数据以及病案首页数据进行报表设计、报表统计和报表管理功能，可对报表进行汇总、加锁、解锁、打印和导出等操作。 具备多种类型报表直接汇总功能，包括：日报、月报、季报、年报、台账、一览表、顺位表等报表。 具备日报、月报、季报、年报汇总后会自动保存汇总数据功能。 具备报表加锁、解锁功能，已加锁的报表只能查看，不能重新汇总。 提供标准的报表指标和统计维度数据，并可添加、修改、配置指标口径。需提供满足基本统计要求的标准指标数据，包括：首页人数相关、手术相关、门诊日志相关、占比相关、病房日志相关、首页费用相关、医疗质量相关、中医相关等。需提供不少于 20 个标准的统计维度或维度组，包括：科室维度、手术维度、病种维度、切口愈合等级维度、性别维度、时间维度、科室+手术维度组、病种+科室维度组等。 具备自定义新报表设计的功能。选择报表指标和统计维度拖拽生成新报表，可以修改报表表头名称和调整列宽、设置多表头显示、拖拽列进行排序、设置顺位表、设置固定值、添加序号列、设置排序列、添加总计行、添加冻结列等功能，同时可以查看到指标的算法说明。打印模板可根据报表内容自动生成，并同时支持定制修改打印模板功能。配置的报表可以进行汇总、导出和打印，导出所见即所得。 4.1.4.4.2.3. 病种管理 需提供对病种分类进行管理的功能，包括病种分类和具体病种条件维护，用于统计报表。 具备病种分类设置功能。 具备病种条件维护功能，包括：科室、住院天数、入院途径、年龄、住院次数、诊断信息、手术信息等条件组合而成，可添加诊断条件、手术条件组合成“且”“或”的单条件和条件组。 具备病种报表的自定义设计和统计功能，可通过维护的各种病种分类自定义配置成各种病种分类统计报表。病种报表中的病种分类基础数据可随政策要求变更，用户可以自定义维护变动的病种信息。 4.1.4.4.3. 国家网络直报系统（卫统 4 表）上报 需提供满足卫统四首页上报要求的病案首页上报功能。 具备根据国家网络直报出院病人调查表上报要求对病案首页进行批量生成核查功能，将核查出的结果列在列表上，列表可以按日期进行汇总显示和按病案明细显示。病案明细包括首页基本信息、核查的提示类问题和错误类问题，可直接打开相应的病案首页进行编辑。
--	--	--	---

				具备按照日期生成上报数据，导出卫统 4 上报要求的文件，满足国家网络直报（卫统 4 表）的上报格式要求。 具备首页上报按照日期导出其他格式文件，包括 CSV、Excel 格式、Excel 中文表头格式。具备生成结果查看功能，可对病案生成值和原始值进行对比查看预览和导出。 具备字典对照功能，院内麻醉方式、科室、诊断、手术等首页所有字典都可和上报要求标准字典不同的字典进行对照设置，字典值名称相同，快速自动对照。 具备上报字段配置和上报字典配置功能，上报字段配置包括新增上报字段、修改上报字段对应的病案首页字段、对应的字典、是否必填、字段类型、长度和默认值等功能，上报字典配置包含导入字典、新增字典、关联病案首页字典等功能。 4.1.4.4.4. 病案首页医院个性化附页 具备在标准病案首页的基础上修改或增加病案首页附页功能，如支医保、DIP/DRG 首页单独进行诊断手术编码录入。 4.1.4.4.5. HQMS 首页数据上报系统 需提供满足 HQMS 首页上报要求的病案首页上报功能。 具备根据 HQMS 首页上报要求对病案首页进行批量生成核查功能，将核查出的结果列在列表上，列表可以按日期进行汇总显示和按病案明细显示。病案明细包括首页基本信息、核查的提示类问题和错误类问题，可直接打开相应的病案首页进行编辑。 具备字典对照功能，院内麻醉方式、科室、诊断、手术等首页所有字典都可和上报要求标准字典不同的字典进行对照设置，字典值名称相同，快速自动对照。 具备生成满足 HQMS 上报格式要求的文件进行导出功能。 具备首页上报按照日期导出其他格式文件，包括 CSV、Excel 格式、Excel 中文表头格式。具备生成结果查看功能，可对病案生成值和原始值进行对比查看预览和导出。 具备上报字段配置和上报字典配置功能，上报字段配置包括新增上报字段、修改上报字段对应的病案首页字段、对应的字典、是否必填、字段类型、长度和默认值等功能，上报字典配置包含导入字典、新增字典、关联病案首页字典等功能。 4.1.4.4.6. 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病案首页上报系统 需提供满足公立医院绩效考核首页上报要求的病案首页上报功能。 具备根据公立医院绩效考核首页上报要求对病案首页进行批量生成
--	--	--	--	---

			核查功能，并能将核查结果生成列表，按按日期进行汇总显示和按病案进行明细显示。病案明细可按错误类病案、提示问题类病案进行过滤显示。 具备字典对照功能，院内麻醉方式、科室、诊断、手术等首页所有字典都可和上报要求标准字典不同的字典进行对照设置，字典值名称相同，快速自动对照。 具备导出符合上报要求的病案首页采集表、疾病诊断映射表、手术操作映射表功能。 具备首页上报按照日期导出其他格式文件，包括 CSV、Excel 格式、Excel 中文表头格式。具备生成结果查看功能，可对病案生成值和原始值进行对比查看预览和导出。 具备上报字段配置和上报字典配置功能，上报字段配置包括新增上报字段、修改上报字段对应的病案首页字段、对应的字典、是否必填、字段类型、长度和默认值等功能，上报字典配置包含导入字典、新增字典、关联病案首页字典等功能。 具备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病案首页相关的指标生成统计报表功能。 4.1.4.5. 病案首页质控管理系统 4.1.4.5.1. 病案首页质控评分规则管理 4.1.4.5.1.1. 病案首页质控评分规则管理 系统需提供质控规则和评分标准维护功能，用于医生提交首页时调用质控规则进行自动质控和病案室人工质控时根据质控规则添加问题。要求如下： 具备质控场景维护功能，不同的时间段、不同科室、不同首页类型（中医、西医）和不同场景（包括医生提交首页、病案首页质控、首页编码抽查等）可启用质控体系下的不同评分项和评分规则，启用的规则包括人工质控规则和自动质控规则，自动质控规则可以设置成错误类或提示类。 具备配置多套质控体系功能，每套质控体系包括不同的评分项、扣分组、评分规则。 具备评分项和扣分组维护功能，可多种扣分方式，包括评分项总扣分、评分项每项扣分、乙级/丙级单项否决、扣分组（多个评分项组成）最大扣分，评分项可关联到具体的首页项。 具备评分项下自动质控规则和人工质控规则维护功能，根据关联的首页项导入相关自动质控规则。 具备系统自带病案首页自动质控规则功能，包括卫统 4 上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上报、HQMS 上报、DRGs 上报。提供符合各省市要求的标准质控规则。同一质控规则可来源于不同的质控标准。
--	--	--	---

			4.1.4.5.1.2. 数据字典管理 需提供对病案首页字典进行查询和维护的功能，不同时间段可启用不同字典版本。 具备标准字典查询和维护功能，包括诊断字典、手术字典、地址字典、付款方式字典、关系字典、麻醉方式字典等。自带多套标准字典版本，不同时间段可启用不同字典版本。 具备权限科室维护功能，包括操作人员在每个菜单下的权限科室、权限病区和工作科室，在首页录入、查询等有科室条件的菜单，只有权限科室才能选择，根据工作科室进行默认勾选。 4.1.4.5.2. 病案首页事前监控 4.1.4.5.2.1. 病案自动质控 系统需提供根据不同质控场景的自动质控规则进行自动质控的服务和功能，要求如下： 支持与临床信息系统对接，根据设置的质控规则，在医生站提交首页时进行医生提交场景的实时自动质控。质控不通过则提交不成功，并在医生站实时显示问题列表和得分情况。点击具体问题，会自动定位到具体的首页录入框，且首页录入框会进行颜色标记并显示问题原因。 具备病案室人工质控场景的自动质控功能，根据病案首页质控场景的自动质控规则，在病案室人工质控前进行自动质控，记录自动质控问题，质控得分、等级、问题类型。辅助病案室人工质控。可以人工添加问题。 4.1.4.5.2.2. 首页问题特批 系统需提供医生提交首页时质控不通过问题的特批功能，要求如下： 支持医生提交首页的质控问题，在特殊情况下无需解决时，医生进行质控问题的特批申请功能。病案室相关审核人员针对特批申请内容逐条进行驳回或通过审核功能。 具备特批审核通过后，医生再次提交该份病案首页特批通过的问题不再进行校验功能。 4.1.4.5.3. 病案首页事中审核 4.1.4.5.3.1. 质控待办项 具备病案处理时效设置功能，设置医生提交首页和病案质控处理的及时处理、逾期处理时间限制，设置病案质控处理时段的本期出院日期和执行日期。 具备设置质控员的工作科室和权限科室功能。 具备时段设置和工作科室设置功能，在主页中显示病案质控的待办项，包括本期首页提交和首页质控的待办项和数量（全部、未及时和逾期
--	--	--	---

			的数量），病案首页质控概览。 4.1.4.5.3.2. 病案人工质控 系统需提供病案人工质控和质控相关流转功能，要求如下： 具备多种质控状态的流转功能，包括：未质控、医生已返修、复议、已打回医生、已完成、医生未提交。 具备按质控状态和查询条件显示各个状态每个科室的病案总数和具体病案列表功能。能用采用不同颜色显示病案逾期、不及时、及时不同状态的病案质控状态，能显示对应天数。查询条件和查询结果能勾选启用和拖拽排序。 具备显示首页质控场景的自动质控问题，来辅助人工质控功能。 具备病案首页样式自定义配置功能，可以自定义配置病案首页的标题、录入框、提示等字体大小和背景颜色功能。 具备默认模式和护眼模式切换的功能。 具备在病案首页的首页项上添加人工质控问题，自动进行扣分，问题描述可快捷引用问题模板和诊断、手术编码功能。 具备在质控评分表中显示所有质控评分项功能，可在质控评分项上添加问题。 具备对质控问题进行忽略、删除、修改、讨论、和标记为解决操作功能。 具备在病案室人工质控时忽略和编辑自动质控问题功能。点击具体的一个问题时，会自动定位到具体的首页录入框，且首页录入框会进行颜色标记并显示问题原因。 具备将存在自动质控问题和人工添加的质控问题打回给医生进行返修功能，医师对打回病案有异议可进行线上讨论。同时医生可以查询到病案首页质控各种状态，包括：待质控、医生已返修、复议、已打回、医生未提交、质控通过、强制完成。 具备在质控操作失误后可进行撤回操作功能。 具备质控记录时间轴展示和导出问题列表功能。 具备配置催交提醒天数功能。 具备根据配置的催交提醒天数自动进行催交或手工点击进行催交。 具备查询催交状态和催交次数功能。 支持与住院医师站系统对接，临床医生在住院医师站中可以查看催交消息提醒，点击消息直接进入待办项，可直接编辑病案首页。 支持对打回医生返修的病案首页，在住院医师站中可以查看到消息提醒，并点击消息直接进入待办项，可以直接查看病案首页和具体问题。点
--	--	--	---

			击具体的一个问题时，会自动定位到具体的首页录入框，且首页录入框会进行颜色标记并显示问题原因。 支持与病案无纸化系统对接，在病案首页质控时同一个界面右边显示病案无纸化的患者 PDF 病历文件，方便对比查看。 4.1.4.5.3.3. 质控问题回复 系统需提供给医生查看病案首页质控情况和进行复议的功能，要求如下： 具备住院医师查询自己的病案质控情况功能，显示各个状态每个科室的病案总数和具体病案列表。 具备医生在系统上对质控问题（包含未解决和全部问题）进行查看功能。 具备对已打回的质控问题与病案室进行讨论和提交复议功能。 具备导出全部未解决问题和全部问题功能。 支持与医生站做接口对接，将质控问题回复功能嵌入到医生站系统，在医生站系统即可查看和操作。 4.1.4.5.3.4. 医生撤销首页 系统需提供人工质控通过后医生撤销首页的流程，要求如下： 支持与医生站对接，实现在病案质控通过或首页录入后不允许医生直接撤销提交首页，如果需撤销必须进行申请的控制功能。 支持与医生站对接，实现在医生站系统完成医生撤销首页提交申请功能。病案室同意或驳回医生撤销首页申请，才允许医生修改和重新提交首页。 4.1.4.5.3.5. 特殊标记功能 具备特殊标记设置功能，维护标记类型，可以设置背景颜色，缩略字。 具备在首页质控时对病案首页进行标记添加及查询功能。 4.1.4.5.4. 病案首页事后评价 4.1.4.5.4.1. 质控分析 系统需提供各类质控分析功能，以方便进行针对性的培训和考核，具体要求如下： 具备首页分析功能，包括：质控问题汇总、质控排名分析、质控进度跟踪、质控工作量分析、质控趋势分析、质控问题分布。 具备包含不同质控场景、不同质控维度（质控评分、问题、返修情况）、不同问题类型（累计问题和未解决问题）、不同项目（评分项、评分规则、问题、编码）、按科室汇总各类质控分析功能。 具备数据明细下钻到病案列表功能。
--	--	--	--

			4.1.4.5.4.2. 病案首页编码抽查 系统需提供对已完成质控或编码的病案首页进行二次抽查质控的流程，要求如下： 具备新增抽查任务功能，通过查询条件（出院日期、住院医师、质控员、诊断、手术、首页特殊标记的标签等），指定抽查任务的具体执行人、执行时间、抽查范围和随机抽查数，来抽查需要二次质控的病案。 具备展示所有抽查任务完成情况功能，查询每个抽查任务里面所有病案的抽查结果和整改情况。 4.1.4.5.5. 病案首页编码规则知识库 系统需提供病案首页诊断、手术编码等自动质控规则知识库，以辅助病案室编码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具备卫统4、绩效考核上报中的诊断手术编码规则。 具备不能作为主要诊断、低风险死亡组、灰码的规则校验功能，并提供可供用户修改哪些诊断不能作为主要诊断、低风险死亡组、灰码的设置界面。 具备诊断之间、诊断与肿瘤形态学编码、诊断与手术、手术与手术之间的规则校验功能。 具备诊断与首页其他字段的关联判断，包括诊断与年龄、性别、费用的规则校验功能。 4.1.4.6. 病案翻拍管理系统 4.1.4.6.1. 翻拍病案查询 提供翻拍病案查询功能，可根据条件筛选待翻拍或已翻拍的病案。 支持通过标准接口对接医院信息系统，获取住院患者基本信息。 具备通过出院日期、病案号、患者姓名、出院科室、出院病区、离院方式查询患者。 4.1.4.6.2. 文件翻拍 提供文件翻拍功能，可通过高拍仪或扫描仪将纸质病案拍成电子档，并归档到患者指定分类中。 支持与扫码枪对接，通过扫码枪扫描病案号快速查询翻拍病案。 具备文件翻拍及文件自动保存功能。 具备通过快捷键快速选择病案分类功能，快捷键支持自定义配置。 具备条码打印功能，系统能根据规则自动生成条码序号。 支持二维码识别功能，能对翻拍文档进行识别，自动分类到指定患者及分类中，提高翻拍效率。 具备对已翻拍病历文件重新分类功能。
--	--	--	---

				具备 PDF 扫描导入功能，支持通过大型扫描仪扫描的 A3 文档，导入到翻拍系统，再重新进行分类。 具备翻拍文件自动上传功能，翻拍后自动将翻拍文件存储服务器中。 具备翻拍病案锁定功能，针对已审核通过或患者打印、封存的翻拍病历禁止修改。 支持与多种翻拍仪器对接，包括高拍仪高拍和扫描仪扫描，扫描时能实时浏览扫描图片。 支持与医生站、护士站系统对接，将翻拍功能集成到业务系统，医生或护士拿到纸质文档时即可在医生站或护士站使用翻拍功能对单个患者病历进行实时翻拍。 4.1.4.6.3. 翻拍文件查看 具备已翻拍病历文件查看功能。 具备多条件查询病案功能，包括出院日期、翻拍日期、病案号、患者姓名、翻拍状态。 支持外部系统通过标准接口调取翻拍文件进行查看浏览。 4.1.4.6.4. 翻拍入库 提供翻拍入库功能，可对已翻拍病案进行入库登记，并记录入库位置。通过入库位置可快速查询病案。 具备对已翻拍后的纸质病案进行入库登记功能。 具备多条件查询病案功能，包括入库日期、出院日期、病案号、姓名、入库位置。 具备多种入库方式功能，包括选择病案批量入库或扫描病案号快速入库。 具备库房设置维护功能，可自定义维护库房、货架、箱号，并且箱号绑定货架，货架绑定库房。 4.1.4.7. 疾病监测报告管理系统 4.1.4.7.1. 院内疾控助手 4.1.4.7.1.1. 报告卡未报查询 报告卡未报包含：弹卡未填、非本地户籍、非本地居住、预警未报、过滤时限内无需上报。 未报列表展示患者基本信息、报卡名称、未报原因，需具备自定义显示字段功能。 具备组合条件查询未填报告卡列表功能，包含：按时段、患者来源、科室、病区、患者、报告卡名称、操作医生进行查询。 具备未报查询结果按周、月对比功能，可以图形化展示对比结果。
--	--	--	--	--

				具备查询列表导出、打印功能。 4.1.4.7.1.2. 患者诊疗视图查阅 具备查看患者基本信息功能，包括门诊号、住院号、姓名、性别等。 具备查看门诊患者的门诊病历、住院患者的住院病历信息功能。 具备查看患者检验信息功能，异常检验结果醒目显示。 具备查看影像学检查文字结果信息功能。 具备查看诊断信息功能，包括门诊诊断、入院诊断、出院诊断、其他诊断。 具备查看住院患者的在院期间出入科记录功能。 4.1.4.7.1.3. 医技异常结果查询 具备设置检验项目、检查项目选择性展示功能。 具备展示检验异常病例列表功能，可自定义显示字段。 具备组合条件查询功能，包括院区、科室/病区、开单日期、患者来源、患者姓名、患者身份证、住院号、就诊卡号。 具备查询结果导出、打印功能。 4.1.4.7.2. 居民死亡报告卡 4.1.4.7.2.1.1. 居民死亡报告卡填报 具备死亡报告卡触发规则设置、过滤规则设置、强制填卡设置等功能。 具备自动触发死亡报告卡功能，也具备主动填卡功能。 具备新增死亡报告卡时自动获取患者基础信息（社会学信息、就诊信息、疾病信息）功能。具备填报时展示当前病例历史报告卡功能。 具备报卡提交时逻辑校验功能，不符合校验规则，则进行提示，提示项可集中展示。 具备报告卡暂存/保存功能，暂存/保存不做逻辑校验。 具备报告卡编号自动生成功能，且卡片编号规则可设置。 4.1.4.7.2.1.2. 居民死亡报告卡审核 具备任务集中处理功能，待审核任务可下钻查看详情。 具备报告卡审核通过、退卡、删卡、修订功能。 具备查看选中病例的报告卡详细信息功能。 具备批量审核、批量打印以及单张审核、单张打印功能。 具备报告卡筛选和查询功能，可根据报告卡状态（已保存未提交、已提交未审核、已审核、已退卡、已作废）、院区、科室/病区、时间进行筛选和查询。 4.1.4.7.3. 心脑血管和肿瘤报告卡 要求具备心脑血管事件报告卡、居民恶性肿瘤报告卡弹卡、填卡、校
--	--	--	--	---

			验、审核、导出、打印功能。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4.1.4.7.3.1.1. 心脑血管和肿瘤报告卡填报 具备报告卡触发规则设置、过滤规则设置、强制填卡设置等功能。 具备自动触发心脑血管事件报告卡、居民恶性肿瘤报告卡功能，也具备主动填卡功能。 具备新增报告卡时自动获取患者社会学信息功能。 具备填报时展示当前病例历史报告卡功能。 具备报卡提交时进行逻辑校验功能，不符合校验规则，则进行提示，提示项可集中展示。 具备报告卡暂存/保存功能，暂存/保存不做逻辑校验。 具备报告卡编号自动生成功能，且卡片编号规则可设置。 4.1.4.7.3.1.2. 心脑血管和肿瘤报告卡审核 具备任务集中处理功能，待审核任务可下钻查看详情。 具备报告卡审核通过、退卡、删卡、修订功能。 具备查看选中病例的报告卡详细信息功能。 具备批量审核、批量打印以及单张审核、单张打印功能。 具备报告卡筛选和查询功能，可根据报告卡状态（已保存未提交、已提交未审核、已审核、已退卡、已作废）、院区、科室/病区、时间进行筛选和查询。 4.1.4.7.4. 食源性疾病报告卡 要求具备食源性疾病报告卡弹卡、填卡、校验、审核、导出、打印功能。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4.1.4.7.4.1.1. 食源性疾病报告卡填报 具备食源性疾病监测哨点医院和非哨点医院的不同填报要求功能。 具备食源性疾病报告卡触发规则设置、过滤规则设置、强制填卡设置等功能。 具备根据触发规则自动触发食源性疾病报告卡功能，也具备主动填卡功能。 具备新增报告卡时自动获取患者基础信息（社会学信息、就诊信息、疾病信息）功能。 具备填报时展示当前病例历史报告卡功能。 具备报卡提交时进行逻辑校验功能，不符合校验规则，则进行提示，提示项可集中展示。 具备报告卡暂存/保存功能，暂存/保存不做逻辑校验。
--	--	--	---

				具备报告卡编号自动生成功能，且卡片编号规则可设置。 4.1.4.7.4.1.2. 食源性疾病报告卡审核 具备任务集中处理功能，待审核任务可下钻查看详情。 具备报告卡审核通过、退卡、删卡、修订功能。 具备查看选中病例的报告卡详细信息功能。 具备批量审核、批量打印以及单张审核、单张打印功能。 具备报告卡筛选和查询功能，可根据报告卡状态（已保存未提交、已提交未审核、已审核、已退卡、已作废）、院区、科室/病区、时间进行筛选和查询。 4.1.4.7.5. 慢病报告卡（慢阻肺、高血压） 4.1.4.7.5.1.1. 慢病报告卡填报 具备根据触发规则自动触发相应的报告卡功能，也具备主动上报功能。 具备新增报卡时自动获取患者基础信息（社会学信息、就诊信息、疾病信息）功能。 具备填报时当前病例历史报告卡功能。 具备报卡提交时进行逻辑校验功能，不符合校验规则，则进行提示，提示项可集中展示。 具备报告卡暂存/保存功能，暂存/保存不做逻辑校验。 具备报告卡编号自动生成功能，且卡片编号规则可设置。 4.1.4.7.5.1.2. 慢病报告卡审核 具备任务集中处理功能，待审核任务可下钻查看详情。 具备报告卡审核通过、退卡、删卡、修订功能。 具备查看选中病例的报告卡详细信息功能。 具备批量审核、批量打印以及单张审核、单张打印功能。 具备报告卡筛选和查询功能，可根据报告卡状态（已保存未提交、已提交未审核、已审核、已退卡、已作废）、院区、科室/病区、时间进行筛选和查询。 4.1.5. 医技业务升级拓展 4.1.5.1.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4.1.5.1.1. 条码流程管理 4.1.5.1.1.1. 检验设备条码双工通讯 具备条码标本直接上仪器试管架，自动核收的双向通讯功能。
--	--	--	--	--

				支持与双工仪器对接，实现无条码标本按试管架和试管位置双向通讯功能。并可自动接收仪器检验结果及向仪器发送检验项目，以便仪器按指定项目检验标本功能。 4.1.5.1.1.2. 门急诊条码管理 具备材料费自动计费管理功能。 具备预缴金病人收费确认功能。 具备增加收费项目条码标志、急诊标志、材料费标志功能。 具备通过医嘱匹配收费项目与条码分组、报告回执单功能。 具备回执单管理功能，包含统一领取说明、依据采集时间的报告周期、报告日期+周末顺延+检测日程+抽血截止时间+截止延续天数+统一领取报告时间三种常用模式。 具备采集注意事项提醒、校验适用性提醒、校验填报提醒、关联项目重复提醒功能。 具备已绑定条码的检验项目强制退费功能。 具备标本采集手工登记及支持通过文件导入批量登记生成条码功能。 具备检验标本采集管理功能：包含按照标本类型、执行科室、预执行时间、检验申请单、独立绑定标志、收费项目等条件拆分和合并成条码。 具备医嘱与条码取消绑定、条码替换、条码补打、采集时间更新、条码集中打印功能。 支持条码预印模式、条码即时打印模式功能。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接收医生站检验申请信息、病人信息及收费信息并确认。 具备标本跟踪查询功能：标本跟踪在同一界面显示患者信息，标本从绑定、采样、签收、检测、审核、发布的实时状态（时间、操作者、设备机台）及全流程，预计取报告份数，异常流程，检测项目，患者、科室及病区联系方式，实现对标本信息的一键追溯。 具备信息汇总及单据打印功能：按条码类别、收费项目、收费项目人次实时集中查询生成采样任务表、标本交接单电子单据并打印。 具备护工对标本进行信息查询、签收确认及运送时间更新功能。 具备标本签收明细打印，标本交接异常情况登记功能。 4.1.5.1.1.3. 住院条码管理 具备材料费自动计费管理功能。 具备增加收费项目条码标志、急诊标志、材料费标志功能。 具备通过医嘱匹配收费项目与条码分组、报告回执单功能。 具备回执单管理功能，包含统一领取说明、依据采集时间的报告周期、
--	--	--	--	---

			报告日期+周末顺延+检测日程+抽血截止时间+截止延续天数+统一领取报告时间三种常用模式。 具备采集注意事项提醒、校验适用性提醒、校验填报提醒、关联项目重复提醒功能。 具备已绑定条码的检验项目强制退费功能。 具备标本采集手工登记及支持通过文件导入批量登记生成条码功能。 具备检验标本采集管理功能：包含按照标本类型、执行科室、预执行时间、检验申请单，独立绑定标志、收费项目等条件拆分和合并成条码。 具备医嘱与条码取消绑定、条码替换、条码补打、采集时间更新、条码集中打印功能。 支持条码预印模式、条码即时打印模式功能。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接收医生站检验申请信息、病人信息及收费信息并确认。 具备标本跟踪查询功能：标本跟踪在同一界面显示患者信息，标本从绑定、采样、签收、检测、审核、发布的实时状态（时间、操作者、设备机台）及全流程，预计取报告份数，异常流程，检测项目，患者、科室及病区联系方式，实现对标本信息的一键追溯。 具备信息汇总及单据打印功能：按条码类别、收费项目、收费项目人次实时集中查询生成采样任务表、标本交接单电子单据并打印。 具备护工对标本进行信息查询、签收确认及运送时间更新功能。 具备标本签收明细打印，标本交接异常情况登记的功能。 4.1.5.1.1.4. 体检条码管理 具备材料费自动计费管理功能。 具备增加收费项目条码标志、急诊标志、材料费标志功能。 具备通过医嘱匹配收费项目与条码分组、报告回执单功能。 具备回执单管理功能，包含统一领取说明、依据采集时间的报告周期、报告日期+周末顺延+检测日程+抽血截止时间+截止延续天数+统一领取报告时间三种常用模式。 具备采集注意事项提醒、校验适用性提醒、校验填报提醒、关联项目重复提醒功能。 具备已绑定条码的检验项目强制退费功能。 具备标本采集手工登记及支持通过文件导入批量登记生成条码功能。 具备检验标本采集管理功能：包含按照标本类型、执行科室、预执行时间、检验申请单、独立绑定标志、收费项目等条件拆分和合并成条码。 具备医嘱与条码取消绑定、条码替换、条码补打、采集时间更新、条
--	--	--	--

			码集中打印功能。 支持条码预印模式、条码即时打印模式功能。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接收医生站检验申请信息、病人信息及收费信息并确认。 具备标本跟踪查询功能：标本跟踪在同一界面显示患者信息，标本从绑定、采样、签收、检测、审核、发布的实时状态（时间、操作者、设备机台）及全流程，预计取报告份数，异常流程，检测项目，患者、科室及病区联系方式，实现对标本信息的一键追溯。 具备信息汇总及单据打印功能：按条码类别、收费项目、收费项目人次实时集中查询生成采样任务表、标本交接单电子单据并打印。 具备护工对标本进行信息查询、签收确认及运送时间更新功能。 具备标本签收明细打印，标本交接异常情况登记的功能。 4.1.5.1.1.5. TAT 分析 具备从条码绑定→采集确认（更新时间）→标本运送→标本签收→标本入库→报告审核→报告发布的全程跟踪功能。 具备标本 TAT 超时提醒功能。 具备 TAT 时间分析和环节监控功能。 具备统计 TAT 及合格率功能，包含某一时段的 TAT 流转用时统计、TAT 统计图形显示等。 4.1.5.1.2. 常规检验管理 4.1.5.1.2.1. 常规设备联机 具备数据转换、偏移、计算等处理功能。 具备常规转质控自动处理功能。 支持常规设备联机，实现各类设备仪器与信息系统的信息通讯，包含单向数据采集、仪器控制、双向通讯等辅助仪器实现自动化等功能。 支持从检验仪器自动接收检验结果功能。支持常规、急诊、质控数据接收功能。 4.1.5.1.2.2. 标本登记及收费 具备实验室对标本进行集中、小组核收、标本的让步接收功能，包含对需要补充检验申请的添加检验申请并计费，记录签收人、签收时间、生成签收号。 具备手工计费及补退费功能。 具备检验费用核对功能。 具备免费检验管理功能。 具备条码标本接收登记、外来标本接收登记、手工单标本接收登记功
--	--	--	--

			能。 具备对标本重复、漏检、送检超时、送检地错误等问题进行控制功能。 具备不合格标本拒收记录，并记录不合格原因功能。 支持与护士站系统对接，实现拒收标本通知功能。 4.1.5.1.2.3. 检验结果处理模块 具备检验结果确认/修改、批量确认/修改，多结果合并，外部数据导入，手工结果录入等功能。 具备对需要分类的标本进行分类、自动产生实验室内部标本号功能。 具备对已签收的条码统一入库功能，对生化、自动免疫仪器标本提供批量入库功能。 具备对数据进行增加、删除、修改、复制、标本号修改等功能，并提供各种操作进行自动记录。 具备报告批量输入相同信息和检验结果功能。 具备标本存放位置功能，提供销毁情况记录，销毁记录查询。 具备对报告的项目数据进行批量校正功能。具备对仪器，项目，检验日期，标本范围查询项目功能。 具备通过普通公式或特殊公式来校正数据结果功能。 具备复做标本管理功能，为病人增加复做标志。 具备修改检验项目结果值，保存每次的结果值功能。 能够根据预先设定的审核规则对复做标本进行自动筛选。提供历次复查情况和结果记录、统计和分析功能。 具备标本跟踪查询功能：通过条码号、病员号、标本种类、入库仪器等多条件检索的方式对标本流程进行全过程查询，标本跟踪在同一界面显示患者信息，标本从绑定、采样、签收、检测、审核、发布的实时状态（时间、操作者、设备机台）等，实现对标本信息的全流程追溯。 具备对报告的项目数据进行批量校正功能。通过仪器、项目、检验日期、样本范围查询出项目，通过公式来校正数据结果。 具备显示病人的超限比较结果集功能。比较距执行日期最近一次的结果。并能通过显示的内容查询到该化验单，可以比较单个项目和组合项目。 具备检验数据自动分析功能：检验项目数量验证，结果超出临界值控制，自定义判定规则执行。 具备在报告管理界面集成跳转标本签收、标本入库、批量操作、报告查询、检验全景视图功能。 具备趋势分析功能，医生可查看该患者在医院做的这项指标的所有趋势，并可以进行下载保存，同时可以关联指标相关项，快速查看与该指标
--	--	--	---

			相关联的指标。 具备标本信息过滤功能，可按照门诊、住院、急诊、未审核、已审核、危急值、TAT 等条件过滤。 具备自定义知识库的建议与解释功能。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获取医生站信息及电子病历信息。 4.1.5.1.2.4. 检验报告发布回收 具备按不同分类进行报告查询、浏览、打印和批量打印功能。 报告发布支持 Web 查询、医生站调阅、大屏通知、服务台打印。 具备发布报告回收功能。 4.1.5.1.2.5. 检验报告临床调阅 具备检验结果、报告单的浏览功能。 具备扩展调阅历史报告功能。 支持报告打印原文件调阅功能。 4.1.5.1.2.6. 标本全流程跟踪管理 具备报告全流程跟踪功能，同一界面查询报告的详情信息，包括全流程明细、报告汇总、检验项目、修改记录-报告、修改记录-结果、危急值项目、危急值流程、标本全流程。 4.1.5.1.2.7. 检验报告全景视图 具备同一界面可视化显示该病人的全部历史报告信息功能。 具备展现每份报告的全流程信息功能，包括：对应的医嘱列表、联系方式。以及可按仪器或者检验分类多种检索条件查看该患者的历史报告。 具备对每个分类的报告结果进行对比查看功能。 4.1.5.1.2.8. 查询及统计管理 具备标本查询、申请单查询、报告查询以及各种记录查询、统计、分析功能。 具备提供基础常用报表功能，包括工作量统计、危急值统计、复做标本统计等。 具备用户个性化定制功能。 4.1.5.1.2.9. 自动化室内质控管理 提供多种质控图绘制功能：包括：Z-分数图、L-J 图、柱状图、尤顿图、士质控图、定性质控图、累计和图、双区法质控图、滴度质控图。 具备质控图绘制可按月按天描绘功能。 具备不同月份的质控点绘制在同一图上进行对比功能。 提供多种常用的质控规则，包括：标准差倍数规则、极差规则、趋势规则、平均数控制规则、比例控制规则、士半定量规则、数字半定量规则、
--	--	--	--

			定性控制规则、累积和控制规则、滴度半定量规则和经典多规则组合，如 WESTGARD 质控规则。 具备生化临检免疫的定量质控功能。 具备即刻法质控，由仪器直接传输质控数据功能。重新测定当次的结果，累计满 20 个数据后，可使用常规的质控图。 具备月、季、年的质控分析总结，质控阶段性改进质控管理，开放质控规则定义功能。 具备失控自动报警、质控数据自动分析和失控处理意见记录功能。 具备重传覆盖功能，解决仪器重传质控数据时质控曲线上显示多个点的问题。 具备双区法质控功能，解决免疫阴阳质控品适用 Z 分数图控制 CV 过大问题。 支持与仪器对接，实现质控数据自动接收，自动绘制质控图功能。 4.1.5.1.2.10. 检验危急值提醒 具备系统配置设定危急值上下限功能。 具备根据设定的危急值上下限自动判断是否为危急值功能。 具备智能判断危急值功能，通过颜色提示检验医师。 具备标本检验出危急值启动报警功能。 具备设定危急值上下限功能，当病人所做的项目结果超过所设置的数值上下限，系统会自动判断为危急值。 具备危急值设置按照标本种类、性别、年龄、临床诊断及科别等类型进行分类。 支持仪器产生危急值时，系统通过科室大屏幕提醒检验人员及时处理及审核超时报警功能。 具备对危急值回报的各种统计功能，如月统计回报率。 4.1.5.1.2.11. 临床危急值推送 支持与临床信息系统对接，危急值发布至临床时，通过声音、闪烁图标、弹窗方式自动进行提示功能，操作人员可通过点击弹窗查看详细危急值信息。临床科室确认接收并完成危急值信息处理后，系统自动将危急值的处理措施和过程信息进行记录，包含接收科室、接收人、接收时间反馈给检验科室。 支持与护士站对接，将危急值推送到护士站。护士站相关人员通过系统接收检验科发出的危急值报告，并进行接收确认，并及时告知值班医生或管床医生。 4.1.5.1.2.12. 标本状态提醒
--	--	--	--

				具备急诊标本提醒，不合格标本提醒，危急标本提醒，实验室过程监控、异常标本监控、标本流转监控功能。 支持通过大屏幕监控或工作站消息窗口方式对检验全过程中的异常情况进行报警和警示功能。 4.1.5.1.3. 微生物检验 4.1.5.1.3.1. 检测方案管理 具备根据医嘱和标本种类实现鉴定路径配置功能。 具备自动生成培养记录功能。 4.1.5.1.3.2. WHONET 互通管理 具备 WHONET 数据同步功能。 具备质控菌株、细菌字典维护、药敏字典维护、药敏折点维护功能。 支持与 WHONET 主流版本对接，保持系统与 WHONET 数据标准一致，实现病人信息、细菌信息、药敏信息导入。 4.1.5.1.3.3. 耐药机制管理(超级细菌) 具备耐药机制设置功能。 具备耐药机制监控预警功能。 4.1.5.1.3.4. 微生物统计/分析 具备微生物报告常规查询及高级查询功能。 具备保存查询分析方案功能，下次使用查询时，无需重新选择查询条件即可进行查询。 4.1.5.1.3.5. 微生物流程电子化管理 支持原始记录单、三级报告。 具备详细记录并管理微生物的接种培养、初步鉴定、鉴定/药敏、报告全过程功能。 具备记录微生物实验的每个过程完整记录功能。 具备培养、初鉴、鉴定独立报告审核发布功能。 4.1.5.1.3.6. 微生物质控 具备手工药敏质控、涂片质控、板条质控、仪器药敏质控、手工生化反应质控、仪器生化反应质控、染色液质控功能。 具备空气、物表监测记录管理功能。 4.1.5.1.3.7. 微生物鉴定仪联机 具备抗生素药物代码转换功能。 支持培养、鉴定药敏等微生物设备双工功能。 4.1.5.1.3.8. 报告管理 具备涂片、培养、鉴定/药敏报告功能。
--	--	--	--	---

				具备微生物检验分步计费功能。 具备查看患者所有历史微生物报告功能。 具备标本信息过滤功能。 具备全流程信息查看功能。 4.1.5.1.3.9. 危急值管理 具备智能判断危急值，并通过颜色提示微生物医师功能。 支持与临床信息系统对接，危急值发布通知临床时，操作人员可通过点击弹窗查看详细危急值信息。临床科室确认接收并完成危急值信息处理后，系统自动将危急值的处理措施和过程信息进行记录，实现危急值全过程管理流程闭环。 具备设定危急值上下限功能，当病人所做的项目结果超过所设置的数值上下限，系统会自动判断为危急值。 具备危急值设置按照标本种类、性别、年龄、临床诊断及科别等类型进行分类。 4.1.5.1.4. 酶标仪报告管理 4.1.5.1.4.1. 酶标仪设置 具备按照酶标板的布局格式，单个或批量设置检验项目和样本类型功能。 具备为不同检验项目设定其阴阳性判定计算规则功能。 具备为定量检验项目设定计算转换公式功能。 具备设置酶标仪的测量参数功能，包括：进板方式、振板频率、振板时间、主次波长滤光片。 具备设置检验结果的后续处理方法功能：包括计算 CUTOFF 值、采用吸光度。 具备导出和导入酶标板的参数文件功能。 具备可按照酶标板仿真布局，能够录入或采集检验数据，确定 CUTOFF 值，自动进行阴阳性判断功能。 4.1.5.1.4.2. 酶标仪检验 具备对控制仪器进行检验，检验结果会自动传到原始数据区功能。 具备自动判定检验结果的阴阳性，并在计算结果区显示功能。 具备将本次的检验结果保存成一个 Excel 文件功能，包含：原始数据，吸光度值，定性结果。 4.1.5.1.5. 抽血排队叫号 具备配置分诊叫号系统功能，实现标本采集的叫号操作，最大限度减少排队等待时间。
--	--	--	--	--

				具备根据医院需要集成抽血排队叫号系统功能。 具备病人通过触摸屏自助终端拿号、查询排队信息，按照检验类别分列排队功能。 支持连接排队大屏幕发布候诊信息、语音呼叫候诊病人功能。 4.1.5.1.6. 检验质量控制指标 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开展临床检验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同时要求临床实验室加强临床检验质量控制指标的应用，并利用实验室信息系统（LIS）和医院信息系统（HIS）对质量控制指标进行内部监测，需按照要求出具检验质控指标。 4.1.5.1.7. 自助检验报告打印 支持在自助机上打印检验报告。 支持门诊患者通过读卡进行身份验证。 支持门诊患者通过门诊就诊卡号进行身份验证。 支持门诊患者通过验证后，选择检查报告打印。 支持根据患者身份查询可打印检验报告列表。 支持患者打印前检测报告打印机是否正常、纸张是否足够功能。 4.1.5.2. 输血管理信息系统 4.1.5.2.1. 输血科管理 4.1.5.2.1.1. 血袋出入库管理 具备血袋入库信息化管理功能，包括入库状态、献血码、成分码、血袋品种、规格设置、血型、有效期、制备时间、血型复核、外观检测、血袋来源、负责入库操作人员信息、入库时间、供货单号、存放位置。 具备血袋入库信息参数自由选择配置功能。 具备血袋出库信息化管理功能，包括献血码、成份码、血袋品种、规格、血型、出库类型、出库去处、出库原因、出库操作人员信息、出库时间。 具备新增出库功能，血袋出库信息包括献血码、成分码、出库类型、血袋去处、出库原因、取血者。 具备血袋出库步骤节点显示功能，包括操作步骤、操作人员、操作时间，时间能精确到秒。 提供多种血袋入库方式，包括手动入库、文件导入、联网导入。 支持与血站系统对接，实现与血站数据联动。 4.1.5.2.1.2. 血型检查鉴定及审核管理 具备显示病人验血后的血型鉴定报告结果功能，包括历次历史记录、对应的检测仪器信息。
--	--	--	--	--

				具备显示病人输血前检验报告结果功能。 提供检验全景视图，包括在同一界面可视化显示该病人的全部历史报告信息功能、展现每份报告的全流程信息功能、对每个分类的报告结果进行对比查看功能。 具备血型检查报告双人审核当前流程状态功能。 具备检查报告的审核、打印、撤销审核、回收、发布功能。 具备对已做过血型检查，查看已做血型检查报告详情功能，包括报告状态、受血者信息、申请时间、采样时间、签收时间、审核时间。 具备自动计费管理，在血型检查时自动确认收取血型检查相关费用功能。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从系统中直接下载病人信息。 支持设备仪器自动导入血型鉴定结果功能。 4.1.5.2.1.3. 备血发血管管理 具备受血者指标信息显示功能。 具备自动计费管理功能，在发血配血时自动收取血袋费、配血费、辐射虑白灭活等费用。 具备撤销发血自动退费功能。 具备发血、输血时进行条码扫描核对安全性校验功能。 支持与临床系统对接，查看临床申请单信息。 具备发血单、交叉配血报告单预览及打印功能。 支持与设备仪器对接自动导入交叉配血结果功能。 4.1.5.2.1.4. 输血免疫报告 具备产前免疫、抗体鉴定、Coombas 实验、血小板抗体、新生儿、IgG 抗 A 抗 B 输血免疫报告功能。 4.1.5.2.1.5. 血袋销毁管理 具备血袋销毁查询统计功能。 具备血袋销毁步骤节点显示功能，包括操作步骤、操作人员、操作时间，时间能精确到秒。 支持通过扫描条码、批号实现血袋销毁功能。 4.1.5.2.1.6. 自体血管理 具备贮存自体登记信息管理功能，包括登记执行状态、病人姓名、性别、年龄、病区、床号、血液类型、计划采血量、采血频率、采血次数、计划采血时间、完成时间、申请单号。 具备贮存自体血袋信息登记功能，包括受血者信息和采血信息，其中采血信息包括血人、采血时间、献血码、成份码、血液品种、血袋规格/
--	--	--	--	--

			单位、血袋血型/单位、失效时间、存放库位。 具备术中回流登记信息管理功能，登记信息包括受血者信息和登记信息，其中登记信息包括采血方式、回收时间、保存条件、回输血量、回输时间、有无不良反应。 4.1.5.2.1.7. 查询/统计 具备多维度查询统计功能。 具备临床用血质量指标的数据统计功能。 具备用户个性化定制功能。 4.1.5.2.1.8. 申请单接收及调阅 具备打印申请单的关键信息（含申请单唯一号、病人姓名、病区、床号）功能。 4.1.5.2.1.9. 领血单管理 具备包括血制品采集、条码绑定、领血单打印、标本运送功能。 4.1.5.2.1.10. 用血审证登记 具备医生根据用血审证登记用血者的证明信息，及患者可用血的血量和血液类型功能。 4.1.5.2.1.11. 设备联机 支持与血型检查仪器、配血仪器的联机。 支持仪器数据双工通讯，完整传输仪器检测信息。 4.1.5.2.2. 输血申请单管理 对住院、急诊中输血申请进行管理。 4.1.5.2.2.1. 输血前评估（合理性提醒） 具备提示和控制医生用血申请功能。 具备不同科室设定不同输血标准，不合标准的申请输血须说明理由功能。 4.1.5.2.2.2. 输血申请开单 具备不同输血性质分类选择功能，包括常规用血申请、紧急用血申请、自体血申请、常规备血申请。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医生开单时，系统识别该患者是否签署知情同意书，对没有签署知情同意书患者，系统将智能提示功能。 具备用血信息显示功能，包括用血时间、输血目的、输血性质、是否手术、手术名称、手术等级、用血地点。 具备输血成份、输血量选择功能。 具备受血者基础信息显示、既往史显示、用血信息显示功能。 具备受血者输血历史记录显示功能，包括申请时间、经治医生、输血
--	--	--	--

			成分、输血量。 4.1.5.2.3. 护士站输注过程管理（PC 端） 4.1.5.2.3.1. 备血消息提醒 具备消息弹窗提醒备血确认及到血确认功能，包括申请的项目、申请数量、已到血数量等。 4.1.5.2.3.2. 输注过程记录 4.1.5.2.3.2.1. 输前核对 具备无移动终端时提供电脑终端记录输前核对信息，核对时需进行双人验证功能。 支持与移动端对接，实现输血床边核对，确保所领取血袋血液与输注受血者的一致性功能。 4.1.5.2.3.2.2. 输血巡视 具备无移动终端时提供电脑终端巡视信息录入，巡视中出现不良反应自动终止输注并弹出不良反应信息记录界面填写相关信息。 支持与移动端对接，实现输血巡视信息的记录功能。 4.1.5.2.3.2.3. 输注结束 具备无移动终端时提供电脑终端记录输血结束的信息录入，需要进行双人验证功能。 支持与移动端对接实现输血结束的信息记录功能。 4.1.5.2.3.3. 血袋回收管理 具备血袋回收查询统计功能。 具备血袋回收节点流程展示，并能对各节点进行自由设置功能。 支持通过扫描条码、批号实现血袋回收功能。 4.1.5.2.3.4. 输血不良反应记录 具备不良反应统计功能。 具备系统记录确认受血者输血中出现的不良反应功能。 支持与电子病历系统对接，将受血者不良反应信息通过网络上传至电子病历系统和输血科管理系统功能。 支持与移动端对接，实现输血不良反应记录功能。 4.1.5.3. PACS 医学影像管理与通讯系统 4.1.5.3.1. PACS 服务器软件 4.1.5.3.1.1. PACS 服务器管理 所投产品必须已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4.1.5.3.1.1.1. 企业管理器
--	--	--	--

				具备 PACS 服务器软件 B/S 架构中心化管理功能。 支持双机或多机集群负载均衡、冗余架构、超融合架构。 具备 DICOM 格式图像文件多种格式导出功能。 具备存储系统负荷统计功能。 具备不停服在线添加 DICOM 影像设备功能。 具备账户安全管理，用户密码管理，通过系统权限进行账户分级管理功能。 4.1.5.3.1.1.2. DICOM Storage 服务 支持包括硬盘冗余阵列、存储局域网络、网络存储，对象存储在的存储介质。 支持全在线存储模式，即短期在线存储+归档存储模式。 具备智能入库功能，历史影像和当日影像按规则分级入库。 具备根据用户优先级设置访问不同性能影像存储的功能。 4.1.5.3.1.1.3. 数据流服务 具备设置影像存储“水线”功能，对在线存储数据量进行临界限制。 具备调阅路由管理功能，根据影像数据所在的存储设备性能，提供最佳的调阅路径。 具备影像数据备份管理功能，自动对在线影像数据做异机备份。 具备影像在线数据恢复功能。 具备影像数据自动转移功能。 4.1.5.3.1.1.4. QR 服务 具备 DICOM 3.0 Query/Retrieve Service Class Provider (DICOM Q/R SCP) 功能。 具备 Patient 和 study 级别的查询检索功能。 具备通过影像号、条码号、患者姓名、检查日期等复合条件查询影像数据功能。 4.1.5.3.1.2. PACS 监控服务 具备对服务器容量、影像入库速度进行实时监控功能。 具备对 PACS 服务进行实时监控功能。 支持监控服务通过短信平台等多种方式发送预警通知。 4.1.5.3.1.3. 影像全流程生命周期管理 具备记录影像关键时间节点功能。 具备影像关键时间记录可追溯功能。 具备影像流转超时提醒功能。
--	--	--	--	--

			4.1.5.3.1.4. 历史影像数字化 支持通过硬件将非数字影像资料（胶片）转化为数字影像功能。 具备修改转化后的数字影像相关 DICOM 信息功能。 具备将转化后的影像存入医学影像与归档系统，并可与选中记录进行关联功能。 4.1.5.3.2. 设备联机 支持通过视频采集卡获取影像设备的非模拟影像数据。 具备 WorkList 设备集成功能。 支持接入符合 DICOM3.0 标准的影像设备和影像工作站。 支持接收非 DICOM3.0 标准接口影像设备或影像工作站，并转换成符合 DICOM3.0 格式标准的影像数据。 具备不停止服务状态下在线添加 DICOM 影像设备功能。 4.1.5.3.3. 影像后处理软件 4.1.5.3.3.1. 二维影像后处理软件 具备影像多屏显示、多序列显示功能。 具备用户自定义悬挂协议，并根据检查部位自动选用合适的挂片协议功能。 具备患者历史影像数据对比功能，包括自动同步、手动同步和克隆对比。 具备智能的空间定位功能，即可在定位图上选择截面，又可根据截面位置在定位图上进行定位。 具备自动播放患者检查影像数据功能，播放速度、播放顺序用户可调。 具备长度、角度、面积、周长、像素值测量、心胸比测量功能。 具备长方形、椭圆形和不规则状测量功能。 具备图像放大、缩小、移动、镜像、任意旋转、窗宽及窗位线性调整和非线性调整功能。 具备伪彩功能。 具备工具栏动态调整功能。 具备图像的自动拼接功能。 具备在会诊模式下，会诊双方影像数据同步操作功能。会诊双方图像调节能保持实时同步，图像窗宽窗位、大小、移动位置、行列布局、图像标准显示效果完全一致。 具备线条、矩形、多边形、椭圆、角度、文本注解功能。 具备心血管造影、介入治疗影像数据处理功能。 具备动态播放 DSA 动态影像数据功能。
--	--	--	---

				具备自定义播放速度，暂停、快进功能。 具备动态影像数据循环播放模式，循环播放，往复播放功能。 具备蒙版功能，自动删减非关键位置影像，突出血管影像。 具备 JPEG 格式、BMP 格式及 AVI 不同格式的影像导出功能。 具备影像截图保存功能。 具备所见即所得的 DICOM 打印功能，可拼图打印、剪裁打印、真实尺寸打印。 具备选择影像后，在系统内进行窗宽、窗位调整、GAMMA 校正、亮度对比度调整、标注和测量结果均可应用到胶片上功能。 4.1.5.3.3.2. 常规三维后处理 具备预设窗宽窗位功能。 具备线条、双直线、折线段、体素值、角度、椭圆测量功能。 具备区域重建功能。 具备缩放功能。 具备 MPR 多层面重建功能，可自由设定角度、导航、层厚，具备横断位、冠状位、矢状位任意重建，拥有平面切割及通过单轴、双轴、立体进行重建功能。 具备 CPR 曲面重建功能。 具备 VR 容积重建功能，包括一键去骨，一键去床板，组织漫游，BOX 切割平面，拥有丰富的色彩漫游功能，可自定义配色方案。拥有相机视角选择功能。拥有 ROI 裁剪功能。拥有虚拟手术刀功能。 具备 MPR 与 VR 定位同步功能。 4.1.5.3.4. 临床影像调阅 通过 WEB 服务向临床提供影像调阅服务，临床医生工作站或其他需要查看影像的科室可通过 WEB 调阅影像，可根据不同的检查类型提供多种测量和显示功能。 支持与医生站对接，实现医生站调阅患者影像数据功能。 具备多屏显示和医用竖屏显示临床影像功能。 具备按角色管理浏览权限功能。 具备常规影像后处理功能，含窗宽窗位、影像布局、影像测量、影像四角文本显示及隐藏、MPR 等。 支持跨平台使用。 4.1.5.3.5. 自助检查报告打印 支持在自助机上打印检查报告。 支持门诊患者通过读卡进行身份验证。
--	--	--	--	---

				支持门诊患者通过门诊就诊卡号进行身份验证。 支持门诊患者通过验证后，选择检查报告打印。 支持根据患者身份查询可打印检查报告列表。 支持患者打印前检测报告打印机是否正常、纸张是否足够功能。 4.1.5.4. 放射检查信息系统 4.1.5.4.1. 预约登记工作站 支持与院内业务系统对接，实现查看门诊、住院及体检的检查申请单。 支持电子申请单的存档、打印。 具备检查预约排班信息管理功能。 具备按检查预约排班进行预约和取消功能。 具备每日最大预约数上限管理功能。 支持预约回执单打印。 具备预约患者突出标识功能。 具备患者信息手工登记功能。 具备患者列表筛选查找功能。 具备对患者费用确认、退费、补费等操作功能。 具备登记环节留言功能。 具备VIP患者、绿色通道功能。 4.1.5.4.2. 分诊叫号管理 支持排队叫号一体化系统集成。 具备自动、半自动分诊模式。 具备患者（急诊患者、VIP患者、预约患者）三级优先级功能。 具备在患者登记完成后打印分诊单功能。 具备根据检查类型、检查机房的对应关系，自动进入相应队列功能。 具备语音播放功能。 具备将屏幕自定义分割成多个区域，分别显示不同队列的信息功能。 具备急诊患者姓名颜色突显功能。 具备患者姓名脱敏显示功能。 具备当前播报患者大屏幕突显功能。 4.1.5.4.3. 技师工作站 支持按队列呼叫检查患者功能。 具备呼叫患者、暂停检查、重新广播、呼叫家属功能 具备同一患者多次检查条码合并功能。 具备患者费用确费、补费功能。 具备已检查、未检查人数实时统计功能。
--	--	--	--	---

				支持检查申请单查看。 具备一台技师工作站控制多个队列功能。 具备根据患者身高年龄自动计算造影剂用量功能。 4.1.5.4.4. 条码流程管理 具备预约单条形码打印功能。 具备登记/签到分诊单条形码打印的功能。 具备患者检查上机前条形码扫码验证获取患者信息功能。 具备检查完成后检查回执单条形码打印功能。 4.1.5.4.5. 报告管理 4.1.5.4.5.1. 检查报告处理 具备根据患者个人信息、检查信息进行检索，并打开检查记录进行报告书写功能。 具备报告编辑中锁定功能。 具备急诊及危急患者在报告列表中优先排列功能。 具备登记及技师留言查看功能。 具备电子申请单查看功能。 具备报告编辑区域放大缩小、明暗度调整、上下角标标记功能。 具备报告打印自动缩页，无需手动调整功能。 具备报告书写展现所见即所得预览，打印与当前展示页面完全一致功能。 具备报告自动保存功能。 支持与 CA 对接，实现报告电子签名功能。 具备修改痕迹对比及修改记录查看功能。 具备报告驳回功能，并可录入报告驳回原因功能。 具备向报告医生发送报告被驳回（审核不通过）消息提醒。 具备向报告医生发送报告超时提醒。 具备向审核医生发送报告再次提交消息提醒。 4.1.5.4.5.2. 专家模版库 提供普放、CT、MR、DSA 及其他检查类型专家模板。 具备按照患者检查项目自动匹配对应报告模板功能。 具备医生编辑与收藏报告模板功能。 具备管理员编辑、添加报告公有模板功能。 具备在同一份报告中追加或替换专家模板功能。 4.1.5.4.5.3. 放射危急值提醒 具备对报告中出现的危急值进行判断并提示功能。
--	--	--	--	--

				具备根据医院需求对危急值字段配置功能。 4.1.5.4.5.4. 查询统计 具备多维度统计查询及导出功能。 具备快捷查询（姓名、性别、日期等）及高级查询两种查询功能。 4.1.5.4.5.5. 报告集中打印 具备批量打印报告功能。 4.1.5.4.5.6. 敏感词提醒 具备敏感词提醒功能。 具备敏感词词库个性化配置功能。 4.1.5.4.5.7. 相关报告调阅 具备在同一检查报告页面内查看患者科内历次检查报告及图像功能。 支持与院内其他业务系统对接，实现在同一检查报告页面查看患者跨科室（超声、内镜、病理、心电、检验等）的相关检查报告及图像功能。 支持查看检查申请单、电子病历功能。 4.1.5.4.5.8. 多级审核 具备多级报告审核体系功能。 具备报告审核医生对报告进行审核，并做相应修改功能。 4.1.5.4.5.9. 临床报告调阅软件 支持与院内业务系统对接，实现临床调阅患者既往检查报告和影像功能。 4.1.5.4.5.10. 放射质控管理 具备对放射报告的质量控制功能，包括报告书写的规范性、诊断结论的准确性等。 具备对放射影像数据质量控制功能，可对技师拍摄的影像数据根据甲、乙、丙、废等级进行评分。 具备查询与统计功能。 支持按照质控管理规范要求对放射科数据进行综合质控功能。 4.1.5.4.5.11. 临床危急值推送 支持将危急值推送给临床工作站并接收临床危急值处理反馈信息。 支持危急值上传后，临床未及时接收提醒功能。 4.1.5.4.5.12. 报告智能分配 具备对报告医生、审核医生排班功能。 具备根据报告类型按难易度设置工作量分值功能。 具备报告医生排班情况浏览功能。 具备平均分配、多劳多得两种报告分配模式。
--	--	--	--	--

			4.1.5.4.6. 科室管理 4.1.5.4.6.1. 资源管理 具备对放射设备的采购时间、保养周期、维修时间记录。 具备科室人员个人信息记录功能。 4.1.5.5. 超声检查信息系统 4.1.5.5.1. 检查预约及登记 支持与院内业务系统对接,实现查看门诊、住院及体检的检查申请单。 支持电子申请单的存档,打印功能。 支持检查预约排班信息管理。 支持按检查预约排班进行预约和取消功能。 具备每日最大预约数上限管理功能。 支持预约回执单打印。 具备预约患者突出标识功能。 具备患者信息手工登记功能。 具备患者列表筛选查找功能。 具备对患者费用确认、退费、补费等操作功能。 具备登记环节留言功能。 具备VIP患者、绿色通道功能。 4.1.5.5.2. 超声设备联机 具备NTSC、PAL、S-Video、RGB视频信号采集功能。 具备标准DICOM格式影像数据传输功能。 4.1.5.5.3. 报告管理 4.1.5.5.3.1. 检查报告处理 具备根据患者个人信息、检查信息进行检索,并打开检查记录进行报告书写功能。 具备报告编辑中锁定功能。 具备急诊及危急患者在报告列表中优先排列功能。 具备登记及技师留言查看功能。 具备电子申请单查看功能。 具备报告编辑区域放大缩小、明暗度调整、上下角标标记功能。 具备报告打印自动缩页,无需手动调整功能。 具备报告书写展现所见即所得预览,打印与当前展示页面完全一致功能。 具备报告自动保存功能。 支持与CA对接,实现报告电子签名功能。
--	--	--	--

				具备修改痕迹对比及修改记录查看功能。 具备报告驳回功能，并可录入报告驳回原因功能。 具备向报告医生发送报告被驳回（审核不通过）消息提醒。 具备向报告医生发送报告超时提醒。 具备向审核医生发送报告再次提交消息提醒。 4.1.5.5.3.2. 专家模板库 提供彩超、黑白超及其他检查类型模板库。 具备按照患者检查项目自动匹配对应报告模板功能。 具备医生编辑与收藏报告模板功能。 具备管理员编辑、添加报告公有模板功能。 具备在同一份报告中追加或替换专家模板功能。 4.1.5.5.3.3. 临床图文报告调阅管理 支持通过与院内业务系统对接，实现临床调阅患者既往检查报告。 4.1.5.5.3.4. 多级审核 具备多级报告审核体系功能。 具备报告审核医生对报告进行审核，并做相应修改功能。 4.1.5.5.3.5. 图像管理 具备单帧视频图像采集：NTSC、PAL、S-Video、RGB 等视频信号采集功能，图像格式可为 JPG、DICOM、bmp 等格式，并可对图像进行处理。 具备动态视频采集功能，视频格式可为 AVI、MP4 等。 具备影像数据导出功能。 具备同步或者异步采集图像功能。 具备对采集的影像数据进行后处理，包括影像数据质量调整、裁剪、标注、测量功能。 具备对采集到的影像数据进行平铺以及采集顺序的调整功能。 具备超声图像采集界面以 1/4 大小悬浮在医生报告窗口，在系统中影像数据的捕捉和录制功能。 支持与设备对接，通过手持或者脚踏的方式获取患者影像数据功能。 4.1.5.5.3.6. 统计查询 具备多维度统计查询及导出功能。 具备快捷查询（姓名、性别、日期等）及高级查询两种查询功能。 4.1.5.5.3.7. 超声危急值提醒 具备对报告中出现的危急值进行判断并提示功能。 具备根据医院需求对危急值字段配置功能。 4.1.5.5.3.8. 敏感词提醒
--	--	--	--	---

				具备敏感词提醒功能。 具备敏感词词库个性化配置功能。 4.1.5.5.3.9. 相关报告调阅 具备在同一检查报告页面内查看患者科内历次检查报告及图像功能。 支持同一检查报告页面内查看患者跨科室（放射、内镜、病理、心电、检验等）的相关检查报告及图像功能。 支持查看检查申请单、电子病历功能。 4.1.5.5.3.10. 报告自动诊断 具备报告书写时通过模板控制输入项目关联逻辑判断、公式计算等方式，在结构化报告字段上自动匹配填写输出结果。 具备报告书写操作时回车至指定下一个输入项功能。 具备自动诊断配置功能。 4.1.5.5.3.11. 临床危急值推送 支持将危急值推送给临床工作站并接收临床危急值处理反馈信息。 支持危急值上传后，临床未及时接收提醒功能。 4.1.5.5.3.12. 质控管理 具备对超声报告的质量控制功能：针对报告，系统提供一套专业的报告质控模块，对医生写的报告进行质控，包括报告书写的规范性、诊断结论的准确性等的评分。 具备对超声影像数据质量控制功能，可为拍的影像数据进行评分。 具备质控结果查询与统计功能。 具备按照质控管理规范要求对数据库进行综合质控（报告、影像、统计）功能。 4.1.5.5.4. 分诊工作站 支持排队叫号一体化系统集成。 具备自动半自动分诊模式。 具备患者（急诊患者、VIP 患者、预约患者）三级优先级功能。 具备在患者登记完成后打印分诊单功能。 具备根据检查类型、检查机房的对应关系，自动进入相应队列功能。 具备语音播放功能。 具备将屏幕自定义分割成多个区域，分别显示不同队列的信息功能。 具备急诊患者姓名颜色突显功能具备患者姓名脱敏显示功能。 具备当前播报患者大屏幕突显功能。 4.1.5.5.5. 条码流程管理 4.1.5.5.5.1. 自助超声检查登记签到
--	--	--	--	--

				支持自助机对接，实现通过预约回执单条码、就诊卡、医保卡等方式在自助机上登记/签到功能。 4.1.5.6. 内镜检查信息系统 4.1.5.6.1. 检查预约及登记 支持与院内业务系统对接，实现查看门诊、住院及体检的检查申请单。 支持电子申请单的存档，打印功能。 支持检查预约排班信息管理。 支持按检查预约排班进行预约和取消功能。 具备每日最大预约数上限管理功能。 支持预约回执单打印，具备预约患者突出标识功能。 具备患者信息手工登记功能，具备患者列表筛选查找功能。 具备对患者费用确认、退费、补费等操作功能。 具备登记环节留言功能。 具备VIP患者、绿色通道功能。 4.1.5.6.2. 报告管理 4.1.5.6.2.1. 检查报告处理 具备根据患者个人信息、检查信息进行检索，并打开检查记录进行报告书写功能。 具备报告编辑中锁定功能。 具备急诊及危急患者在报告列表中优先排列功能。 具备登记及技师留言查看功能。 具备电子申请单查看功能。 具备报告编辑区域放大缩小、明暗度调整、上下角标标记功能。 具备报告打印自动缩页，无需手动调整功能。 具备报告书写展现所见即所得预览，打印与当前展示页面完全一致功能。 具备报告自动保存功能。 支持与CA对接，实现报告电子签名功能。 具备修改痕迹对比及修改记录查看功能。 具备报告驳回功能，并可录入报告驳回原因功能。 具备向报告医生发送报告被驳回（审核不通过）消息提醒。 具备向报告医生发送报告超时提醒。 具备向审核医生发送报告再次提交消息提醒。 具备胃镜、肠镜采集图像图注与示意图位置自动匹配。 具备在示意图上标记位置，所选图像自动显示图注。
--	--	--	--	---

			4.1.5.6.2.2. 专家模板库 提供胃镜、肠镜及其他检查类型模板库。 具备按照患者检查项目自动匹配对应的报告模板功能。 具备根据医生个人喜好编辑、添加、调整报告私有模板功能。 具备主任医生及管理员编辑、添加、调整报告公有模板功能。 具备一个或多个专家模板插入到报告中，插入方式有新增和追加两种功能。 4.1.5.6.2.3. 临床图文报告调阅管理 支持通过与院内业务系统对接，实现临床调阅患者既往检查报告。 4.1.5.6.2.4. 内镜危急值提醒 具备对报告中出现的危急值进行判断并提示功能。 具备根据医院需求对危急值字段配置功能。 4.1.5.6.2.5. 敏感词提醒 具备敏感词提醒功能。 具备敏感词词库个性化配置功能。 4.1.5.6.2.6. 相关报告调阅 具备在同一检查报告页面内查看患者科内历次检查报告及图像功能。 支持与其他业务系统对接，实现同一检查报告页面内查看患者跨科室（放射、超声、病理、心电、检验等）的相关检查报告及图像功能。 支持查看检查申请单、电子病历功能。 4.1.5.6.2.7. 查询统计 具备多维度统计查询及导出功能。 具备快捷查询（姓名、性别、日期等）及高级查询两种查询功能。 4.1.5.6.2.8. 图像采集 具备单帧视频图像采集功能：包括：NTSC、PAL、S-Video、RGB 等。图像格式可为 JPG、DICOM、bmp 等格式。 具备图像处理功能。 具备动态视频采集功能，视频格式可为 AVI、MP4 等。 具备手动影像数据备份功能：手工对所需刻录的影像数据资料进行备份。 具备同步或者异步采集图像功能。 具备对采集的影像数据进行后处理功能，包括影像数据质量调整、裁剪、标注、测量。 具备对采集到的影像数据进行平铺以及采集顺序的调整功能。 具备内镜图像采集界面以 1/4 大小悬浮在医生报告窗口功能，并可对
--	--	--	---

			系统中影像数据进行捕捉和录制。 支持与设备对接，通过手持或者脚踏的方式获取患者影像数据功能。 4.1.5.6.2.9. 报告自动诊断 具备报告书写时通过模板控制输入项目关联逻辑判断、公式计算等方式，在结构化报告字段上自动匹配填写输出结果。 具备报告书写操作时回车至指定下一个输入项功能。 具备自动诊断配置功能。 4.1.5.6.2.10. 临床危急值推送 支持将危急值推送给临床工作站并接收临床危急值处理反馈信息。 支持危急值上传后，临床未及时接收提醒功能。 4.1.5.6.2.11. 质控管理 具备对内镜报告的质量控制功能：针对报告，系统提供一套专业的报告质控模块，对医生写的报告进行质控，包括报告书写的规范性、诊断结论的准确性等的评分。 具备对影像数据质量控制功能，可对采集的影像数据进行评分。 具备质控结果查询与统计功能。 具备按照质控管理规范对数据库进行综合质控（报告、影像、统计）功能。 4.1.5.6.3. 分诊工作站 4.1.5.6.3.1. 排队叫号管理 支持排队叫号一体化系统集成。 具备自动半自动分诊模式。 具备患者（急诊患者、VIP 患者、预约患者）三级优先级功能。 具备在患者登记完成后打印分诊单功能。 具备根据检查类型、检查机房的对应关系，自动进入相应队列功能。 具备语音播放功能。 具备将屏幕自定义分割成多个区域，分别显示不同队列的信息功能。 具备急诊患者姓名颜色突显功能具备患者姓名脱敏显示功能。 具备当前播报患者大屏幕突显功能。 4.1.5.6.4. 科室管理 4.1.5.6.4.1. 资源管理 具备对内镜设备的采购时间、保养周期、维修时间记录。 具备科室人员个人信息记录功能。 4.1.5.7. 一般治疗管理信息系统 4.1.5.7.1. 治疗项目管理
--	--	--	---

			4.1.5.7.1.1. 基本信息查看 支持与临床系统对接，查看开设治疗项目的门诊患者、住院患者基本信息功能，包括患者姓名、性别、年龄、病历号、住院号、床位号、诊断。 具备根据患者类型、姓名、卡号、开方日期查找患者功能。 4.1.5.7.1.2. 治疗项目管理 支持与临床系统对接，查看患者治疗师开方项目信息，包括门诊临时处方项目、住院长期处方项目。查看患者处方详情，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总数量、项目剩余数量、单价、项目频次、开方医生、开方时间。 具备单项目确费、多项目批量确费、取消门诊项目功能。 具备门诊/住院项目确费功能，设置确费治疗师、本次确费数量。 支持项目费用状态同步至医院信息系统。 4.1.5.7.1.3. 治疗项目明细 具备查看患者处方项目确费明细功能，包含项目名称、项目数量、确认时间、操作人员、项目状态信息。 具备批量撤销已确费项目、已取消项目功能。 具备打印确费明细功能。 4.1.5.7.1.4. 统计分析 具备按治疗师统计时间范围内工作量数据功能。 具备按项目统计时间范围内工作量数据功能。 具备统计查看明细功能，包含确费项目、确费日期、单价、数量、总费用、患者信息。 4.1.5.7.1.5. 治疗排班 具备治疗室排班、医生排班两种排班模式功能。 具备根据设置的排班规则进行自动排班功能。 具备分类排班规则设置功能，包含运行时间、取消时限、上下午起止时间、启用状态。 具备医生/分类排班规则设置功能，包含周次、名额、工作日等规则。 具备选择治疗师/分类进行批量排班功能。 具备编辑排班功能，修改排班名额、停诊/出诊状态。 具备预览排班结果功能，包含周次、排班信息、排班预约信息。 4.1.5.7.2. 治疗记录 4.1.5.7.2.1. 治疗项目记录 具备查看患者已治疗项目记录数据功能，包含项目名称、治疗部位、治疗方法、治疗反应、治疗频次、治疗时间段、治疗小结、记录状态。 具备根据确费日期、已治疗项目记录状态查找项目功能。
--	--	--	---

				具备选择患者已治疗项目批量记录治疗情况功能。 具备打印患者已治疗项目功能。 4.1.5.7.2.2. 治疗记录模板 具备治疗师添加、删除治疗记录模板功能。 具备保存治疗记录为个人模板、科室模板、全院模板功能。 具备填写治疗记录时引用已维护模板功能，直接带入模板数据。 4.1.5.7.3. 治疗单划价 4.1.5.7.3.1. 治疗单划价 具备查看患者历史划价项目功能，包含项目名称、项目数量、申请日期、划价医生、费用状态数据。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实现划价项目添加选择收费小项目、临床项目、药品功能，可设置项目数量。治疗师收费划价项目、作废划价项目。 4.1.5.7.3.2. 治疗单划价项目组套 具备选择多个项目组成套餐功能。 具备治疗单划价添加个人组套、科室组套、全院组套项目功能。 具备管理个人组套项目功能。 4.1.5.7.4. 治疗预约管理 4.1.5.7.4.1. 科室分类预约 具备按科室分类模式预约功能，选择分类排班时间点预约。 具备按周次查看分类排班信息功能，包含预约时间段、预约状态（可约/不可约）。 具备单个预约、批量预约功能。 具备治疗师按预约日期查询全部预约患者信息功能。 具备预约批量撤销预约功能。 4.1.5.7.4.2. 科室治疗师预约 具备按科室治疗师模式预约功能，选择治疗师排班时间点预约。 具备按日期、按治疗师查看排班信息功能，包含预约时间段、预约状态（可约/不可约）。 具备单个预约、批量预约功能。 具备治疗师按预约日期查询全部预约患者信息功能。 4.1.5.7.5. 治疗分诊叫号 4.1.5.7.5.1. 治疗分诊规则设置 具备维护诊区内的治疗分诊队列功能。 具备维护队列所在的诊室或窗口功能，维护后只有对应诊室或窗口可以呼叫该队列下排队患者。
--	--	--	--	--

				具备设置队列的可取号源数功能。 4.1.5.7.5.2. 治疗分诊台 具备通过读卡搜索患者后，选择队列候诊取号功能。 具备通过手工录入患者后，并对此患者进行取号分诊功能。 具备查看每个队列总号源数、已取号源数、待叫号人数功能。 具备查看各个队列下的待叫号、过号、已叫号的患者列表功能。 具备打印、补打取号凭证单功能。 具备设置患者 VIP 优先就诊功能。 具备将患者从待叫号队列中移除功能。 4.1.5.7.5.3. 治疗分诊大屏显示 支持与大屏对接，患者取号后，等候信息实时更新至大屏。 具备叫号后，叫号信息实时更新至大屏功能。 具备在大屏上滚动显示过号患者功能。 4.1.5.7.6. 治疗评估 4.1.5.7.6.1. 治疗评估 具备治疗师添加评估功能，自主选择评定量表、设置评估阶段进行患者评估。 具备评定报告管理功能，包含新增、删除、预览。 具备历史评定项目查询、打印功能。 4.1.5.7.6.2. 治疗评估模板 具备医院自定义维护评定量表模板功能。 具备 5 份评定表定制功能。 具备自定义维护评估量表评估项以及评估内容功能。 具备模板自主添加/删除文本、下拉框、单选框、多选框、时间范围控件功能。 具备禁用/启用、编辑评定量表功能。 4.1.5.7.7. 治疗文书 4.1.5.7.7.1. 治疗文书 具备治疗师添加文书功能，自主选择文书模板记录患者信息。 具备治疗文书管理功能，包含新增、删除、预览。 具备历史治疗文书查询、打印功能。 4.1.5.7.7.2. 治疗文书模板 具备医院自定义治疗文书模板功能。 具备 5 份治疗文书定制功能。 具备自定义维护治疗文书记录项功能，如主诉、既往史、现病史信息。
--	--	--	--	--

				具备模板自主添加/删除文本、下拉框、单选框、多选框、时间范围控件功能。 具备禁用/启用、编辑量表文书功能。 4.1.6. 数据资源共享中心 4.1.6.1. 医共体总院数据仓库集成 按照医共体总院数据仓库数据集成标准接入在活系统数据，实现医疗数据的统一管理及调阅。集成包括如下内容： 4.1.6.1.1. HIS 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病人信息、门急诊挂号信息、门急诊计价收费、住院收费信息、床位信息、医嘱信息、处方信息、诊断信息、耗材费用明细数据。 4.1.6.1.2. 医生诊疗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临床医生站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抗菌药信息、临床路径信息、申请单信息等。 支持集成医院临床 EMR 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内容包括病人门诊和住院产生的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的电子病历信息。 4.1.6.1.3. 护理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护理信息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体征记录、护理记录、导管数据、压疮信息、跌倒坠床信息。 4.1.6.1.4. 医技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检验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常规检验的登记、微生物检验的登记、检验结果、微生物鉴定结果、微生物培养结果、检验标本签收、检验设备信息、检验危急值信息、检验质控信息。 支持集成医院检查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心电、病理、超声、核医学、放射等检查的检查预约、检查登记、检查结果、检查用药、检查危急值信息、检查费用信息。 4.1.6.1.5. 手麻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手术麻醉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手术记录、麻醉记录、手术麻醉用药信息、麻醉术前术后访视信息、手术输血信息、手术麻醉事件信息、手术麻醉不良事件、麻醉生命体征、手术麻醉质控、手术安排信息。 4.1.6.1.6. 血库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血库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输血申请信息、血袋出入库信息、血型检测信息、发血信息、配血信息、输血不良反应信息。 4.1.6.1.7. 病案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病案首页信息数据，病案首页包括基本信息、住院信息、诊
--	--	--	--	--

			断信息、手术信息、费用信息等。 4.1.6.1.8. 治疗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治疗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包括治疗类型、治疗功能评定、治疗记录单信息。 4.1.6.1.9. 药库药房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药库、药房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药库入库、退货、出库、退库信息、药房入库、退库、药房发药信息。 4.1.6.1.10. 分诊叫号数据集成 支持集成医院分诊叫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诊区分诊信息、诊间分诊信息等。 4.1.6.2. 患者 360 视图 接入医共体总院数据平台，可按照医共体总院平台配置，以来院患者为中心的临床信息统一视图，包括患者的基本信息、历次就诊记录、检查、检验、用药、手术、病历等信息。针对患者信息进行连续管理，为医生提供统一的患者临床信息视图浏览，并提供界面调阅服务，支持实时智能检索，以辅助医生直观、快速了解患者治疗方案，提高诊疗质量和效率。 4.1.6.3. 运营决策支持系统 接入医共体总院数据平台，可使用医共体总院平台依据业务场景构建的多维分析主题，包括门诊、住院、手术、费用等内容，支持多种图表组装分析，可进行数据联动分析、多维下钻分析等，辅助管理者快速了解业务现状，提升决策效率。 4.1.6.4. 质量指标管理 接入医共体总院数据平台，可使用医共体总院平台质量指标管理系统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三级医院评审标准（2025 年版）》的文件要求中的第二部分对医疗服务能力与质量安全制作的数据监测面板。 监测指标包括医院资源配置、质量、安全、服务、绩效等指标监测、DRG 评价、单病种和重点医疗技术质量控制指标。 4.1.6.5.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信息系统 4.1.6.5.1. 临床决策支持知识库 疾病知识：提供不少于 10000 条疾病知识，科室全覆盖，常见病种全覆盖，包含疾病概述、病原学、流行病学、临床表现、辅助检查、诊断、鉴别诊断、治疗、预防等条目。 提供典型病例知识，包含临床决策分析过程、经验总结、专家述评。 提供症状体征相关知识。 提供临床检查相关知识。
--	--	--	---

				提供临床检验相关知识。 提供常见临床操作。 提供手术相关操作，包括手术讲解，图文结合。 提供常见护理操作。 提供国家临床路径，支持在线阅读及下载。 提供医患沟通相关知识。 提供医疗损害防范案例相关知识。 提供典型临床伦理知识和案例。 提供法律法规相关知识。 提供药品相关知识，包含至少 40000 余条药物信息、2000 余例用药案例分析和 3000 余对药物相互作用分析。 提供超说明书用药，包括已批准的适应证、说明书之外的用法、依据等级和参考资料。 提供常见疾病处方，可根据不同病症推荐处方。 提供用药问答相关知识。 4.1.6.5.2. 临床决策支持智慧应用 4.1.6.5.2.1. 临床知识查询 具备医学静态知识库检索功能，医生可以根据需要实时查询需要的知识库内容，包含疾病、药品、检查、检验、手术操作、护理操作。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医护人员可在临床系统中调阅静态医学知识。 4.1.6.5.2.2. 智能医嘱提醒 药品合理性提醒：支持基于系统药品-诊断合理性、药品相互作用等知识体系，提供相应的临床用药辅助决策。 手术合理性提醒：支持基于系统手术禁忌等相关知识体系，审查手术申请是否合理，辅助临床加强对患者围手术期的管理。 检查合理性提醒：支持基于系统检查禁忌等相关知识体系，对医生开立的检查申请单的合理性进行判断或提示，规范临床检查流程。 检验合理性提醒：支持基于系统检验禁忌等相关知识体系，对医生开立的检验申请单的合理性进行判断或提示，规范临床检验流程。 输血申请合理性提醒：支持基于系统临床用血相关知识体系，对临床输血申请进行合理性判断及提示，确保临床输血业务的规范及安全。 诊断合理性提醒：支持根据患者情况(性别、年龄)审查诊断是否合理并提示。 检查报告解读：支持根据患者的检查报告结果，自动进行检查结果的
--	--	--	--	--

			解读，检查报告类别包含消化内镜、支气管镜、X线、CT、磁共振、超声。 检验报告解读：支持根据患者的检验报告结果，自动进行检验结果的解读。 4.1.6.5.2.3. 智能诊疗推荐 支持与临床系统对接，依据临床医生书写病历内容的变化，系统自动提取患者病历信息，结合患者其他诊疗数据，通过推荐引擎，为临床医生提供实时动态提示、辅助诊断服务。 具备推荐疑似诊断、鉴别诊断功能，可直接查阅鉴别诊断疾病详情知识。 具备推荐诊断相关检查项目、检验项目、用药及治疗方案、健康宣教、饮食宣教等内容功能。 具备根据患者诊断推荐合适的评估表功能，评估表勾选后可自动计算得分并生成结果意见。 4.1.6.5.3. 临床决策支持管理平台 4.1.6.5.3.1.1. 规则引擎 具备将可规则化的临床知识转换成可用规则功能。 具备依据病人临床数据，基于内存计算，引擎快速、高效的自动匹配出当前最合适的结果功能。 具备将计算机运算后的动态规则结果转化为临床能够理解的医学专业表达方式功能。 4.1.6.5.3.1.2. 推荐引擎 具备基于 NLP 自然语言处理技术进行实体识别、特征提取功能。 具备基于知识图谱进行诊疗辅助内容推荐功能。 4.1.6.5.3.1.3. 路由管理 具备通过路由引擎针对药品、检查、检验、手术、输血等不同的知识体系分配相应的辅助诊疗策略功能。 4.1.6.5.3.1.4. 本体元建模管理 具备根据病历书写、医嘱开立等临床场景建立相应的本体元功能。 具备根据检验检查合理性校验、报告解读等具体的业务需要创建相应的临床业务模型功能。 具备根据医院或临床科室的需要快捷构建满足业务需要的临床规则库功能。 具备对本体元属性的创建、本体元属性映射功能。 具备系统字典查询、更新、映射等管理功能。
--	--	--	---

			4.1.6.5.3.2. 自定义静态知识管理 具备用户自定义静态医学知识管理功能，包括：添加、编辑、删除。支持医学文献、医疗法律法规等文档的上传。 4.1.6.5.3.3. 知识审批与发布管理 具备审批角色权限维护功能。 具备发布角色权限维护功能。 具备自定义知识审批、发布管理功能。 具备自定义知识启用、停用管理功能。 4.1.6.5.4. 临床决策支持知识服务 4.1.6.5.4.1. 知识字典转换映射服务 具备医院字典及知识字典之间进行转换映射功能。 4.1.7. 接口 4.1.7.1. 电子签名接口 4.1.7.1.1. PC 端电子签名接口封装 4.1.7.1.1.1. 登录用户管理 支持登录用户管理。 支持登录用户权限设置维护。 支持证书自动登录。 4.1.7.1.1.2. 数字签名接口 支持身份认证接口封装。 支持数字签名接口封装。 支持时间戳接口封装。 支持数字印章接口封装。 支持签名补签。 4.1.7.1.2. 医技报告签名 支持检验报告数据签名。 支持检查报告数据签名。 4.1.7.1.3. 门急诊签名 支持门诊电子处方数据签名。 支持门诊电子申请单数据签名。 支持门诊病历数据签名。 支持急诊医嘱数据签名。 支持急诊申请单数据签名。 支持急诊病历数字签名。 4.1.7.1.4. 住院签名
--	--	--	---

			支持电子医嘱数据签名。 支持住院电子申请单数据签名。 支持住院病历数据签名。 4.1.7.1.5. 护理签名 支持护理医嘱执行数据签名。 4.1.7.1.6. 药房签名 支持门诊发药数据签名。 支持住院发药数据签名。 4.1.7.1.7. 治疗数据签名 支持治疗文书数字签名。 支持治疗记录数字签名。 4.1.7.2. 第三方系统及政策接口 本次建设需包括医院现有系统所有已对接接口，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1) 医保接口（智能监管、药品耗材追溯码、工伤保险结算、医保钱包、电子医保码全流程应用、医保处方流转）。(2) 电子健康卡接口。(3) 区域平台接口，含广西及柳州市级健康平台接口，(4) 区域检验检查结果互认接口。(5) 区域云影像接口，含广西医保影像云、柳州区域云影像接口。(6) 门急诊信息页上传。(7) 肿瘤上报接口。(8) 死亡和非医嘱离院病案上报接口。(9) 传染病智能监管软件与电子病历接口。(10) 绩效考核接口。(11) 药品 SPD 接口。(12) 医保 DRG 分组特病单议接口。(13) 草药代煎传送处方接口。(14) 电子票据接口。(15) 精液分析、脊髓液分析接口。(16) 药事管理软件接口。(17) 医保移动支付。(18) 无偿献血者临床用血费用直接减免接口。(19) 互联互通病案首页上传。(20) 医院现有支持联机的所有仪器设备联机。(21) 第三方检验系统接口，支持外送金城、华银接口。
▲ 商务 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中标人指派项目实施人员到达用户现场开展工作，并必须在 6 个月内完成系统的上线，试运行 3 个月后提交项目验收，12 个月内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 三、服务地点：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 四、报价要求：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第三方系统接口需要的所有费用、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且上线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2、项目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3、关于资金来源的特别约定：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拨款。采购人应按照上述约定期限主动履行付款义务，并负责及时完成财政支付申请手续。若因财政拨付流程导致实际付款日期超出合同约定期限的，采购人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中标人，且采购人应在财政资金拨付延迟期间，每30日向中标人书面通报财政审批进展情况。（以上款项均不计利息）。

六、实施要求：

1. 系统培训：系统管理员及业务用户的分层次培训。应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计划以采购人认可为准，提供有关系统功能、安装、操作、维护和应用软件使用的文档和培训。对于所有培训，需派出具有相应专业资格或实际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在此期间采购人不再向中标人支付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
2. 实施阶段：中标人需要在项目实施启动前给出整体项目的整体实施计划书以及涉及的应急响应措施方案，须获得采购人认可和确认后，方能供货与实施。从项目开始进场及实施服务阶段起，中标人须派出专业团队实时对接采购人，依据合同约定，对整体项目实施进行管理，实行周报、月报制度，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3. 中标人需提供原厂支持服务，在合同约定框架内适配采购人适应性需求修改。
4. 本项目建设，需医院既有系统按照集成平台和数据平台要求实施接口标准化改造，所产生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
5. 如响应本项目技术需求所具备的功能，而产生的业务系统接口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
6. CA电子签名需提供医院信息系统（HIS、LIS、PACS、EMR等系统）CA认证和电子签名的集成技术支持服务，并包含主要业务电子签名系统接口集成，产生的服务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
7. 投标人需提供核心业务系统，范围涵盖基础业务、医生、护理、病历，遵循国家信创战略，支持平滑迁移与高效运行。

七、人员要求

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须严格履行以下人员配置与管理要求：

1. 业务系统上线切换期间须配备不低于1名专职项目经理全程驻场负责项目管理，不低于10名实施工程师驻场开展系统实施、培训及个性化需求开发服务，持续至软件基本完成上线稳定运行；
2. 系统运维阶段需保证不低于1名专职项目经理负责项目管理。
3. 实施工程师：项目实施工程师需有2年以上同等项目实施经验的原厂工程师。
4. 开发工程师：需进行项目开发的，项目开发工程师需有2年以上同类型项目开发经验的原厂工程师。

八、售后服务要求

1. 中标人提供至少为期一年的常规维护和相关的技术支持，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开始时间从本项目验收结束之日起。
2. 中标人为采购方系统运行、维护提供7×24的实时技术支持，需要在20分钟内响应，满足运维技术支持的需要。

3. 质保期满，后续每年服务费收取标准不高于本合同成交额的 4%。
4. 培训要求：
 - ①基本要求：培训资料齐全、讲解清晰、示范明了。
 - ②主要针对相关管理人员展开，培训完成后达到熟悉系统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及软件结构等。
 - ③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
 - ④为保证本项目中的产品在运营时得到及时、稳定、良好的维护，要求中标人在本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中，为采购人培养维护人员，维护人员为采购人单位工作人员。
 - ⑤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文字资料和讲义等培训教材，培训教材必须以印刷品或电子版形式提供，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九、安全及保密要求

1. 网络安全要求：系统整体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设计，中标人所负责建设的内容满足信息安全有关设计要求，全力配合测评工作并达到测评标准，提供中标系统软件漏洞修复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商用密码应用要求：系统整体支持商用密码应用要求的三级改造。
3. 中标人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应为实施服务人员配备全套办公设备及网络，要求电子计算机设备符合性能需求和安全管理要求，并接受采购人的统一安全管理，如安装必须的防病毒和网管软件等。
4. 中标人对项目涉及的软硬件资料、网络拓扑、账号、密码、网络参数等负有安全保密责任，并需承担因未尽安全保密责任而引起的损失。项目在建设期、售后服务期和运维过程中，所用软件平台系统、数据库、数据与程序接口、硬件设备的用户管理、权限管理、密码管理等统一由采购人负责管理并授权中标人使用，中标人不得在任何环节擅自修改或额外设置用户和密码。中标人需做好相关信息的安全保密工作。
5. 本项目所生成、取得或交换而来的数据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对数据进行存储、提取、分析、截留、阻断、加密等行为，中标人亦无权对第三方泄露本项目产生的任何数据信息内容。
6. 要求中标人协助甲方编制适合本项目系统的数据及网络安全管理制度。
7. 要求中标人给出本项目系统关于数据分类分级相关框架方案及管理制度等。
8. 中标人在入场实施前，需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十、系统演示

1.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是否自愿参加演示，演示不作为否决投标的条件，如果参加演示，则在投标时（开标一览表上备注）并提前电话告知招标代理机构，演示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演示，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2. 为了更直观感知系统的效果和真实性，在以下演示范围内，模拟采购人的业务场景，投标人自备演示工具、设备和演示所需的网络环境，要求在真实系统中进行演示，以 DEMO、视频、PPT 等方式演

	示或者不演示，均不得分。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 十一、验收要求 1. 验收标准 （1）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验收要求：对本项目服务的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2. 验收方法 （1）中标人在交付验收时，由采购人组织人员验收。 （2）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进行验收。 （3）验收流程： 1）中标人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和培训后，当系统在采购人相应部门实际顺利运行至少 3 个月，达到软件使用手册规定的要求后，中标人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 2）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 3）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签署。 4）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6）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中标人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其他说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需求一览表”中的第____项服务内容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内容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符合政策要求的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附件 3）计算。 三、与本分标有关的设计图纸、技术规范、文件等附件资料及其获取方式（如有）： 文件或者资料名称： _____/_____ 公布渠道或者获取方式： _____/_____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 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 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 出设备	A02010601 打 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 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521)
		A02010604 显 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10609 图 形图像输入设 备	A0201060901 扫 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 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 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 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 (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 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 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 泵)机组(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 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 节机(制冷 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 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A02052399 其 他制冷空调设 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 中小型开式冷却 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 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 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 (热泵) 机组 (制冷量 ≤ 14000W)	《多联式空调 (热泵) 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 ≤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A02061808 热 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 (器) 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 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043)
		LED 道路/隧道 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 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 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3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2.7	实质性要求	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提供或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带“▲”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 不接受联合体。
7.2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允许合法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招标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5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资格文件组成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经法人授权后可以分支机构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如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经法人授权投标人以分支机构名义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及分支机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声明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6、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有要求，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服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组成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6.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第三方系统接口需要的所有费用、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相关要求如下： 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3.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缴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缴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的复印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5. 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详见招标公告。 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投标保证金，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缴纳方式缴纳的，或者未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金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分别生成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注：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第六章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提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 地点：_____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1)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间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30.1	中标候选人排名并列时，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1. 综合评分法 ☒ 以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人。 ☐ 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最低评标价法 ☐ 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人。 ☐ 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 名称：柳州市柳江区妇幼保健院 联系电话：0772-7217742 地址：广西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塘福路9号 (2) 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2-2995575 通讯地址：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256号万达中心写字楼13-22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
38.3.1	投诉受理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通讯方式 名称：柳州市柳江区财政局 地址：广西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柳江大道 37 号九曲名邸 6 号楼 联系电话：0772-7218348
4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项目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40.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服务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10% 收取。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文昌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50162524000000145
41.1	解释	解释：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41.2	其他释义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

		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短信、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该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

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商务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文件提交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 18.2.1。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

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法抽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抽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将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版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

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通过电子版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直接在线查询）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3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28.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0.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5）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限内一次性提出；
- （6）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 （7）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

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6）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验收

39.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中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40.1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40.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 0.8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8 = 2.3$ (万元)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

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投标人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1.4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42.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 以下勾选 的方式进行评审。

☐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人的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服务类采购项目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排列。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2)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3)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有可能对评审产生影响。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中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中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评标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①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A.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

B.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times 65\%$ ；

C.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

D.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②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上述 A 项至 D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上述 C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③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 评分标准

一、综合评分法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1.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2.1 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1.2.2 对本国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 投标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该产品被视为本国产品的，给予政策性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1.3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 1.4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1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78 分)	技术参数分 (满分 15 分)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的“服务要求”内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标注“●”的技术参数无负偏离的得 15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最多扣 15 分。
		系统演示 (满分 12 分)	为了更直观感知系统的效果和真实性，在以下演示范围内，模拟采购人的业务场景，投标人自备演示工具、设备和演示所需的网络环境，要求在真实系统中进行演示，以 DEMO、视频、PPT 等方式演示或者不演示，均不得分。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 具体演示要求如下（每项满分 0.5 分，共 12 分）： 演示门诊医生工作站以下功能应用：①门诊医生接诊后医嘱需支持在一个界面当中统一录入，也支持按西成药、草药、治疗、卫材、申请单等类型录入。②药品医嘱提交后可根据对应用法、对应诊断不同自动分成多个处方。③支持引用历史处方功能，可按时间周期查询历史处方信息。也可通过西药、草药、检查、检验、病历、治疗、护理等类型快速筛选历史处方，支持一键引用单条历史处方进行开立或多条历史处方批量开立。④支持在历史处方信息中，快速跳转已发布的医技检验报告。

		演示住院医生工作站以下功能应用：①提供重大手术审批功能，可根据科室范围或者患者个人特征（如国籍、年龄）集合设定重大手术，在医生开立重大手术医嘱时，系统自动弹框提醒医生新建重大手术报批单，并支持在报批单弹框内查看历史需补办的报批单、查看既往病历信息（包括本次病历及历史病历），支持将既往病历内容一键插入到审批单中；②当在医生开立药品医嘱且频次为‘持续’时，支持直接在该条医嘱上制定执行计划，包括每周执行日期（周一至周日）、首日次数、首日执行时间（可具体到分钟）、每日次数、次日起执行时间（可具体提到分钟）。③提供预停医嘱功能，在已开医嘱界面提供停止医嘱按钮，按下后可选择预停医嘱时间。④提供药品成组功能，可以便捷拖动药品顺序，把相同类型的药品组合在一起。⑤提供既往病历（包括门诊、住院）查阅功能并与病历书写在同一界面显示，选择既往病历内容可一键引用到当前病历。 演示住院护士站以下功能应用：①支持在护士站床位卡界面区分待入区、在区患者类型。②入区登记可录入患者健康情况，如身高、体重，自动计算 BMI。③无需切换登录其他系统，可进入护理病历功能，进入患者入院评估单界面，可自动代入上个步骤填写的身高体重数据，无需人工干预。④入院评估单模板包含风险评估段落章节，至少有“自理生活能力评估”、“跌倒风险评估”量表，通过点击对应评估，在同一网页区域进入评估量表填写界面，填写后自动计算得分及风险等级。⑤评估量表填写提交后，返回入院评估单，可自动代入得分及风险等级，无需人工干预。 演示互联互通标准管理系统以下功能应用：①登录系统后，可立即查看存储标准数据集及生成 CDA 共享文档的数量情况。②数量情况可通过漏斗图可视化查看互联互通标准数据量、生成文档数量、互联互通标准校验通过数量对比。③具备查看 CDA 共享文档功能，支持原始代码和可读文书两种调阅格式切换查看，查看时共享文档已脱敏，脱敏内容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地址等。④提供校验状态筛选，校验不通过的共享文档，可查看具体验证错误的明细和原因。⑤支持上传第三方医疗机构提供的共享文档，并支持转换可读文书调阅。 演示自动化运维工具以下功能应用：①支持集成展示预警统计、API 连接情况、微服务预警情况、部署系统列表、部署系统关
--	--	--

			联服务的内存及硬盘异常使用率情况；②通过预警情况统计，可以快速下钻进入故障定位功能，展示主机、微服务、数据库、中间件、网络运行情况展示；③微服务节点可以进一步快速下钻，查看其运行参数，至少包括运行线程数、死锁线程数、阻塞线程数、等待线程数；④平台提供动态预警大屏、消息配置管理、预警明细；⑤消息配置管理，可对不同类型的预警消息类型，配置不同的接收者；支持配置不同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短信、邮件、钉钉。
		项目需求理解 (满分 12 分)	一档：投标人未提供对项目需求理解分析或提供的需求理解分析与项目不满足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二档：对项目需求理解描述简单，对项目现状有相关分析，得 4 分； 三档：对项目需求理解描述详细，有对本院医疗业务现状、信息系统现状、招标业务核心需求进行简单的分析，得 8 分； 四档：对项目需求理解描述详细，有单独针对本院医疗业务现状、信息系统现状、招标业务核心需求每一项内容进行详细的分析，分析内容符合实际，得 12 分。
		设计方案 (满分 15 分)	一档：投标人未提供设计方案或提供的设计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二档：设计方案描述简单，切换范围未明确涉及哪些系统或业务模块；无具体人员职责或联系方式，工作安排无明确的时间规划，未考虑与业务停摆的协调；应急机制缺少沟通渠道和应急预案，无法保障上线期间的业务连续性，得 5 分。 三档：设计方案描述详细，切换范围列出了主要切换系统大类，建立了项目组架构，但职责划分缺乏针对具体诊区或关键岗位的定点支持安排；工作安排规划了主要阶段任务但缺乏关键点控制，缺少多部门协同的具体操作指引；应急方案未提供针对常见突发问题的具体解决措施，得 10 分； 四档：设计方案描述详细，包含界定各类系统模块的切换边界，提供多种切换模式分析、切换关键业务分析；构建多级组织架构，职责分工明确，工作安排包含制定从上线前准备、上线当天到上线后保障的全流程时间轴，有上线当天具体工作安排。应急预案包含有系统启用、回退的应急方案；核心业务应急处置方式；有同类项目切换常见问题解答；系统升级后须实现与原有系统业务流程的无缝衔接，设计能考虑到与多方系统协作，

			更贴切项目的建设需求，得 15 分。
		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分 (满分 12 分)	一档：投标人未提供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或提供的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二档：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简单，无相关的人员安排及联系方式，得 4 分。 三档：实施及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有项目实施的人员安排和技术力量安排，有详细的可行部署方式，包含实施组织方案、项目实施计划、实施人员一览表、培训服务方案，驻场实施人员数量；有项目售后人员安排、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标准，培训服务方案，得 8 分。 四档：在满足三档的条件下，实施方案描述详细，有项目实施重点与难点分析，并能提出相应的建议，有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且包含详细的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等服务内容描述，且服务响应、到达现场的时间及驻场实施人员数量优于采购需求，得 12 分。
		人员配置分 (满分 12 分)	1、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的专职项目经理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 2 分；在此基础上还具备其它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加 1 分。满分 3 分。 2、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的驻场实施工程师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计算机软件或信息系统或数据库系统工程或软件设计师或网络工程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每个得 0.5 分，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架构设计师或系统分析师或系统规划与管理师），每个得 1 分，满分 9 分。 注：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的在职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人的证书不重复计分，未按相关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不得分。
3	商务分 (满分 12 分)	业绩分 (满分 8 分)	投标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具有与本次采购内容有关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 2 分，满分 8 分。 注：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前述类似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内容能清晰地反映项目的名称、签订日期，中标（成交）通知书能清楚地反映项目名称及落款日期，提供用户名单及联系方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

			的不得分。
		履约能力分 (满分 4 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相应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总得分=1+2+3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评标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中标人（中标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2、服务内容一览表（详见附件中的开标一览表）

3、合同总金额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中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中标人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_____起至_____，服务地点：_____。

2、中标人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中标人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中标人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中标人付款，直到中标人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中标人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服务及培训

1、中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中标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且上线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2、项目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3、关于资金来源的特别约定：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拨款。甲方应按照上述约定期限主动履行付款义务，并负责及时完成财政支付申请手续。若因财政拨付流程导致实际付款日期超出合同约定期限的，甲方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且甲方应在财政资金拨付延迟期间，每 30 日向乙方面通报财政审批进展情况。（以上款项均不计利息）。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中标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中标人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2、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中标人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中标人偿付延期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中标人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服务要求偏离表；

4、采购需求；

5、开标一览表；

6、……；

7、其他合同文件。

8、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合 同 附 件

1. 中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 服务具体事项:	
3.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中标人（章） 年 月 日

注：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资格文件格式

1.资格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电子版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

择优地确定中标人,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 (如有);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 如为联合体投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6.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格式：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_____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电子版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参加本项目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
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
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根据_____（牵头人名称）与_____（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_____（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现授权_____（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附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6. 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二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必须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的全部要求，详细填写响应的具体内容，并作出偏离说明。“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服务要求偏离表的格式:

服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_____

项号	标的名称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服务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必须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服务要求”的全部条款，详细填写响应的具体内容，并作出偏离说明。“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3. 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服务机构情况表、服务人员情况表的格式:

附表A: 服务机构情况表 (如有要求, 参照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 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 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表B: 服务人员情况表 (如有要求, 参照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及专业	职称/职业资格证书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承诺到达现场时间
	负责人								
	服务人员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的格式：（项目人员根据项目情况编写）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附表A: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学历及专业			
毕业时间			
职称/职业资格证书			
职称/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其他证书情况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可参照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并注明所在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 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参照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及专业 (页码)	职称/职业资格证书 (页码)	本项目中的职责	项目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注：投标人可参照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并注明所在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电子版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投标函的格式：

投标函

致：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商务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开标一览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1、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开标一览表的格式: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						
2						
...						
投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_____ (小写)¥ _____						
交付使用时间:						
备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我方为本政府采购项目中伴随的货物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投标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_____。(适用于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情况)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栏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请根据所投服务内容,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服务要求”的内容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

5、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中标人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4.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 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的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

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付款方式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 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 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 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